

文藝新刊

小說閒話

趙景深作

北新書局



小
說
閒
話

一九三六年十二月付排
一九三七年一月初版



小說

實售

著者

趙

發行人

李

發行者

北

志

新

書

局

深

總發行所 上海四馬路中號市
杭州平京 電報掛號一六三號
廣州南京
成都安南封
貴陽漢沙
雲溫汕廈
南頭門

北新書局

序

我自己喜歡這本書和讀曲隨筆勝過中國文學史新編，因為牠們所論到的範圍狹小得多，而論述時可以不顧體例與長短，盡量地說一個暢快。凡可說的，都是自己的話；不必乞靈於他人的著作。這些都是我所高興的地方。

這本小說閒話只有十六篇。其中有一部分是一九三五年秋在復旦大學講授中國小說研究的成績，這課程我不是按照歷史的順序或綜合的條款來講的，而是像講演似的作專題的研究。殘唐五代史演傳、西遊記作者吳承恩年譜、三寶太監西洋記、英烈傳以及曾孟樸的孽海花都在當時講過。

另有一部分是特為新發現的小說而作介紹的。例如清平山堂話本和雨窗欹枕集是最早的平話選集，《老殘遊記》集由劉鶚的後裔送到社會上來；這些都是從前

所不會發現的。即如剪燈新話、剪燈餘話、拍案驚奇設無華通書局、生活書店和上海雜誌公司的重排廉價本，也不容易被我們見到。

還有一部分雖是民間故事的探討，實際上也是小說的探討。八仙傳說和四遊記雜識說的是東遊記及其他，包公傳說和所羅門與包拯說的是包公案。

剩下的說唐傳則爲青年界中國文學研究號而作，儒林外史是預備作講演而未果的。

讀者諸君可以從這些論文裏看到我特別注意於小說與戲曲的關係。這兩種文體的相互影響的確是最密切的。

趙景深。

一九三六，九，九。

目 次

清平山堂話本	一
雨窗欹枕集	六
剪燈二種	一四
殘唐五代史演傳	二九
西遊記雜識	四一
西遊記作者吳承恩年譜	四五
八仙傳說	六六
包公傳說	一〇四
所羅門與包拯	一三八

三寶太監西洋記	一五三
英烈傳	二〇八
拍案驚奇的來源	二一九
說唐傳非羅貫中作	二三五
讀儒林外史	二四五
老殘遊記及其二集	二五八
曾孟樸的孽海花	二六七

清平山話本

這不是一本新近影印的書，但牠却是我新近抽暇看完了的一部書。全書三冊，凡十五篇，是中國最早的評話，也是中國最早的白話短篇小說。這書在中國文學史上是極佔地位的，所以我要介紹牠。看這書時，最好同時參看兩篇文章：

(一)京本通俗小說與清平山堂(日本長澤規矩也，東生譯，載小說月報第二十卷第六號)

(二)明清兩代的平話集(鄭振鐸、小說月報第二十二卷第七八兩號)

我讀過這十五篇以後，也有些零碎感想。現在分條寫在下面，向高明請益：

(一)年代風月相思明書『洪武元年春』，大約是明人的著作。此外則多被評者定爲宋人話本，證據大半從是否寫作『我朝』或類此之點著想，如『大宋』『遼』

等字。我以為最好還要找出別的證據，如文化、制度、風俗等等方面，也許能夠透露一些消息。即如簡帖和尙篇中云：

『是本地方所由，如今叫做「連手」，又叫做「巡軍」，』倘能考得這兩個名稱始於何時，也可以更多一個佐證。

(二)體裁 長澤規矩也以爲清平山堂話本是說書人或說話人用的，所以他說：『尤其沒有「且聽下回分解」及「聽我說來」，與小說不相稱，』我却注意到一篇極似小說體裁的陳巡檢梅嶺失妻記，這篇可說再像章回小說也沒有了，只是缺少回目。倘若另行標點分回，大約是可以分爲整整十回的。每回前面都有詩四句，大都七言，只有一回用了五言。每回後面則有詩兩句，前冠『正是』兩字。在這兩字以前，類似『且聽下回分解』的話很多。例舉如下：

陳巡檢不合聽了孺人言語，打發羅童回去，有分交如春爭些個做失鄉之鬼。
只因此夜，直交陳巡檢三年不見孺人之面。未知久後如何？

只說陳辛去尋妻，未知尋得見尋不見。

尤其後兩例『未知』的用法，與『未知後事如何』並無兩類，雖未寫出『且聽下回分解』，但章回小說的結束法，總算在此時已經略具雛型了。

(三)影響 陳巡檢梅嶺失妻記中有一節話，大約可以給後來的西遊記作爲藍本：

『乃猢猻精也。……一個是齊天大聖。……這齊天大聖神通廣大，變化多端；能降各洞山魈，管領諸山猛獸。』

簡帖和尚裏面差人的名稱『張千李萬董霸薛超』大約也給了水滸一點影響。彷彿記得林冲害盧俊義的差人是叫『董超薛霸』的，只是把姓名互換一下罷了。

(四)藝術 此書各篇，能趕上京本通俗小說描寫細膩的甚少。例如，柳耆卿詩酒耽紅樓記竟把盡人皆知的李後主的虞美人(首句爲『春花秋月何時了』)當作柳永的作品，不禁令人失笑。合同文字記也是莫名其妙的，包公只憑劉安住的孝

心來判斷，毫無曲折，也不能顯出包公判案的神奇。況且劉安住的伯父母既不認他爲姪，又怎肯拿出合同文字來，與他的姪兒的對看呢？在情理上這也是有漏洞的。後來元曲包待制智賺合同文字就要周詳精密得多，他是用『智賺』的。我們從這一點也可以斷定合同文字記一定發生在包待制智賺合同文字以前；後者是元人的著作，前者至少是元人或元人以前的著作；因為通常總是簡略粗疏的先出，而精密周詳的晚出。例如西遊記就是這樣，吳昌齡的晚出，比早出的取經詩話好；吳承恩的最晚出，又比早出的吳昌齡的好。

(五)音韻 快嘴李翠蓮記當如馬隅卿先生所說，『乃民間傳說故事之最廣遠者，』我以為這些『俗韻文』是不能拿來『彈唱』的。因為李翠蓮的身分只是一個京劇中的丑角，倘照京劇的慣例，只能由丑角口中說，而樂隊敲板和之，稱爲『數板』，說時甚快，一句一搭，(即板敲一次)況且李翠蓮的話又都是『不規則的』，配譜當更不易，民間故事中現今此類的材料還不少，例如張大郎休妻（見從民間

來，陳伯峴編）就是幾乎全部歌唱的。又同書的巧嘴的媳婦也有好幾句韻文。如照妻子匡的例，則快嘴李翠蓮可說是巧女式的故事。大約此類故事以北方爲最多，南方較爲少見。

雨窗欹枕集

去年就聽說甯波馬廉新發現清平山堂話本十二篇，是清平山堂話本以外的，很是高興；因為是海內孤本，我當然無緣見到，因此又非常渴念。直到今年，平妖堂主人逝世後，我纔在劇學月刊上看到介紹的短文，方知這部書已經由馬廉在死前一年影印出來了。連忙去買來看，這十二篇是：

雨窗集上 話本五篇

花燈轎蓮女成佛記

曹伯明錯勘贓記

錯認屍

董永遇仙傳

戒指兒記(存十三葉)(一之十三)下卷佚

欽枕集上 話本二篇，共殘存七葉

羊角哀死戰荆軻(存三葉)(四之六)

死生交范張鷄黍(存四葉)(四之七)餘佚

欽枕集下 話本五篇

老馮唐直諫漢文帝(首葉缺)

漢李廣世號飛將軍

夔關姚卞弔諸葛

雪川蕭琛貶霸王

李元吳江救朱蛇(存八葉)(一之八)

從上面這個目錄看來，雨窗集與欽枕集的篇名顯然不同。雨窗集甚為古樸，五篇中倒有三篇是稱作「記」的。這使我們想起清平山堂話本裏的西湖三塔記、

合同文字記、藍橋記、快嘴李翠蓮記、洛陽三怪記、張子房慕道記、陳巡檢梅嶺失妻記以及五戒禪師私紅蓮記，十五篇中也有八篇是稱作「記」的。而欹枕集是怎樣的呢？沒有一篇稱作「記」，題目大部分是每兩篇成爲一個對聯，近似明代的三言二拍和清代的今古奇觀。大凡回目講對仗的總較爲晚出。所以，京本通俗小說的篇名是不講對仗的，三言二拍則是講究對仗的。馬廉證明清平山堂的話本是『隨刻隨出，每五篇一冊』的，我更證明雨窗集和清平山堂話本（即日本所發現的十五篇）出得較早，欹枕集則出得較遲。雨窗集和欹枕集的性質也兩樣，雨窗集所寫的大部分是男女之事，其中曹伯明錯勘贓記、錯認屍、戒指兒記還都有說公案的意味，欹枕集則大部分是敍述忠義的仁人志士，氣分完全與雨窗集不同。

不過，我雖從題名上斷定欹枕集較爲晚出，但從文字上看來，二者却是同樣的樸素。雨窗集裏的曹伯明錯勘贓尤其寫得拙劣，有了一個很好的錯綜的開端，却不能儘量的發展下去，一點也不能吸引讀者，這使我想到清平山堂話本裏的

合同文字記；兩篇很好的曲折的公案故事，都被糟踏了。但是，這篇曹伯明錯勘贓記却極值得珍貴，因為南戲裏的曹伯明錯勘贓早已隻字無存，元曲裏鄭廷玉、武漢臣、紀君祥的同名雜劇也照樣的只剩下一個篇名，那末，這歷史上不可徵信的戲劇本事不是被我們知道了麼？欹枕集裏的羊角哀鬼戰荆軒與今古奇觀裏的羊角哀捨命全交對照，也可以發現前者要比後者渾樸得多，後者替前者增加了一些精細的描寫，雖然還算是字句改動得最少的。

在董永遇仙傳以前的記錄，有敦煌石室裏所發現的孝子董永傳和搜神記；（句道興撰，與干寶的同名之書不同，其中有一節是講董永賣身的，見羅振玉刻本敦煌零拾卷七頁一六）在生死交范張鷄黍以前的記錄，有漢書。但這兩篇都比以前的增加了許多神話的色彩。董永的兒子據說就是董仲舒，像「天鵝處女式」的故事似的，織女替董永生下兒子以後，姻緣之分已滿，就離他而去。仲舒想念母親，得到嚴君平的指示，跑去尋訪母親。母親怪嚴君平不該多嘴，便送他一個金

靜瓶；君平打開一看，『只見從瓶口飛出一星火來，將元覺子並知過去未來之書盡數燒了。這先生手忙腳亂，急救火時，被烟一沖，不想將雙目皆冲瞎了。至今流傳瞎子背記蠢子之書，自此始。』最後一句，自然是神話學中所謂的「推原論」(Aetiology)。死生交范張雞黍爲要與羊角哀鬼戰荆軻對稱起見，明明是病死的，却一定要說是爲赴雞黍之約，恐怕失信，因念魂靈可以遠行無阻，纔自刎以赴約的；這樣，不僅是驚心動魄，簡直是出乎常情以外了。元曲選裏宮大用的生死交范張雞黍就更近於漢書，牠只是張劭病卒，託夢給范式，范式遠道來奔喪罷了。

這十二篇殘缺的話本中，最使我注意的，是老鴻唐直諫漢文帝的「入話」。這一段入話可說是相傳已久的傳說，直到近世的京戲和大鼓裏都還有這樣的故事，普通都是稱作「遊武廟」的。這一段原文不長，且抄在下面：

『太祖遂命駕幸武廟，上殿燒香，令丞相替拜，逐一位問，問至韓信。

真宗曰：「信曾反漢遭誅，何得廟食？可貶出廟！」尙書張詢出奏，「唐李勣曾阿諛言高宗，幾乎喪國。此時高宗欲立武氏，諸大臣皆不可。勣曰：家事豈問大臣？遂立武氏，險送了大唐。此人亦不可入廟！」真宗曰：「韓信李勣皆有大罪，合貶下殿。諸葛亮雖有微功，乃忠善之士，不可降之。」奏請：「趙充國乃漢之名將，年七十尤建大功，可代韓信之位。李茂威震華夏，唐之功臣，可代李勣之位。」真宗從之。又奏：「伍子胥曾鞭主屍，趙雲曾叱主母，此二人不堪入廟。」真宗曰：「此二人亦英傑，可於門首享祭。」至今於武廟爲把門將。』

京戲遊武廟一名劉基辭朝，與欽枕集中所述有很多不同的地方：一、宋太祖已改爲明太祖。二、貶趙雲改爲尊趙雲。三、欽枕集是貶韓信、李勣下殿，代以趙充國和李茂。諸葛亮仍在原位。伍子胥、趙雲則在門首享祭。劉基辭朝是將趙雲、王伯當請入殿中，伍子胥和韓信扯出殿去，並將張良像扯碎。劉基辭朝主要

的情節如下所述：

『明太祖和劉基到武廟去遊玩。太祖問起殿外所供一像是誰。劉基說是趙雲，因為糜夫人投井，趙雲保駕不忠，所以不能供在殿中。明太祖認為判斷不公，命金瓜武士把趙雲像請進殿去。太祖又問殿外另一像是誰，答是王伯當，因在斷密澗保駕，被亂箭射死，「臣壓在君身之上，故而供在殿外。」明太祖也把他請進殿去。後來明太祖又看見伍子胥，因他曾鞭平王屍，便將他的像扯出去；劉基看了，不禁有了感慨：「果然君王勢力大，眉頭一皺把人殺。伍員父兄的冤仇如天大，鞭打平王就犯了王法。全不許百姓來講話，怪不得君臣就變了冤家。」明太祖又因韓信「問路於樵夫反斬陳倉，不該受高皇念四拜，不該在九里山前活埋娘」，也將他的像扯出。劉基心裏想：「漢高祖江山本無望，韓信一戰定了家邦。這樣的功勞全不想，這才是狡兔死，走狗烹，高鳥盡來良弓藏。江山社稷他安享，到叫忠良無有下場。低下頭來暗

思想，才知臣子終受災殃！」明太祖又因張良告職歸山，怪他不曾保主到底，命武士扯碎了他的像。劉基覺得太祖如此作威作福，隨便褒貶，罵張良實在是暗罵他，真是「伴君伴虎眠，怕的是猛虎把臉翻」，便也請求回里，太祖只得准奏；雖覺依依不捨，也已無可如何了。』

大鼓裏也有遊武廟，大約發生更較京戲爲後。所敍內容與京戲差不多，不再贅述。究竟平話與京戲大鼓是一個故事的異式，還是兩個相似故事的連續，（宋太祖把趙雲趕出廟外，明太祖又把他請了進去）那就不得而知了。但我總猜測前者的說法較爲近於事實。

一九三五，五，一六。

剪燈二種

所謂剪燈二種，就是明初的兩種傳奇小說：一種是瞿佑的剪燈新話，一種是李贄的剪燈餘話。這兩種書雖說都是用文言來敍述煙粉靈怪，都是蒲留仙聊齋志異的先導，目的却似乎各有不同。瞿佑的較近於說故事者的態度，其意蓋欲追蹤唐人傳奇小說；李贄的似乎側重於顯露他自己的才華，所以每篇裏所包含的詩詞散文特別豐富，因之雖與瞿佑的同爲二十二二篇，在量上却多了一倍。這兩種書，本已遺佚，幸日本尚有流傳，民國二十年華通書局又鉛印出版，於是我們便能夠很容易的看到這兩本書的合訂本了。

瞿佑的剪燈新話有序文五篇，最早的是他自己的序，成於洪武十一年，（一三七八）中有語云：「既成，又自以爲涉於語怪，近於誨淫，藏之書笥，不欲傳出。」可知成書之年，尙遠在一三七八年以前。最遲的序文年月是洪武三十年（一三九七）凌雲翰的序，大約此書出版，總在一三九七年以後。

凌雲翰的序文很重要，他說：「昔陳鴻作長恨傳并東城老父傳。時人稱其史才，咸推許之。及觀牛僧孺之幽怪錄、劉斧之青瑣集，則又述奇紀異，其事之有無不必論，而其製作之體則亦工矣。鄉友瞿宗吉（佑字）氏著剪燈新話，無乃類是乎！」他這一番話真可以說是一語破的，其高明實在睦人佳衡以上。佳衡序中，以韓愈的毛穎傳和柳宗元的諷龍說和河間傳來與新話相比，可謂不知瞿佑者。瞿佑並不想繼古文的正統，他的目的只是想追隨於陳鴻、牛僧孺輩以後而已。不信，試看下面的證據。

一、牡丹燈記中有「韶顏稚齒」四字，與蔣防的霍小玉傳女主人公臨死以前所

說的話相同。

二、同篇又云：「一美人……真國色也。神魂飄蕩，不能自抑，乃尾之而去，或先之或後之。」這又類似沈旣濟的任氏傳：「偶值三婦人行於道中，中有白衣者，容色姝麗。鄭子見之驚悅，策其驢，或先之，或後之，將挑而未敢。」

三、太虛司法傳云：「數日之內，蔡州有一奇事，是吾得理之時也，可瀝酒而賀我矣。」這簡直是襲用杜光庭虬髯客傳的筆法和句調：「此後十年，當東南數千里外有異事，是吾得事之秋也。一妹與李郎可瀝酒東南相賀。」像這樣只改幾個字的文章，豈不是極好的鐵證麼？

此外翟佑也有摹擬陶潛桃花源記的天台訪隱錄，謹表列如次：

天 台 訪 隱 錄 桃 花 源 記

遂沿澗而行。不里餘，至一衙口，以緣溪行。……使得一山。……巨石爲門。入數十步，則豁然寬敞，

初極狹，緩通人；復行數十

有居民四五十家。衣冠古樸，氣質淳厚。石田茅屋，竹戶荆扉。犬吠鷄鳴，桑麻掩映，儼然一村莊也。

見逸至，驚問曰：「客何爲者？」

德祐之歲，則挈家逃難於此。其餘諸人，亦皆同時避難者也。

吾只知有宋，不知有元，安知今日爲大明之世也！

明日殺雞爲黍，以瓦盆盛松醪飲逸。逸沿途每五十步插一竹枝以記之。

到家數日，乃具酒醴，攜穀饌，率家

步，豁然開朗。土地平曠，屋舍儼然。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屬；阡陌交通，鶴犬相聞。

見漁人，乃大驚，問所從來。

先世避秦時難，率妻子邑人，來此絕境。

問今是何世，乃不知有漢，無論魏晉！

餘人復延至其家，皆出酒食。便扶向路，處處誌之。

及郡，詣太守說如此；太守卽

僮輩齊往訪之，則重岡疊嶂，不復可
尋，豐草喬林，絕無蹤跡。
——遣人隨之往。尋向所誌，遂
迷，不復得路。

二

李禎的剪燈餘話則以詩詞文賦爲其特色，這些作品的穿插，每每是與書中情節無關的。我疑心有好些是李禎自己的平日所作，欲藉小說以傳者。其中頗多時代錯誤。如，月夜聽琴記宋末人作集句詩竟引金元好問的唐詩鼓吹，實爲不類。餘話的序文，作於永樂庚子（一四二〇）。此書出版，至少當在新話二十年後。書繼新話而作，內容亦與新話多類似者。新話有一篇鑑湖夜泛記辨牛郎織女之誣，餘話便也來一篇長安夜行錄辨唐孟棨本事詩餅師離合之誣；無非是作者自己先爲此事不平，纔創作出這樣的翻案故事來，實爲文人的遊戲文章，並非流傳於民間口頭者。新話有一篇申陽洞記說猴子搶親，餘話便也來一篇聽經猿記說猴

子參禪。新話有一篇令狐生算夢錄說地獄諸相，餘話便也來一篇何思明遊酆都錄。

新話有一篇翠翠傳說翠翠與其愛人同葬於一地，餘話也來一篇連理樹記敍一對愛人合葬後樹成連理。新話有一篇滕穆醉遊聚景園記敍滕穆與宋理宗宮人交，餘話也來一篇秋夕訪琵琶亭記敍沈韶與漢陳王婕妤鄭婉娥幽會；這兩篇都可以說是張文成遊仙窟、沈亞之秦夢記以及牛僧孺周秦行記的摹擬者。新話有一篇水宮慶賀錄敍龍王請人間文士寫「上梁文」，餘話便也來一篇洞天花燭記敍天宮請人間文士作「撒帳歌」。你敍的是地底下的事，我却敍的是天上，這不比你強得多麼？猶之水滸有打虎，蕩寇志便有打豹子一樣，完全是文人在那裏爭奇鬥勝，以騁想像，也與口傳故事無關。又新話有一篇修文舍人傳，餘話便也來一篇泰山御史傳，都敍的是陰司請活人去做地府官，其末流便是聊齋志異的首篇考城隍。

餘話雖也有摹擬唐人傳奇之處，究竟很少，我們只能在田洙遇薛濤聯句記裏看見這樣一句：「丫環入報曰：『前遣金郎來矣！』」這使我們想起白行簡的李娃

傳：「侍兒不答，馳走大呼曰：『前時遺策郎也！』」

武平靈怪錄顯然是受無名氏東陽夜怪錄裏的成自虛和牛僧孺玄怪錄裏的元無有的影響，其實只是把詠物詩化了裝保存起來罷了。我們溯其遠祖，是可以推到搜神記等書上去的。這三篇都敍的是諸物吟詩。成自虛所敍的詩人是橐駝、烏驢、老雞、貓、破瓠、破笠、刺蝟等，元無有所敍的詩人是故杵、燈臺、水桶、破鑄這四樣東西，武平靈怪錄所敍的詩人是棺材蓋（上官蓋）、硯（石子見）、筆（毛穎）、銚（兆祥）、瓶（曾瓦合）、被（皮以禮）、木魚（木如愚）、舊扇（羅本素）這八樣東西。

洞天花燭記是很好的民俗學材料，牠替我們保留了明初的結婚風俗，又替我們保留了完整的撒帳歌，足爲黃華節君的參考。

三

剪燈新話和剪燈餘話的價值，倘若只是在摹擬唐人傳奇這一點上，那末，也只能成其爲假古董而已。牠的重要性不在於承前，却在於啓後。牠們對於後來的平話和戲劇都有很大的影響。倘若我們要研究小說和戲劇的淵源流變，這裏剪燈二種四十三篇的材料不可以不說是極重要的。

關於剪燈二種對於後來平話的影響，孫楷第的三言二拍源流考（見國立北平圖書館館刊五卷二號）和我自己的拍案驚奇的來源（拍案驚奇序文，北新即將出版）已經說得很多，此處只是簡略的列一個表，說明拍案驚奇所受剪燈二種的影響：

剪燈 餘話	剪燈 新話	金鳳釵記	卷二三：大姊魂遊完宿願，小妹病起續前緣。
秋千會記	拍案驚奇	卷九：宣徽院仕女鞦韆會，清安寺夫婦笑啼緣。	
芙蓉屏記		卷二七：顧阿秀喜捨檀那物，崔俊臣巧會芙蓉屏。	

此外，剪燈餘話裏還有一篇田洙遇薛濤聯句記爲二刻拍案驚奇卷十七同窗友認假作真女秀才移花接木的楔子所本，後來今古奇觀選入第三十四回。這一回會由 G. Schlegel 譯成法文；Eduard Grisebach 譯成德文，R. K. Douglas 譯成英文，復由有名的小泉八雲在幾個中國鬼（Some Chinese Ghosts）裏改爲極有詩意的孟沂的故事，（詳見拙作小泉八雲談中國鬼，收入民間故事研究）可見這個楔子是有國際性的。

女秀才移花接木的楔子幾乎是把文言的田洙遇薛濤聯句記譯成白話，對照起來無甚差別。平話並云：「兩人每每你唱我和，偶成聯句，如落花二十四韻，月夜五十韻，鬥巧爭妍，真如勁敵。佳句太多，恐看官每厭聽，不能盡述。只將他兩人四時迴文詩表白一遍。」所謂落花二十四韻、月夜五十韻，都是餘話裏所有的材料，此外還有田洙的口占七絕一首和薛濤的七古十六句等。

新話的聯芳樓記，在繡谷春容裏也有同名的一篇。又新話的滕穆醉遊聚景園

記則與西湖二集卷二十二宿宮嬪鬼戀新人並無關係。

四

關於剪燈二種對於後來戲劇的影響，可參閱徐渭的南詞敍錄（一五五九）。我們在「宋元舊編」裏找不到與新話和餘話有關的戲劇，因為這兩種書是明初人的著作，其中一部分可以說是創作。至於在「本朝」劇目那就不同了。我們可以找到四種，表列如次：

剪 燈 二 種	南 詞 敍 錄
新話：聯芳樓記	蘭蕙聯芳樓記（教坊本）
餘話：瓊奴傳	瓊奴傳（教坊本）
餘話：芙蓉屏記	芙蓉屏記
餘話：曹雲華還魂記	曹雲華還魂記（溧陽人作）

賈雲華還魂記在沈璟的南九宮譜裏有一段佚曲：

(破陣子)客道天和日暖，東風柳密花繁。棹向錢塘江上舉，如在王維畫裏看，何愁行路難！

現在我們要討論到餘話裏最重要的聽經猿記。這篇影響到雜劇龍濟山野猿聽經。(見元明雜劇卷四，南京國學圖書館出版)王國維曲錄(增補曲苑本)面八九以爲此劇爲元無名氏所作。但我認此劇爲明人作。此劇原爲明玉陽仙史所編新續古名家雜劇二十種角集的最後一種，刻於萬歷間(一五七三—一六一九)，所收如王子一、周憲王等均爲明初人，足見野猿聽經也有爲明作的可能。

如果我們再將餘話原文與戲劇一加比較，更可以找到許多有力的證據，證明野猿聽經是明人作的，不是元人作的。

一、雜劇多用餘話原文(甲)「根盤百里，作鎮一方。秀麗清奇，望之如畫。」這四句話既見餘話頁四，又見雜劇頁一。(乙)「遜姓袁字文順，峽中人也。族大

以蕃，不樂仕進。獨遜有志功名，求官輦下。明宗胡人，暮年昏惑。賢士良才，莫得而進。留滯數年，竟無所就。有知已者，薦爲端州巡官。念瘴鄉惡土，實不願行。彼又勸之曰：『子蹇困如此，尙暇擇地哉！』不得已挈家抵任。未踰年妻妾子女喪盡，憔悴一身，遂不復仕。往來江湖間，惟尋山望水，謝擾擾於名場；問道參禪，談空空於釋部。側聞尊宿建大法幢，不憚遠來，求依淨社。攢眉蹙額，固非嗜酒之淵明；舉手推敲，頗類苦吟之賈島。如蒙不棄，夫復何求！』這一大段既見餘話頁五，又見雜劇頁十（頁九也有同樣的四句）。所異者只是將首句改作「小生袁遜，峽山人也」而已。試想，正末說上整整一百八十個字，滿口文言和駢體，怎能適於舞台的上演呢？原因就由於原文是文言的和駢體的，於是應該以本色語見長的雜劇也成爲紙上的文繡繡的對白了。（丙）接着一篇「贊啓」也同樣的用在雜劇裏，改稱「有詞一首」，尤覺不妥，顯見這是文理不甚通或心較粗略的人所改作的。雖略有異同，大多是誤刊，例舉如次：

餘話	共惟	修公大禪師，坐下	抱	松柏催爲薪	歸	如	素	登	和尚
雜劇	恭惟	修公禪師	袍	明鏡亦非臺	飯	若如	業	歸	和南

(丁)「公若頂巾束髮，在我教謂之沐猴而冠，遽使削髮被縕；在公教謂之儒名墨行。若斯二者，何以處之？」既見餘話頁六，又見雜劇頁十二。倘若我們說這四點相同，只能證明二書中必有一書抄另一書，不能遽謂雜劇抄餘話，這也有一點理由。可是我們要知道，餘話全部是文言的，是其本色；雜劇科白却是應該用白話爲主的，怎麼用了這許多文言呢？

二、雜劇頗多漏洞 (甲)雜劇既全用贊啓，其中有一句「過寺題詩」却不曾改掉。我們在雜劇裏，隨便怎樣，也找不出袁遜過寺所題的詩來。但餘話原文却有題解空寺、書方丈、送僧出山、詠鶴、贈僧、布袋和尚、毛女圖、落葉、方大巢燕、山中四景這許多詩，這樣「過寺題詩」這句話方纔有個著落。雜劇編者一個不留心，不會刪去這句話，就露出抄襲的痕跡來了。(乙)餘話裏修公禪師的偈語是

一首，他的弟子袁遜所回答的偈語是兩首。雜劇把袁遜的第一首也一併歸之於修公禪師，（頁十六）就顯出不通的地方來了。因為袁遜的偈語第三句是「勞師爲說無生偈」，明明是袁遜自己的口氣；倘若這可以算是修公禪師所說的，然則修公禪師的師父又是誰呢？他所感謝的師父說偈怎麼劇中絕不見提起呢？

三、餘話爲本地風光 餘話的作者李禎昌祺是廬陵人，而聽經猿記開端便說：「廬陵之屬邑吉水有東山焉」，可見這是作者本鄉的故事。是由他首先筆之於書的。於此更足證明雜劇是出於餘話的了。

最後我們在新話的勝穆醉遊聚景園記裏還看到這樣幾句話：「美人曰：『妾非不欲終侍君子，永奉歡娛。然而程命有限，不可違越。若更遲留，須當獲戾；非止有損於妾，亦將不利於君；豈不見越娘之事乎？』」這裏所說的「越娘」恐怕就是元尚仲賢雜劇鳳凰坡越娘背燈裏的越娘吧？從新話裏的幾句話看來，更可證明這是關於結婚或戀愛的一種禁忌（Taboo）了。錢南揚先生在嶺南學報裏會有一

封通信論及之。他以未見佚文爲憾，我替他找到北詞廣正譜裏的一曲佚文：

(太清歌)伴着瑤池會上西王母，講盡道德陰符。常恨玉簫聲，吹的來鳳箋鸞孤。其餘，呵，素娥仙仗紅蓮府，怎捱他急煎煎玉兔金烏。我向下方遙望着你那住處把我這一口兒氣長吁。

太清歌是雙調中的一曲，元曲雙調多用於第四折，就此曲看來，確似收場的情景。所謂「鳳箋鸞孤，……我向下方。遙望着你那住處把我這一口兒氣長吁，」大約夫婦因破壞了禁忌，越娘便死了，以致少年死別，越娘死歸天闕，猶念其夫不置。這樣，「豈不見越娘之事乎？」一話也就有了更明顯、更合理的註脚。

一九三四，五，二八。

殘唐五代史演傳

殘唐五代史演傳坊本簡稱五代殘唐，共六十則。文字簡陋，但寫李存孝和鐵槍王彥章的英勇，倒也虎虎有生氣。湯顯祖和李卓吾的批評當然是靠不住的；我們在書中根本不曾看見玉茗堂隻字的批評，而卓吾子的評語又是那樣的庸俗可笑，敷衍塞責，所說的全是盡人皆知、理所必然的話，誰不知道，又何必李卓吾來說呢！

我疑心這部五代殘唐是元人的著作，因為：一、每回的回目只有一句，不是對偶的；頗像三國志平話。二、第十三回李晉王河中會兵云：『醒而復醉，醉而復醒；』這樣的話正是元人散曲所常用的。三、戲劇多根據小說改作；但根據戲劇而改編小說的却極少。戲劇所寫每每只是小說中的一段，很是注重結構，而中

國小說却是一向不大注重結構的。元人所作雜劇，都可以從五代殘唐裏找到牠的來源，我想，大約是元人雜劇根據五代殘唐改作的；從這推測，五代殘唐也有爲元人作品之可能。現在把元人雜劇和五代殘唐對照列後：

第七回 敬思奉旨宣晉王

李嗣源復奪紫泥宣

第九回 克用箭服周德威

李克用箭射雙鷹（白樸）

第十回 安景思牧羊打虎

飛虎峪存孝打虎

第十五回 存孝生擒孟絕海

壓關樓墨掛午時牌

第十七回 李存孝力殺四將

李存孝大戰葛從周

第十八回 存孝燒燬永豐倉

十八騎誤入長安（陳以仁）

第二十九回 朱溫計逼五侯反

朱全忠五路犯中原

第三十三回 晉王痛哭勇南公

鄧夫人哭存孝（關漢卿）

第四十二回 五龍逼死王彥章

狗家疃五虎困彥章

第四十三回 李嗣源據守大梁

鏡新磨戲諫唐莊宗(周文質)

上表第一、二排爲五代殘唐回目，第三排爲元人雜劇目。第三排未署名的均爲無名氏所作。不過，各回排比還不十分明顯，現在再引五代殘唐中的文句來證明：

李嗣源復奪紫泥宣 第七回云：『敬思曰：「今有黃巢奪了東西二京，今皇上特遣我齋空頭宣五百道，着汝父子入中原，先滅巢賊，不料遇一枝兵，將金寶人馬，盡搶入密松林去。」[◎]嗣源曰：「叔父無驚，待小姪一併去取來，交還叔父。』』

李克用箭射雙鷗 第九回云：『晉王拽滿雕弓，單射一箭。弓弦響處。雕早落地。』

飛虎峪存孝打虎 第十回云：『有古風一篇，單道飛虎山存孝打虎。』

壓關樓壘掛午時牌 第十五回云：『存孝把孟絕海橫担在馬上，七竅中鮮血噴出，拿進府中來。晉王問是什麼時候，陰陽生報道：「午時正三刻。」晉王叫拿

上樓來。』按此樓卽雅觀樓，亦卽壓關樓，因音同致訛。

李存孝大戰葛從周 第十六回云：『黃巢總管葛從周領兵四十八萬，在黃河西岸安營。晉王說：「周德威與李存孝領五百錦衣人，保吾看黃河一邊。」』第十五回云：『存孝曰：「你去對葛從周說，止(這)些軍將，不勾(夠)我殺，教他再去長安，領兵四十萬軍來。不殺得他片甲不回，誓不爲大丈夫。」』

十八騎誤入長安 第十八回云：『存孝帶領一十八騎將校，望着從周追趕，七日七夜，馬不停蹄，過了霸陵川地面，逕趕進長安城中。』

朱全忠五路犯中原 第二十九回云：『李晉王自至太原之後，每日飲酒。忽報五侯兵到。晉王曰：「此必朱溫逆賊，用計逼反了五處軍馬。」』

鄧夫人哭存孝 第三十三回云：『五牛揷死存孝……忽見一彪人馬飛奔而來，衆視之，乃存孝之妻鄧瑞雲也。瑞雲知此消息，帶領六將到來，放聲大哭，昏絕於地，三五番幾死。』

狗家疃五虎困彥章 第四十二回所謂卓吾子的評語云：『王彥章屯兵雞寶山二年，百戰百勝，勇冠三軍，爲強梁輔弼，被史建唐以五皇兵將，按據五方，趕逼王彥章刎於狗家疃而死。建唐妙算，唐營中無有出其右者！』

鏡新磨戲諫唐莊宗 第四十三回云：『唐主視之乃是一優人，姓敬名新磨，此人善於音律，尤精歌舞，甚得帝所鍾愛，至是如此戲之。』

以上雜劇十種，除了白樸、陳以仁的兩種尙存有佚文外，其餘都已隻字無存了。

王彥章死後，實在也沒有什麼可採爲雜劇材料的了；這好像三國演義寫到諸葛亮死後，便令人有索然無味之感。因此，五代殘唐前五卷只寫到梁，還比較好看。到了第六卷，想在一卷之內把唐晉漢周一齊敍完，當然非常匆促，牠的文字也就很難令人卒讀下去。第六卷分配如下：

唐 第四十三回到第四十九回 共七回

晉 第五十回到第五十七回

共八回

漢 第五十八回

共一回

周 第五十九回到第六十回

共二回

大約寫書的人寫到唐，便沒有耐心再創造出英雄來；連劉知遠出世的故事，（五代史評話、劉知遠諸宮調、白兔記均有詳敍）都來不及加進去了；也許作者根本就不會見到過五代史評話，也未可知。

但五代殘唐在民間的勢力究竟比五代史評話大。後者倘無近人的重印，恐怕要湮沒不彰，而五代殘唐却被印成各種本子，一直被老百姓們讀着；牠影響了元人雜劇，後來又影響了清代的二黃戲。現在就把京戲裏關於五代殘唐的五種，再做一個簡表列在下面：

第七回至第九回	第十回	第廿三回	第廿六回	第四十二回
珠簾寨	飛虎山	太平橋	戰潼臺	雙觀星

此外還有磨房產子（戲考第二十八冊），敍劉知遠妻事；因五代殘唐未曾敍到，故未列入。還有一齣汴梁圖，敍漢周間事，似亦五代殘唐所未載，茲節錄大錯的本事如下：『漢西宮郭妃之父設宴，請帝妃臨幸，將於酒後謀弑之。帝妃不察，卽命備車前往。惟正宮劉后獨知其奸，力阻帝勿往。帝曠於西宮，故不聽，遂赴宴。迨酒酣，國丈率家將擬弑之，幸內侍先聞信，急引帝遁，得不遇害；一面劉后亦早派趙甫在暗中接應，乃得安然回宮。詎國丈又率兵將，入宮搜殺，賴劉后與趙甫力戰宮門，卒擒國丈。既而后欲殺西宮，帝不忍，蓋知西宮實不預謀也。然后念國家大局，終殺之。』

珠簾寨見戲考第三十八冊，比同書第五冊的沙陀國多了收威的部分；沙陀國只從解寶演到李克用起兵而已，雅觀樓也是此劇的別名。此劇敍李克用怕老婆，是五代殘唐中所沒有的情節。在五代殘唐裏，其妻並未掛帥，只是說了幾句鼓動克用發兵的話：『大王受國重恩，早宜報效，何待來春？且大唐關外各鎮諸侯，

皆是好漢，倘有一路滅了巢城，那時大王有何面目見朝廷乎？」結果是晉王聽了劉妃的話，『調遣人馬，準備起程。』珠簾寨雖與原書不同，却添加了許多笑料，雖然近於惡作劇，却使得看官更感興味。

太平橋卽據小說第廿三回朱溫火燒上源驛而作，小說稱昇仙橋，不稱太平橋。戰潼臺一名劉高搶親，卽據小說第二十六回朱溫拔劍挾王鐸後半而作。雙觀星一名二童觀星，惟五代殘唐僅一童觀星，文云：『建唐曰：「臣作夜仰觀天像，見西北方將星墮地。料彥章死在旦夕，必被我擒。」』

周明泰的道咸以來梨園繁年小錄頁三至五道光四年慶昇平班戲目按時代排列，從三國志、說唐直到楊家將、包公案、七俠五義、說岳、水滸等。其中列有飛虎山、擒五虎、沙陀國、太平橋；擒五虎想亦五代殘唐故事，未見原戲，不知究竟是根據哪一回寫作的。姑誌此待考。

五代殘唐開端黃巢督師的故事，民間仍舊有相同的故事流傳着，朱洪武故事

(北新版) 裏便有周健和李劍腸的記載。

鄭振鐸的中國小說提要第十八節殘唐五代史演義（見民國十四年鑑賞週刊第十四期）上稱此書『乃學三國演義而未能者』。這話很不錯。我們看了第十回李晉王閱兵試箭以後，覺得有兩處很像三國演義：其一是李存孝射箭取袍，類似三國演義第五十六回曹操大宴銅雀臺；其二是李存孝活捉安休休薛問檀：『酒尙未寒』，類似第五回關羽孟獲斬華雄的故事。第三十七回雞寶山存孝顯聖把王彥章嚇退也大有死諸葛嚇走生仲達的意味。第二十九回朱溫計逼五侯反，逸狂詩有云：『甘甯百騎刦曹營，威推東吳至此稱。曾似勇南兵十八，五侯破胆盡皆驚。』作者簡直老老實實地承認李存孝十八騎刦寨是摹擬三國演義第六十八回甘甯百騎刦魏營的。那末作者姓名也要冒稱羅本，當無足怪。

(g) 木馬兵的故事，很是有趣。茲節錄原文如次：『存孝人馬踏平村路，圍住函

谷，存惠上城守衛。原來函谷城郭堅固，濠塹深險，連圍七日，攻打甚難。薛阿檀進計與李存孝曰：「城中無水少柴。古語有云：民非水火不生活。連圍七日，軍民已餓。不如暫且收軍，如此如此，唾手可得。」存孝曰：「此計甚妙。」即時告於晉王，着令字旗傳言諸將，盡皆退了。當晚存孝斷後，各部兵漸漸避退。存惠此時，於城上觀看軍兵退了，恐有計策，只開西門，令人打探，果然去遠，縱令軍民出城，打柴取水，止限三日。衆皆懼唐軍再來，多打柴薪入城，亂亂紛紛出入，難以盤詰。第三日，人報晉王人馬又到，軍民競奔入城。存惠領兵上城守護，本當自引本部將，至門提調。守至二更，忽見城門裏一把火起。存惠急來救時，旁邊轉過一人，手持大刀，斬存惠於馬下。隨後十餘騎勇士，殺散軍士，皆開門鎖，放存惠孝軍馬入城。存惠從東門棄城而走。存孝、安休休却得了此城，遂重賞各軍。原來是薛阿檀獻的計，故意退軍，却扮作打柴軍人，渾在百姓夥內，挑柴入城，當夜裏應外合。」這不是活像羅馬維琪爾(Virgil)的阿尼德(Aene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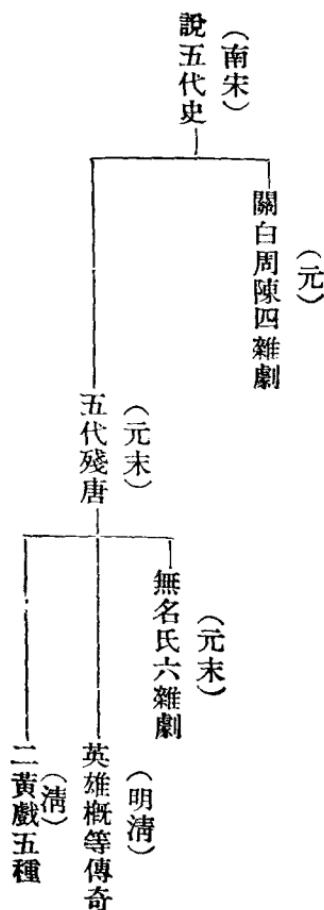
麼？

|李存孝爲康君利和李存信所讒害，英雄負屈銜冤，頗像征東傳裏的薛仁貴。
而存孝病挾高思繼一回又簡直是薛仁貴槍挑安殿寶了。

以五代故事寫成戲劇的還有四大癡（氣）、英雄概、反三關、白兔記、後白兔等。

據南宋孟元老的東京夢華錄京瓦伎藝條敍汴京的繁華情形，說書人中，說五代史自成一科，與說三分（即三國）是併立的：可見五代殘唐在口頭的流傳必比文字還要早，有些較早的元曲如關漢卿的鄧夫人哭存孝和白樸的李克用箭射雙鷹是根據於口傳的故事也說不定。我既說五代殘唐是元人作的，又說牠是學三國演義的。（原來的本子是二百四十節，後來纔把題目對偶起來，每兩節合併一回，改爲一百二十回）倘若三國演義是羅貫中的著作，那末，他是元末人；五代殘唐既是學他的當亦在元末。所以我認爲五代殘唐的傳承或許是像下面這個表的情

形：



四遊記雜識

偶讀四遊記，有一點零碎的感想，便記了下來：

(一) 南遊記大約是由戲劇改編的；也就是說，先有南遊記的戲劇，然後纔有南遊記的小說。我在南遊記裏找兩節類似戲劇出場自白的話，可以作爲證據。如第一回獨火大王自言道：

『今世尊如來當日在雪山修行，來到我這靈山，一見我這里青山隱隱，綠水沉沉，便問我借與他居住。彼時立下文書，議定借他住一年。只我過了一年，去向他取，說我許他住十年。我與他當面便怒，叫他取文書來看；等他將文書看時，果是個十字，無奈只得與他住十年，過了十年去取，說我寫定借他是千年。我當日又叫他取文書來看，文書內果是個千字。本當和他

大鬧一場，他的佛法大，難向他取，只得隨他。到今日來，靈山興旺，今十大弟子講經說法，聞得那經文，若有百蟲去聽那經文咒語，便投胎爲人。朝多沒有齋筵，講完經卷而吃。我今也去聽講經，他若待得我好便罷，若怠慢我，便鬧將起來，放出身中之火，燒了那靈山，有何不可。』

又如第七回吉芝陀聖母自言道：

『我當日同金睛百眼鬼，在北極驅邪院梭婆鏡內，被鏡鎮倒。得遇華光鬧天宮·趕金槍太子，那太子走入北極驅邪院，躲在鏡後。華光把那金磚祭起，打破那梭婆鏡，我同百眼鬼得脫出來，不知他的去向。我今在雲端觀看，見南京徽州府婺源縣蕭家莊，有一蕭長者，名喚永富，其妻范氏大婆，每夜在后花園燒夜香，祈求宗嗣，接續香烟。我自思不免搖身一變，變化一個撲燈蛾，去那裏打滅燈火，將范氏大婆吃了。我且搖身一變，做了范氏大婆，去迷了蕭長者，與他成親，豈不美哉！』

我們看這兩節的語氣，與現在的京劇自白是相差不遠的。我猜想在當時應該是燈彩戲之類的，場數極多，所用切末亦極多。魯迅的中國小說史略第十六篇上說：

『沈德符論劇曲（野獲編二十五）亦有「華光顯聖則太妖誕」語，是此種故事，當時且演爲劇本矣。』

可見南遊記亦有劇本，不是我個人臆想的說頭。不過我更進一步，以爲先有劇本，後有小說。

(二)南遊記與北遊記可以互看。南遊記敍華光救母事，北遊記敍真武大帝降妖事。民俗週刊第四十一二期神的專號容肇祖的五顯華光大帝以爲華光卽王靈官，是說頗爲可信。北遊記中華光又作馬靈官。（正一靈官馬元帥）但在此處馬靈官已成了真武的屬員，比南遊記中華光的威風可就差得多了。大約華光一變而爲王靈官，再變而爲馬靈官，愈變愈不中用。

(三)北遊記第十五回『華光大敗，走去北方，祖師趕去』一節，一直到『走下中界』，與南遊記第五回末段『華光來到北方地界』一直到『下了中界』幾乎完全相同。

(四)南遊記第十二回『華光與鐵扇公主成親』，華光被鐵扇公主扇到天空，一直扇到風毒洞停下。洞中老仙給華光七粒乾飯，又給他鎮風丹。華光吃後，鐵扇公主果然扇他不動。此節是改換吳承恩的西遊記第五十九回的。孫悟空就是南遊記中的華光，而須彌山靈吉菩薩也是北遊記中的洞中老仙了。

一九二九，四，五。

西遊記作者吳承恩年譜

吳承恩字汝忠，號射陽山人，山陽人。

同治山陽縣志十二人物二；光緒淮安府志二八人物一：『吳承恩字汝忠，號

射陽山人，』同治十二年長興縣志名宦頁一五：『吳承恩字汝忠，山陽人。』

按，射陽，湖名，在今江蘇淮安縣東南七十里。

幼慧。

射陽先生存稿吳國榮跋：『髫齡卽以文鳴於淮，投刺造廬乞言問字者恆相屬。』

顧屢困場屋。

同上吳國榮跋：『顧屢困場屋。』

因為他自己是困頓於場屋的，所以對於科舉失意的人也格外同情。因此他的

七言古詩裏頗有安慰與他同病相憐者的話。慰友人云：『嗟君愛名如愛兒，經營舉業心孜孜。秋燈破籠囓饑鼠，仰屋背書吟且思。上天茫茫無曲私，不爲一夫行四時。功名富貴自有命，必欲得之無乃癡！君不見凍馬凌競飲流澌；忽然紅蕪堆青枝。碧空瞥見雁排字，綠樹已無鶯費詞。歲華推移如弈棋，今我不樂將何爲！眉間未解掣雙鎖，鬢上安能無一絲！贈君奇方君聽之，問取君家金屈卮。』

嘉靖中始得歲貢。

同治山陽縣志；光緒淮安府志：『嘉靖中歲貢生。』

吳玉搢山陽志遺：『嘉靖中，吳貢生承恩。』

官長興縣丞，識徐中行，以不諳於長官，辭歸。

天啓淮安府志十六人物志二近代文苑：『數奇，竟以明經授縣貳。未久，恥折腰，遂拂袖而歸。』又康熙淮安府志十一與上引悉同。

同治山陽縣志：光緒淮安府志：『官長興縣丞。』

吳玉搢山陽志遺：『顧數奇，不偶，僅以歲貢官長興縣丞。』

射陽先生存稿陳文燭序：『往汝忠丞長興，與子與（徐中行字）善。』

同治長興縣志：『嘉靖中授長興縣丞。……官長興時與邑紳徐中行最善。』

射陽先生存稿吳國榮跋：『爲母屈就長興倅，又不諧於長官。』從「屈就」兩字，可知承恩並非願意就小事，他在憶昔行贈汪雲嵐分教巴陵裏曾大發牢騷云：『當場小戰號佳手，……擢第登科亦何有？風飛雨送三十年，檻杉猶在登窗前。……昨來始得隨賓貢，共道文章小成用。駿骨誰知馬首龍，卑飛不免鴉嘲鳳。』

歸田來益以詩文自娛。

射陽先生存稿吳國榮跋：『歸田來益以詩文自娛。』天啓康熙淮安府志：『放浪詩酒。』

十餘年以壽終。

射陽先生存稿吳國榮跋：『十餘年以壽終。』天啓康熙淮安府志：『卒。』著有射陽存稿四卷、續稿一卷、西遊記通俗演義一部，今存；又，著有禹鼎志，編有花草新編，均佚。

天啓淮安府志十九藝文志一淮賢文目；康熙淮安府志十二：『吳承恩：射陽集四冊，口卷；春秋列傳序；（按此卽射陽先生存稿卷二的第一篇，並非書名）西遊記。』

同治山陽縣志十八藝文；光緒淮安府志卅八藝文：『吳承恩射陽存稿四卷，續稿一卷。』

天啓康熙淮安府志：『有文集存於家，丘少司徒（汝洪）匯而刻之。』

同治山陽縣志；光緒淮安府志：『家貧無子，遺稿多散失。邑人邱正綱收拾殘缺，分爲四卷，刊布於世。太守陳文燭爲之序，名曰射陽存稿；又續稿一

卷，蓋存其什一云。』

同治長興縣志：『著有射陽先生存稿。』

李本甯吳射陽先生集選敍：『丘公汝洪者，母夫人于汝忠爲出禮禡離孫。丘公念母，而念母之舅氏，復搜集玉叔（陳文燭）所未及錄者。已病其太繁，屬不佞校刪而爲之敍。』

射陽先生存稿吳國榮跋：『絕世無繼，手澤隨亡。……丘子汝洪親猶表孫，義近高弟，從親交中編索先生遺稿將彙而刻之，庶幾存十一於千百，爲先生圖不朽耳。謀諸榮，榮以張子以衷，蔡子世卿，皆辱先生忘年交者，相與校焉。』

吳玉搢山陽志遺：『貧老乏嗣，遺稿多散佚失傳。邱司徒正綱收拾殘缺，得其友人馬清溪馬竹泉所手錄，（按，馬清溪當爲張清溪之誤。射陽先生存稿第三卷祭告文有張清溪馬竹泉祭吳醴泉文）又益之以鄉人所藏，分爲四卷刻

之，名曰射陽存稿。（又有續集一卷）……讀其遺集，實吾郡有明一代之冠。惜其書刊板不存。予初得一抄本，紙墨已渝敝。後陸續收得刻本四卷，並續集一卷，亦全。盡登其詩入山陽耆舊集，擇其傑出者各體載一二首于此，以志瓣香之意云。』

同書：『天啓舊志列先生爲近代文苑之首，云：「性敏而多慧，博極羣書，爲詩文下筆立成。復善諺謔。所著雜記幾種，名震一時。」初不知雜記爲何等書。及閱淮賢文目載西遊記爲先生著。（語氣未完，似應補云：『始知所謂雜記者，此書或其一也。』）：書中多吾鄉方言，其出淮人手無疑。』

焦循劇說卷五引阮葵生茶餘客話：『舊志稱吳射陽……著雜記幾種，名震一時。今不知「雜記」爲何書。惟淮賢文目載先生撰西遊通俗演義；是書明季始大行，里巷細人皆樂道之。……按射陽去修志時不遠，未必以世俗通行之小說移易姓氏。其說當有所據。觀其中方言俚語，皆淮之鄉音街談，巷弄市井

童孺所習聞，而他方有不盡然者，其出淮人之手尤無疑。然此特射陽遊戲之筆，聊資村翁童子之笑謔；必求得修練祕訣，亦鑿矣。』

陸以湉冷廬雜識：『山陽丁儉卿舍人晏，據淮安府康熙初舊志藝文書目，謂是其鄉嘉靖中歲貢生官長興縣丞吳承恩所作。且謂記中所述大學士、翰林院、中書科、錦衣衛兵、兵馬司、司馬監皆明代官制，又多淮郡方言。』

丁晏石亭記事續編：『記中如祭賽國之錦衣衛、朱紫國之司禮監、滅法國之東城，唐太宗之大學士、翰林院、中書科，皆明代官制。』

射陽先生存稿卷二花草新編序：『選詞衆矣，唐則稱花間集，宋則草堂詩餘……余嘗欲東汰二集，合爲一編；而因循有未暇者。今秋逃暑，始克爲之。』

同書同卷禹鼎志序：『國史非余敢議，野史氏其何讓焉，作禹鼎志。』

世系

吳承恩先府君墓誌銘：『先君諱銳，字廷器；先世漣水人，然不知何時徙山陽，遭家窮孤失譜牒，故三世以上莫能詳也。曾祖諱鼎；祖諱銘，餘姚訓導；顯考諱貞，仁和教諭。……公（指銳）壯歲時，置側室張，實生承恩，娶葉氏；徐夫人生一女承嘉，適同郡沈山。』

鼎——銘（餘姚訓導）——貞（仁和教諭）——銳
——徐——承嘉——沈山
——張——承恩——（女）
——葉氏

一五〇〇 弘治十三年 庚申 一歲

吳承恩生。

詳證參看胡適讀吳承恩射陽文存（胡適文存三集卷六面八五二）

一五二九 嘉靖八年 己丑 三十歲

作海鶴蟠桃篇。

詩中有云：『開花結子六千歲。』這使我們想起西遊記第五回裏的話：『層花甘實，六千年一熟。』

一五四〇 | 嘉靖十九年 庚子 四十一歲

作鶴江先生誄，又張鳳原諸母姚輓詩序。

一五四四 | 嘉靖二十三年 甲辰 四十五歲

得歲貢生。

光緒淮安府志貢舉表，歲貢生有：『吳承恩，甲辰。』參看董作賓讀西遊記考證。

一五四六 | 嘉靖二十五年 丙午 四十七歲

作送林戶部還朝序，又石鼎聯句圖。

一五四七 | 嘉靖二十六年 丁未 四十八歲

作壽葉太老夫人八十頌。

頌內有云：『承恩叨忝婚姻，』可知是他丈人家裏的親戚，比他六兩倍。因爲他的太太姓葉。

一五四九 |嘉靖二十八年 己酉 五十歲

作贈衛侯章君履任序。

一五五〇 |嘉靖二十九年 庚戌 五十一歲

暫寓南京，頗受知己接濟；似謀官未成，半年後仍賦歸去，還淮安。作庚戌
寓京師迫於歸志呈一二知己。此外如金陵有贈、雞鳴寺、金陵秋日東文壽承
兄弟、憶馮雪原時役於京、金陵客窗對雪、戲柬朱祠曹、金陵何太史宅聽小
伶彈箏次韻三首諸詩，似均爲此時所作。又代人作贈學博鄭東窗先生東歸
序；蓋先生爲山陽方士，故一時金石碑版嘏祝贈送之詞，多出其手也。

庚戌寓京師詩云：『世味由來已備嘗，鷗心甯復到鶴行？縱令索米容方
溯；未必含毫象子長。』六月車塵驚客髮，連宵鄉夢遙山堂。明珠有贈慚無

報，繫在羅襦未敢忘。」此時承恩身世，大有姜白石落拓江湖之慨！

我怎麼知道凡是關於金陵的詩都是這一年做的呢？難道他不會第二次再到金陵去麼？我想多半是不會的：第一，吳承恩很窮，倘若不是爲了家貧無以養親，迫不得已，決不會有閒情逸致到金陵去玩的。況且再過十年，他就任了長興（今浙江屬）縣丞；任職七年，仍回淮安，就在家養老了。第二，從他回淮安後所作有關金陵的詩裏也可以看出來。送人遊金陵云：
『爾向長干去，余懷舊日游。』可見他作此詩時還不會再度遊過金陵。此詩年代雖不可知，從「舊日」二字揣測，可知他一度到過金陵以後，曾隔了許多年都不會去。他作此詩時，已經在遊金陵以後許多年了。

射陽先生存稿中代人作甚多，如平南頌、兩漢書抄序、諸史將略序、留翁遺稿序、贈郡伯古愚邵公報政序、壽師相存齋公六十序、壽熙台潘公八袞序、譏堂永日圖序、祭章聖皇太后梓宮文、告先師廟文、祭孫淳齋文、祭

徐太翁文、張清溪馬竹泉祭吳醴泉文、請南渠呂公碑文啓、壽師相中玄高公啓、請公啓等均是，連贈學博鄭東窗先生東歸序一共有十七篇之多。這文集還是經過「刪」削的；如果不刪，代作當還不止此數。無怪志書裏都要提起此事了。同治山陽縣志，光緒淮安府志均云：『一時金石之文，多出其手。』吳石指山陽志遺云：『凡一時金石碑版輒祝贈送之詞，多出手。薦紳臺閣諸公皆倩爲捉刀人。』

一五五一 嘉靖三十年 辛亥 五十二歲

作園棋歌贈鮑景遠。

詩中有句云：『去年我客大江東，雞鳴寺中欣相逢。』可知今年爲遊金陵雞鳴寺的後一年。

一五五三 嘉靖三十二年 癸丑 五十四歲

作開府介川毛公德政頌。

『嘉靖壬戌大公祖介翁督漕政於淮南。……今年歲在癸丑。』按壬戌爲嘉靖四十一年，過了一些年，怎會年光倒流，變成嘉靖三十二年了呢。壬戌疑爲戊戌之誤。

一五五四 嘉靖三十三年 甲寅 五十五歲

作廣壽、葉太母輓詩序。

一五五六 嘉靖三十五年 丙辰 五十七歲

作贈翰林院修撰儒林郎沈公合葬墓誌銘。

一五六〇 嘉靖三十九年 庚申 六十一歲

始任長興縣丞。

一五六一 嘉靖四十年 辛酉 六十二歲

在長興縣署中。作明堂賦。

一五六四 嘉靖四十三年 甲子 六十五歲

在長興縣署中。作通議大夫都察院右副都御史潘公神道碑。

一五六六 嘉靖四十五年 丙寅 六十七歲

辭長興丞職。在任七年，作有長興作七律一首，又長興六首六言絕句。赴杭作嘉靖丙寅余寓杭之玄妙觀夢一道士長身美髯時已被酒牽余衣曰爲我作醉僊詞因信口十章覺而記其四，又西江月詞一闋。

長興作云：『風塵客裏暗青袍，筆研微閒弄小舠。祇用文章供一笑，不知山水是何曹。身貧源憲初非病，政拙陽城自有勞。會結吾廬滄海上，釣竿輕掣紫金鱉。』此時已有辭職之意，或者此詩是長興任中最後兩年所寫的吧？

胡適據董作賓所考長興志縣丞缺額，推出吳承恩任長興丞是從嘉靖三十九年起，到四十五年止。但他在止年上打了一個問號。現在我得到一個證據，他的問號可以取消了；也就是說，他的假設已經得到證實，因為嘉靖

四十五年他已由長興改寓杭州；如果不辭掉長興丞，怎能到杭州去住呢？雖說杭州離長興不遠，但這是「寓杭」，不是「遊杭」呀！

西江月第三闋首句云：『昨夜神遊何處？』註云：『右爲夢鶴道士作。』

一五七〇 隆慶四年 庚午 七十一歲

在淮安，與陳文燭徐中行往來酬應，酒酣論文。作賀笛翁太史七十壽詞。約在此時，始作西遊記。

陳文燭吳射陽先生存稿序：『往陳子守淮安時，長興徐子與過淮；汝忠往丞長興，與子與善，三人者，呼酒韓侯祠內，酒酣論文論詩不倦也。汝忠謂文自六經後，惟漢魏爲近古；詩自三百篇後，惟唐人爲近古。……今觀汝忠所作，……詩詞雖不擬古何人，李太白、辛幼安之遺也。』汝忠與徐中行（明七子之一）交，受其影響，所以文學主張與『詩必盛唐，文必秦漢』的七子復古派一鼻孔出氣，其實他自己的作品倒並不是假古董。又，陳

文燭說他的詩近李白，倒還不差，如宿田家，如海鶴蟠桃篇，都能得到幾分神似；至於他的詞似辛棄疾，那就未免是耳食之談，倒還是季本甯的吳射陽先生集選敍（朱彝尊明詩綜卽本此略加刪節；董作賓引，見胡適文存二集卷四面一〇七—八）說得中肯：『汝忠于七子中所謂徐子與者最善，還往倡和最稔，而按其集獨不類七子友，率自胸臆出之，而不染於色澤；舒徐不迫，而亦不至促絃而窘幅。……小令新聲，若花間，草堂。』按，射陽存稿中詩文，如金陵客窗對雪戲柬朱祠曹（疑卽朱子價，名曰藩，寶應人，著有山帶閣集，明詩綜錄其詩，並見靜志居詩話卷十二末篇）一詩，那是何等的『諧謔』；序使贈寫真李山人和范寬溪山霽雪圖跋兩文又是何等的流暢；豈是『粗厲』『拘攣』『糅雜』『詭僻』的七子文所可同日而語！詞如花間、草堂，當從選輯工夫得來，（他曾選有花草新編）最近似的是溫庭筠。詩中已有富貴曲戲效溫飛卿體二首，詞中如『紈扇泥金畫鳳凰，

寶釵簪玉刻蟬蠅，繡羅垂帶結鴛鴦。」（浣溪沙上片）「綠雲香壓螭蟠領，紗窗寶鏡搖燈影。金穗剔瑤簪，重將錦字看！」（菩薩蠻上片）置之溫集，直可亂楮葉！

據鄭振鐸《西遊記的演化》（載痖僴集）從版本上考訂，斷定吳承恩《西遊記》爲嘉隆間所作，此說甚可信。長興縣署雖是清閒，大約事情瑣碎，不易得到整段的空閒時間，似《西遊記》之作，在歸田以後，此時終日無事，無處消磨時間，正可借《西遊記》玩世不恭一下。如《紅樓夢》，如《儒林外史》（參看胡適《吳敬梓年譜》）大都作於窮困的晚年，《西遊記》大約也不會是例外。

吳承恩不但不是七子之流，並且還最喜歡看小說；他之能成爲小說家，不是無因的。他的禹鼎志序說明了他對於神魔小說作者牛僧孺、段成式的嚮往：「余幼年即好奇聞。在童子社學時，每偷市野言稗史，懼爲父師呵奪，私求隱處讀之。比長，好益甚，聞益奇；迨於既壯，旁求曲致，幾貽

滿胸中矣。嘗愛唐人如牛奇章、段柯古輩所著傳記，善模寫物情，每欲作一書對之，媿未暇也。轉媿轉忘，胸中之貯者消盡；獨此十數事磊塊尚存，日與媿戰，幸而勝焉，於是吾書始成。因竊自笑，斯蓋怪求余，非余求怪也。……雖然，吾書名爲志怪，蓋不專明鬼，時紀人間變異，亦微有警戒寓焉。昔禹受貢金，寫形魑魅，欲使民遠弗若。讀茲編者，儻懼然易慮，庶幾哉有夏氏之遺乎！」後來他作西遊記，寫下第六十四回的後半本仙菴三藏談詩，實可匹敵牛僧孺玄怪錄中的元無有而有餘。又，吳承恩的後園棋歌贈小李云：『橫飛夾寨王彥章，據險當陽張翼德……白馬坡前犯摩蓋，』可爲熟讀五代殘唐和三國演義之證。二郎搜山圖歌云：『名鷹搏擎犬騰囁，大劍長刀瑩霜雪。猴老難延欲斷魂，狐娘空灑嬌啼血。紅翻海攬走六丁，紛紛水怪無留蹤。青鋒一下斷狂虺，金鎖交纏擒毒龍。神兵獵妖猶獵獸，探穴擣巢無逸寇。平生氣焰安在哉！牙雖不敢馳驟？』這一

段可說是西遊記第六回小聖施威降大聖的胚胎。

一五一七 隆慶五年 辛未 七十二歲

作壽胡內子張孺人六十序。

一五七二 隆慶六年 壬申 七十三歲

作德壽齊榮頌。

一五七七 萬曆五年 丁丑 七十八歲

作封通議大夫太常寺卿兼翰林院侍讀學士丁公墓誌銘。又，作五言排律「郡公古愚先生治淮郡之明年，化洽政成。三月丁酉，是維初度，邑士丘度懷授館傳經之德，謀所以稱慶者，相屬賦詩，詩凡二十二韻」。七言律詩邵郡公邀同郭山人飲招隱庵當爲五言排律以後所作。

一五七八 萬曆六年 戊寅 七十九歲

作贈郡伯古愚邵公報政序，送郡伯古愚邵公擢山東憲副序。

按，送邵古愚擢山東憲副序云：『萬歷丁丑，丘度舉甲科，授江西南康司理；明年正月，還自京師，會我古愚公有山東憲副之擢。』『明年』卽萬歷六年，（戊寅）可知邵古愚在此年辭淮安太守職。而贈邵古愚報政序則點明『三年秩滿』；可見邵古愚任淮安守的年代是萬歷四年到萬歷六年，這與魯迅小說舊聞鈔所查出的山陽志明太守條下的『邵元哲，萬歷初任』相合，古愚當卽邵元哲的號。因此，可以算出，五言排律有『治淮郡之明年』句，必爲萬歷五年所作。從承恩的詩文屢次引到丘度看來，可知承恩之識古愚，必由丘度之介，（丘度是邵古愚的得意門生。送邵古愚擢山東憲副序云：『公之始臨淮也，都城郡士，首拔度千百人中，更器度異度，館而餼之。度，承恩之表外孫也。』）那末，那首七言律詩，當作於五言排律之後了。送序二篇爲古愚卸任時作，自然是萬歷六年。

一五七九 萬歷七年 己卯 八十歲

作瑞龍歌。

原註：『事見蛻龍潭。』首句云：『憶昨淮揚水爲厲，冒郭襄陵泗無際。』據康熙淮安府志卷一祥異及山川載：『萬曆七年三月十八日，申，大雷雨。』『蛻龍潭，萬曆七年。王世貞有記。』因此推定瑞龍歌爲本年作。據董作賓考證，如此。

一五八二 萬曆十年 壬午 八十三歲

吳承恩卒。

陳文燭萬曆庚寅吳射陽先生存稿敍，『吳汝忠卒幾十年矣。』按，庚寅爲萬曆十八年；由此上推九年，爲萬曆十年，與「卒幾十年」相合，故知吳承恩卒年爲一五八二。

八仙傳說

我們中國人對於八仙差不多是很熟悉的，許多地方都可以看到，圖畫、戲劇、小說等上，甯波新嫁娘的轎子上以及印糕上，都時常有八仙接觸到我們的眼簾；在文學研究上，尤其佔着很重要的位置。例如元曲、《東遊記》之類。所以我現在很想拈出這個題目來談談。最先要說的自然是：

一 八仙名錄

也就是說，我們想知道八仙究竟包括那些人。普通我們知道，所謂八仙者，該是這樣八個人：

1 鐵拐李

2 漢鍾離

3 藍采和

4 張果老

可是這八個人似乎是明朝中葉纔確定的，在元朝卻有許多異說，甚至明朝也有異說。

元曲裏面的八仙劇有一個特點，就是在一劇將終時，八仙要聚集一次，合唱或分唱一折，對於每一個仙人的特徵加以描摩。我們就現存的幾種來看，有四種是有這現象的。例如馬致遠的呂洞賓三醉岳陽樓（商務本元曲選第十九冊）第四折末水仙子說：（所加的數目字遵前表，例如1爲鐵拐李，餘仿此）

這一個是漢鍾離拿着羣仙籤。（2）這一個是鐵拐李髮亂梳。（1）這一個是藍采和板撤雲陽木。（3）這一個是張果老趙州橋騎倒驢。（4）這一個是徐神翁身背着葫蘆。（○）這一個是韓湘子，韓愈的親姪。（7）這一個是曹國舅，宋朝的眷屬。（8）則我是呂純陽愛打的筒子愚鼓。（6）

這個敍述裏面少了一個何仙姑，多了一個徐神翁。明初的谷子敬呂洞賓三度城南

5 何仙姑

6 呂洞賓

7 韓湘子

8 曹國舅

柳與馬致遠所說的差不多。第四折先寫的是：「正末云：這七人是漢鍾離、鐵拐李、張果老、藍采和、徐神翁、韓湘子、曹國舅，」接着便唱，又是水仙子：（大約因爲八仙有過海傳說，欲使曲牌與內容相合之故。）

這個是攜一條鐵拐入仙鄉。（1）這個是袖三卷金書出建章。（2）這個是敲數聲檀板遊方丈。（3）這個是倒騎驢登上蒼。（4）這個是提笊籬不認椒房。（8）這個是背葫蘆的神通大。（○）這個是種牡丹的名姓香。（7）貧道因度柳呵，道號純陽。（6）（元曲選第三十四冊）

第五號何仙姑又缺席，還是拿男性徐神翁來替代。又如岳伯川的呂洞賓度鐵拐李岳第四折二煞：

漢鍾離有正一心，（2）呂洞賓有貫世才。（6）張四郎。（5）曹國舅神通大。（8）藍采和拍板雲端裏響，（3）韓湘子仙花臘月裏開。（7）張果老驢兒快，（4）我訪七真，遊海島，隨八仙赴蓬萊。（1）（元曲選第十五冊。）

第五號何仙姑還是缺席，這一次卻拿張四郎來替代。大約當初道家也講「男女授受不親」吧？可是也不盡然，范子安的陳季卿誤上竹葉舟卻有了何仙姑，而曹國舅倒沒有了，仍舊請徐神翁來替代；不用說，還是第四折，曲牌卻不是水仙子，而是十二月。前面有一個說明：「張果、漢鍾離、李鐵拐、徐神翁、藍采和、韓湘子、何仙姑上。」曲文云：

這一個倒騎驢疾如下坡。（4）這一個吹鐵笛韻美聲和。（○）這一個貌娉婷笊籬手把。（5）這一個嶮蓬鬆鐵拐橫拖。（1）這一個藍關前將文公度脫。（7）這一個綠羅衫拍板高歌。（3）（下接堯民歌）這一個是雙丫髻常喫的醉顏駝。（2）則俺曾夢黃粱一晌滾湯鍋，覺來早五十載閑消磨。（6）（元曲選第三十冊。）

大約徐神翁在元代很受崇拜，後來不知不覺竟被何仙姑奪去了他的位置。明梁廷柟的藤花曲話卷二第八條也曾舉到這四個曲子，不過他只注意體式，（與這種體式

相同的梆子腔有堆仙，京劇有南天門：「睜眼便把仙家見，個個都在眼前。八仙齊赴蟠桃會：張果老騎驢在雲端。(4)呂洞賓(6)隨着韓湘子，(7)采和(3)仙姑(5)靈威顯。」不會注意到內容方面。到了明朝，羅懋登三寶太監下西洋演義(一五九七)忽然又多出風僧壽和元壺子來。俞樾春在堂隨筆說：

「又世俗所傳八仙，此書則無張果、何仙姑，而別有風僧壽、元壺子，不知何許人。豈明代有此異說歟？」

同人的茶香室叢鈔也說：

「無張果、何仙姑，而別有風僧壽、元壺子，亦異聞也。」

這兩個人的更替很是奇怪，(見原書第四十四回)因為自從明蘭江吳元泰的東遊記上洞八仙傳和湯顯祖的邯鄲夢出世以來，八仙的人名似乎就已經確定了。東遊記凡五十六回，內容的綱領是：

第一回至第十回

鐵拐李事蹟

第十一回至第十八回

漢鍾離事跡

第十九回

藍采和事跡

第二十回至第二十一回

張果老事跡

第二十二回

何仙姑事跡

第二十三回至第二十九回

呂洞賓事跡

第三十回至第三十一回

韓湘子事跡

第三十二回至第四十四回

鍾呂關法大破天門陣

第四十五回

曹國舅事跡

第四十六回至第五十六回

八仙過海鬧龍宮

也就是說，除了兩次戰爭以外，其餘都是八仙得道的事跡。這八仙的人名是與現在一樣的。邯鄲夢仙圓一齣中的駐馬聽也是如此：

漢鍾離到老梳丫髻。（2）曹國舅帶醉舞朝衣。（8）李孔目拄着拐打瞌睡。

(1) 何仙姑拈鍼補爪籬。(5) 藍采和海山充樂探，(3) 韓湘子風雪乘前妻。
 (7) 元的那張果老五星輪的穩，(4) 算定著呂純陽三醉岳陽回。(6)

綜上所說，除了我們普通所知的八仙以外，似乎還有徐神翁、張四郎、風僧壽、元壺子四個人的異說。倘若我們在小說戲曲以外去找，還可以找到一個賀蘭仙，元鄧學可正宮端正好套數樂道云：

漢鍾離元是個帥首，(2)藍采和本是個俳優。(3)懸壺翁本不會去活。
 (○)油鐵拐李嶮燒了尸首。(1)賀蘭仙(○)引定曹國舅，(8)韓湘子又會造送
 巡酒。(7)呂洞賓三辭岳陽樓，度了數千年的綠柳。(6)(太平樂府)
 這裏也沒有張果老和何仙姑，與羅懋登所說的一樣，以徐神翁和賀蘭仙替代。徐
 神翁在歷代神仙史卷四宋仙列傳裏有一段記載：

「徐神翁名守信，海陵人，爲泰州天慶觀僕役。終日無爲，惟執筆洒掃。
 有道士徐元吉，自他方來，病癩甚惡。衆厭之，斥居觀後。翁起居飲食，獨謹

事之。已而道士死，翁乃爲丐錢殮瘞。自此恆著靈異，知人休咎；默示禍福無不應驗，人因呼爲神翁。……」

賀蘭仙大約卽賀自真，見歷代神仙史卷三唐仙列傳。陳陶給他的詩，有云：「金桃再熟賀郎仙，」大約「郎」「蘭」聲母相同，因此便由賀郎仙變而爲賀蘭仙了。

南唐沈汾的續仙傳說：「賀自真莫究其來也。」又說：「賣藥翁莫知其姓名，」這個賣藥翁大約就是「懸壺」的徐神翁了。

宋曾慥(?)的集仙傳對於張四郎也會提到：「張四郎，眉州人也。」

據胡適的八仙故事和射蘋果的故事（新生第一卷第二十四、五期民間文學專號，一九二七）中所說，則葉次(Dr. W. P. Yetts)在 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上發表過兩篇談八仙的文章，以爲八仙起於淮南王的八公，後來的是譙秀蜀紀中的「蜀之八仙」，杜甫也有飲中八仙歌。這些都不是我們所想知道的，現在且把牠撇開不談；其他如徐神翁、賀蘭仙、張四郎、風僧壽以及元壺子

也一概撇開不談。下面再說：

二 八仙的傳承

關於八仙的傳承，也就是師徒的系統，我們至少可以看到三處：（一）元曲、（二）潛確類書、（三）東遊記。這三處所說各有異同，現在一一開列在下面。

元曲現存的關於八仙的還有無名氏的漢鍾離度脫藍采和與馬致遠的鄆鄆道省悟黃梁夢。在曲錄上我們還可以看到下面這些雜劇：

紀君祥 韓湘子三度韓退之

趙明道 韓湘子三赴牡丹亭

趙文敬 張果老度脫啞觀音

無名氏 藍關記

無名氏 呂洞賓戲白牡丹

無名氏 爭玉板八仙過滄海（教坊編輯）

無名氏 痛李岳詩酒玩江亭

無名氏 呂翁三化邯鄲店

無名氏 呂純陽點化度黃龍

此外無名氏的蟠桃會、衆神仙慶賀蟠桃會、祝聖壽金母獻蟠桃、西王母祝壽瑤池會等想也不無關係。明人的雜劇也有五種是關於八仙的：

周憲王 羣仙慶壽蟠桃會

周憲王 呂洞賓花月神仙會

賈仲名 鐵拐李渡金童玉女

賈仲名 呂洞賓桃李昇仙夢

來集之 藍采和

元人雜劇中可以看出傳承的是漢鍾離度脫藍采和和呂洞賓度鐵拐李岳，單只題目

已經表示傳承的關係；黃梁夢的小題目是漢鍾離度脫唐呂公。也可以看出其傳承來。因此，我們根據這幾點作了下面一個表：

漢鍾離 —— 呂洞賓 —— 鐵拐李

漢鍾離
藍采和

其他四人的關係，因為原劇久佚，連提要也沒有，題目中又無顯然的指示，我們只好付之闕如了。

|明陳仁錫的潛確類書所記關於傳承的話如次：

(1)鍾離譚權，……至唐始一出度純陽。

(2)呂諱岩，……自度何仙姑。

(3)曹國舅者，……純陽見而警之，遂拜而得道。

也是不完全的，我們也作如下表：

漢鍾離——呂洞賓——何仙姑
曹國舅

東遊記所記八仙的傳承甚詳，例如：

(1) 鐵拐曰：「鍾離已當遇道超凡，……不若使之戰敗逃回，出迷入覺，以超仙界。」(第十四回)

(2) 鍾離——呂洞賓——何仙姑

(3) 韓湘子……一日外出訪道尋師，正與純陽、雲房相遇。(第三十回)

(4) 曹國舅者，宋曹太后之弟也。……忽一日鍾離、呂洞賓遊至其處，……遂引仙班。(第四十五回)

大約魯迅根據這些材料，便在中國小說史略第十六篇明之神魔小說替東遊記寫了這樣一個說明：

「傳言鐵拐得道，度鍾離權，權又度呂洞賓，二人又共度韓湘曹友，張果、藍采和、何仙姑則別成道，是爲八仙。」

這一節話，前半是不錯的。後半說：「張果、藍采和、何仙姑則別成道，」彷彿於八仙無關，是另外受八仙以外的人的指點而成道或是自己成道的，這似乎略有疏忽：因爲我們還可以找到下面的材料：

(5) 鐵拐……知采和仙姑等，當入仙侶，乃從周流指點，援引而去。(第十回)

(6) 何仙姑……一日於溪上遇鐵拐、采和，授以仙訣。(第二十二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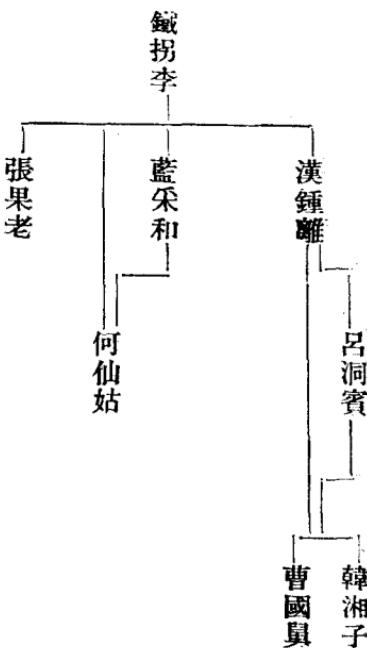
(7) 張果……得受鐵拐諸仙論道。(第二十回)

從上引之例看來，可知鐵拐曾度采和，二人又共度何仙姑，張果也是受鐵拐超度的。這可以看出元代以正陽真人漢鍾離爲領袖，明代已逐漸移到以鐵拐李爲領袖了。現在仍表列於後：

因為講到東遊記之便，我就順便談到

三 東遊記的藝術價值與出處

這書的藝術價值幾乎等於零，唯一可感謝的地方，只於是保留一些民間傳說而已。書中結構也不甚顧到，例如第十六回東華老翁對漢鍾離說：「轉眼浮雲，



猶之黃梁一夢耳。」黃梁一夢的事情，應該在第二十三回纔知道，怎麼在第十六回，東華老翁先就知道了呢。須知這典故作者自己固然耳熟能詳，在這典故發生以前的書中人物（或假設他是真的人）是不會知道的。此外還有荒謬絕倫的地方，如以李白詠楊貴妃的「雲想衣裳」（清平調）硬說是詠白牡丹的。文字也很拙劣。文白夾雜，東抄西襲，一無可取。

關於東遊記中八仙得道的三十二回（即上卷全部二十九回，下卷第三十、三十一回）和第四十五回，我想留到下面去講，此地先講另外二十四回的出處。前面已經說過，這二十四回共有兩大事件：（一）大破天門陣，（二）八仙過海鬧龍宮。大破天門陣是節抄楊家將演義的。據謝無量的平民文學的兩大文豪和鄭振鐸的羅貫中（青年界創刊號），都說楊家將演義是元代羅貫中的著作。倘若這是確實的，那末明代的東遊記節自元代的楊家將演義，更是可能的事情了。二書關於這個戰爭的記載幾乎連文字也是相同的，只是早出的楊家將反較詳。我們不能因此

便斷定反是楊家將受了東遊記的影響。東遊記之所以較簡者，是爲了楊家將自有其結構，前後脈絡分明；如果完全照剪，便要露出馬腳；事實將變得無頭無腦。因此我還是認爲東遊記較楊家將晚出。東遊記第三十二回到第四十四回相當於楊家將第三十二回到第三十八回，大約二書的關係如次：

楊家將回數	32	33	34	35	36	37	38	×
東遊記回數	32							
	33							
	34							
	35							
	36							
	37							
	39							
	38							
	40							
	41							
	42							
	43							
	44							

這一個簡單的表指示出節錄的方法。凡是橫線相交合的，就是表示二書都以此爲界；凡是橫線跨搭的，就是表示二書的分回不同。第三十八回和第三十九回顛倒，就是藉此以混抄襲之跡的。只有第四十四回是吳元泰自己做的，就是『湘子設筵和好』一回，表中楊家將項下以叉明之，表示未被抄襲。

八仙過海鬧龍宮這十一回大約是根據元曲爭玉板八仙過滄海改編的。可惜元

曲已失傳，否則也許還可以列一個比較表出來。以下將詳細的講到

四 八仙得道的出處

鐵拐李

鐵拐李的姓，首先就是異說紛紜的：

(1)姓劉 趙翼陔餘叢考卷三十四八仙條：『胡應麟乃以神仙通鑑所謂劉跛子者當之。』

(2)姓岳 元曲鐵拐李：『岳壽，誰想你渾家將你屍骸燒化了，我如今著你借屍還魂。』(楔子)

(3)姓姚 緘白裘第十一集梆子腔堆仙：『姚孔目，姚孔目，將鐵拐拄護。』

第二條很可以注意，與普通的說法不同。鐵拐李的屍首普通都說是弟子焚化的，此處卻說是妻子焚化的。至於岳伯川硬派鐵拐李姓岳，曲海總目提要卷三上有

個很有興趣的說明：『未審果是李岳否？伯川姓岳，或其宗人事，或借以自喻，俱未可定。』這個戲劇的事實的確與尋常所說的不同。普通如潛確類書、歷代神仙史的紀載，與東遊記都沒有什麼出入。歷代神仙史的記載是卷一第二條，列入古仙列傳中。茲錄潛確類書：

『鐵拐姓李，質本魁梧。早歲聞道，修真巖穴。一日將赴老君華山之約，囑其徒曰：「有魄在此，倘遊魂七日不返，若可化吾魄也。」徒以母疾迅速歸，六日化之。至七日果歸，失魄無依，乃附一餓莩之戶而起；故形蹣惡，非其質矣。』

東遊記第五六兩回就寫的是這件事情。這個故事，一直流傳到現在民衆的口裏。廣東惠陽三多祝也有這樣的傳說。（見林蘭輯呂洞賓故事卷八至七，溫玉書述。）

| 鐵拐李用竹葉舟度人原見異聞實錄，元范子安衍爲雜劇。東遊記第十回說：

『只有竹葉一舟流至。』

〔漢鍾離〕見宋史陳搏傳：陳堯咨謁搏，有鬚髮道人先在坐。堯咨私問搏。

搏曰：『鍾離子也。』全唐詩收有鍾離權詩，難道他又是唐朝人麼？全唐詩卷三十一傳云：『咸陽人。遇老人授仙訣，又遇華陽真人上仙王玄甫，傳道入崆峒山，自號雲房先生。後仙去。』他唯一的詩題長安酒肆壁三絕句爲東遊記第二十三回所引，茲錄如後，並附東遊記的異同：

(1) 坐臥常攜酒一壺，不教雙眼識皇都。

乾坤許大無名姓，(字)疏散人中(間)一丈夫。

(2) 得(傳)道真仙不易逢，幾時歸去願相從。

自言住處連蒼(東)海，別是蓬萊第一峯。

(3) 莫厭追歡笑語頻，尋思離亂好(可)傷神。

閒來屈指從頭數，得到清平有幾人。

潛確類書說他『以裨將從周孝侯，敗於齊萬年』，與東遊記所說吻合，歷代神仙史列他於漢仙，也引有上列的三首詩，惟「攜」作「將」，「識」作「看」，「許大」作「世界」，「傷」作「愴」。所敍的故事是：

漢燕台人。……生時異光數丈，狀若烈火。頂圓額廣，目深鼻聳，口方頰大。脣臉如丹，其音如鐘，行及奔馬。仕漢爲大將，統兵出戰。忽雷雨暝空，兩軍自潰。真君獨騎奔逃山谷，迷失道。遇一碧眼胡僧，引行數里，至一村莊曰：『此東華先生成道處也。』相別而去。真君歇息良久，見一老人，披白鹿裘，扶青藜杖，抗聲呼曰：『來者非漢將軍鍾離權耶？』真君聞而大驚。知是異人，乃回心向道，哀求度世之方。於是老人授以長生真訣及金丹火候、青龍劍法。真君受畢辭去。回顧其處，不見蹤跡。真君乃束雙髽髻，衣槲葉，自稱天下都散漢。東遊泰山，遇華陽真人，……再遇東華君，……遂閱鄒魯，入崆峒，於紫金四皓峯居之。又得玉匣，修成

仙去，爲北宗第二祖。

爲東遊記第十一、十五、十六回所本。惟歷代神仙史未註出處，頗爲遺憾耳。宋洪邁夷堅志卷二十引有鍾離權詩。集仙傳說他『不知何許人也，唐末入終南山。』

藍采和 陸游的南唐書和南唐沈汾的續仙傳可說是關於藍采和的較早的記載。續仙傳上說：

藍采和，不知何許人也。常衣破藍衫，六鎊黑木腰帶，闊三寸餘。一脚著靴，一脚跣行。夏則衫內加絮。冬則臥於雪中，氣出如蒸。每行歌於城市乞索，持大拍板長三尺餘，常醉踏歌，老少皆隨看之。機捷諧謔，人問應聲答之，笑皆絕倒，似狂非狂，行則振靴。言：『踏歌踏歌藍采和，世界能幾何！紅顏一春樹，流年一擲梭，古人混混去不返，今人紛紛更多。朝騎鸞鳳到碧落，暮見蒼田生白波。長景明暉在空際，金銀宮闕高嵯

峨！」歌辭極多，率皆仙意，人莫之測。但以錢與之，以長繩穿拖地行，或散失亦不回顧，或見貧人卽與之。及與酒家，周遊天下。人有爲兒童時至，及斑白見之，顏狀如故。後踏歌於濠梁、酒樓乘醉，有雲鶴笙簫聲。

忽然輕舉於雲中，擲下靴衫腰帶板拍，冉冉而去。

歷代神仙史卷三唐仙列傳藍真人條全用此文，潛確類書亦然。南唐書和龍袞江南野錄都說上文所引的踏歌是陳陶作的。明周應治霞外塵談、胡澹庵解人頤也引有此踏歌。南唐書的歌較簡：『藍采和，藍采和，塵世紛紛事更多。何如賣藥沽美酒，歸去青崖拍手歌。』元無名氏的藍采和亦用此歌，惟其中加了一些句子。這個雜劇說藍采和只是樂名，原名許堅。（許堅的詩亦見全唐詩，註云：字介石，廬江人。）他在勾欄裏唱雜劇，中有『雪擁藍關馬不前』一本，年五十歲時做壽。因失誤官身，爲官府扣打四十大棒，後爲鍾離所引渡。面十二云：『自從跟師父出家三十年也！』面十三又云：『我去了只三年光景。』（見古名家雜劇）未免

前後矛盾！

東遊記第十九回前半用續仙傳，後半似用來集之的藍采和。惟此劇今已失傳（錢靜方小說叢考卷上面九八），後有『長歌一曲，皆醒世之言』的情節，也許東遊記後半的十二支歌是引用明蕭山來元成的吧？花朝生筆記的作者似會見過此劇，不過他卻不曾說起此劇的情節。元遺山曾兩次引用藍采和：『人笑藍衫似采和。』『長板高歌本不狂，兒曹自爲百錢忙。幾時逢着藍衫老，同向春風舞一場。』（題藍采和像）清時藍采和作女裝，不知何故。（見陔餘叢考）

張果老 最早記載張果老的是唐鄭處晦的明皇雜錄，其後就是宣室志和南唐沈汾的續仙傳。東遊記第二十回和第二十一回與這些書所載的事實完全相同。羅貫中隋唐演義第八十四回和拍案驚奇第七篇都有這個故事，東遊記或許是根據這兩部二道手的著作也說不定。歷代神仙史所載也無甚出入。全唐詩裏也收有張果的詩。舊唐書有傳。民間故事中有近乎歌謠的張果老一則，山東歷城（曹一夢

述，見林蘭呂洞賓故事面八四至五，）河北天津（亡友趙克章述，載天津新民意報我所編的文學附刊，據說這種故事是不能登大雅之堂的，刊之報章是個恥辱，我幾因此去職，）北平常惠述，（歌謠論集面三五五至三五六）都有這個故事或歌謠，頗有諧趣，茲錄北平的於下：

『拍，拍！』誰呀？』張果老哇。』你怎麼不進來？』怕狗咬哇。』你胳膊窩夾着什麼？』破皮襖哇。』你怎麼不穿上？』怕虱子咬哇。』你怎麼不讓你老伴兒拿拿？』我老伴兒死啦。』你怎麼不哭她？』盆兒呀，罐兒呀，我的老蒜瓣兒呀。』

何仙姑 最早的記載是宋曾慥（？）的集仙傳或太平廣記之類。（據四庫書目提要所說，集仙傳實是宋人雜採太平廣記等書而成，託名曾慥所作）還有宋劉貢父的中山詩話也很早：『永州何仙姑不飲食，無洩漏，世傳其神異。』集仙傳說：

何仙姑，零陵市道女也。年十三時，隨女伴入山採藥茶，俄失伴，獨行迷路，見東峯下一人，修鬚紺目，姑心異之，因亟拜焉。鬚出一桃賜之曰：『汝年幼，好果物；食此盡，他日當飛昇，否則爲地仙矣。』姑僅食其半，因指路俾之歸家。姑出止一日，及歸，已逾月矣。所遇卽純陽仙師也。自是不飢，洞知人事休咎，後尸解。

潛確類書所節引的卽此。所謂『出只一日，歸已逾月』，當然是『仙鄉淹留傳說』。

續通考說：

何仙姑廣州增城人，何泰之女也。生而頂有六毫。唐武后時住雲母溪。年十五，夢神人教食雲母粉，可得輕身，因餌之。誓不嫁。往來山頂，其行如飛。每朝出，暮則持山果歸遺其母。後遂辟穀，言語異常。武后遣使召至闕，中路失之。景龍中白日昇天。天寶九載，見於麻姑壇，立五色雲中，大歷中又現身於廣州小石樓。刺史高翹，上其事於朝。

東遊記第二十二回全用此條，集仙傳則毫未用到。廣州民俗週刊第一〇一期有張志毅的何仙姑的故事，也是增城的傳說，大意說：何仙姑不願出嫁，投入古井而死，後有一人從福建來任知事，戶隨其船前進，託夢云已成神。至此立有仙姑聖廟，（迄今尚存）香火極盛。這可以說是第三種不同的傳說了。

呂洞賓這個仙人的故事最多，最難搜羅完全。就我貧弱的見聞看來，宋代約有五處記載是較易得到的：

(1) 羅大經鶴林玉露卷一：『世傳呂洞賓，唐進士也，詣京師應舉。遇鍾離翁於岳陽，授以仙訣，遂不復之京師。今岳陽飛吟亭，是其處也。……』

(2) 洪邁夷堅志卷九岳陽呂翁條，又妻子匡所引一條。

(3) 周紫芝竹坡詩話：『大梁景德寺峨眉院壁間有呂洞賓題字。……』

(4) 集仙傳：『呂岩字洞賓，唐禮部侍郎渭之後。唐末舉進士不第。』(呂祖

詩「朝遊北越暮蒼梧」爲東遊記第二十九回所引。又，劉大杰亦記有此詩，見林蘭呂洞賓故事。）

(5) 鄭景望蒙齋筆談：「岳州寺有一大古松。呂始至時，無能知者，有人自松顛徐下致恭，故詩云：『惟有城內老樹精，分明知道神仙過。』（節）（此條爲姜亮夫所指示。又，妻子匡呂仙翁度松樹精亦引有此條，見青年界二卷一號。）

元曲的材料我在童話論集呂洞賓故事二集裏早已說過。明代的材料約有下列六篇爲最易得：

(6) 谷子敬呂洞賓三度城南柳。

(7) 馮夢龍醒世恒言第二十二篇呂洞賓飛劍斬黃龍，爲東遊記第二十六回斬蛟一事所本。

(8) 梁廷柟藤花曲話卷二：『范子安竹葉舟亦作呂仙，自云：「偶然間經

過邯鄲，逢師點化。……據此則元人多立度呂一說，非致遠所獨創矣。』

(9)周應治霞外塵談：『呂翁授盧生枕。……』

(10)羅懋登三寶太監下西洋演義第四十四回敍呂岩用葫蘆取海水澆老母的山，並用海水衝山，都無效用。

(11)陳仁錫潛確類書：『與正陽度劉海蟾、王重陽，及自度何仙姑張珍奴之屬。』

清康熙年間的歷代神仙史所說與東遊記極相近。十試簡稱云：(1)全家皆死，(2)鬻貨負殖，(3)元旦丐者詈辱，(4)餓虎奔逐羣羊，(5)山居豔色調弄，(6)賊人劫盡家資，(7)誤買金器歸家，(8)風狂道士賣藥，(9)涉水風濤掀湧，(10)債鬼無端索命。(東遊記第二十四回引伸之)呂祖全書更是呂洞賓故事的大全，開端的本傳與東遊記相同者頗多，惟力辨無戲白牡丹事。此事京劇有

之，卽名戲牡丹。全書中有示李笠翁一詩，甚爲滑稽！全唐詩既錄其詩，全書中又錄其詞三十六首，也覺相映成趣！據全書中跛仙遇道一條所說，則鐵拐李也是呂洞賓所超度的。東遊記第二十三回和第三十一回的詩均見全唐詩卷三十一。其一云：

生在儒家遇太平，懸纓重滯（垂帶）布衣輕（衿）。

誰能世上爭名利，臣（欲）事玉皇（天宮）歸上清（上帝神）。

宋史陳搏傳也說到洞賓：『關西逸人有劍術，年百餘歲。步履輕捷，頃刻數百里，數來搏齋中。』

民間故事見於著錄的有林蘭的呂洞賓故事二十五條。其中第十條涼水當酒賣（陝西安康）與東遊記第二十九回三至岳陽飛渡的前半相同。東遊記云：

洞賓以米數粒投井中，謂姥曰：『賣是可以致富。』老姥留之，不答而去。

姥視井中水，皆酒也。賣之一年果大富。一日，洞賓又至其家，老嫗不在

家中。問其子曰：『數年賣酒何如？』其子曰：『好則好矣，但苦於猪無糟耳！』洞賓曰『人心貪得無厭，一至於此！』乃取其米而行。老嫗歸視之，井皆水矣。

民間故事中受助的是男子，不是老太婆；第二次回話說猪無糟的是男子自己，不是他或她的兒子：這是二者的相異處。

在林蘭所編的以外，清水的海龍王的女兒裏也有八條，廣州民俗週刊第二十七、八期和第七十八期上也各有一條，後者說呂洞賓會薙頭，與林蘭的第五條代柳仙薙頭行爲恰合，不過故事內容是完全不同的。

〔韓湘子〕關於韓湘子仙蹟的記載最早的是唐段成式的酉陽雜俎草篇：

韓愈侍郎有疎從子姪從江淮來，年甚少。韓愈學院中伴子弟，子弟悉爲凌辱。韓知之，遂爲街西假僧院令讀書。經旬寺主綱復訴其狂率。韓愈令歸，且責曰：『市肆賤類營衣食，尙有一事長處；汝所爲如此，竟作何

物！」姪拜謝，徐曰：「某有一藝，恨叔不知。」因指階前牡丹曰：「叔要此花青紫黃赤，唯命也。」韓大奇之，遂給所須試之。乃豎箔曲尺遮牡丹叢，不令人窺。掘窠四面，深及其根，寬容人座，唯賚紫鑲輕粉朱紅，旦暮治其根，凡七日乃墳坑，白其叔曰：「恨校遲一月。」時冬初也。牡丹本紫，及花發色白紅歷綠，每朵有一聯詩，字色紫分明，乃是韓出官時詩一韻，曰：「雲橫秦嶺家何在，雪擁藍關馬不前」十四字。韓大驚異。姪且辭歸江淮，竟不願仕。

這最初的記載，只是花朵上顯字有些奇怪，其餘都好像是在說園藝的方法，由紫鑲培成紫花，輕粉培成白花，朱粉培成紅花，都是尋常的事情，並無「傾刻開花」之類的神怪分子。就是冬日開花，只要暖房適宜，調護得當，大約也不是什麼難事吧？可是這樣的記載後來卻漸漸變成神怪的了。

宋劉斧的《青瑣高議》（有董康刻本。韓湘子條並見鄭振鐸《中國短篇小說集第二》）

集下冊）就生出許多神怪的事來：花是傾刻開的，不用預備。韓湘子還會做詩，甚至全唐詩也把他的言志和答從叔愈收了進去。仙傳拾遺也有牡丹開花和藍關度叔的事情，不過開花在度叔以後，敍事的次序顛倒了一下，似乎較為合理；也許仙傳拾遺是比青瑣高議出世較早的。（東遊記第三十回和第三十一回幾乎完全根據青瑣高議。言志一詩字句略有更移，第三四句更動尤大：

深夜流瓊液，凌晨散絳霞。（青瑣高議、全唐詩）

手扳雲霞液，賓晨啜落霞。（東遊記）

其餘則『窟』作『隔』，『丹田』作『芝田』，『逡巡』作『造化』，——有這些微細的差別而已。

明代有韓湘子傳，（天啓三年癸亥金陵九如堂刊本）綴白裘六集梆子腔韓湘

子也有四齣：途嘆、問路、雪擁、度叔。

陔餘叢考對於韓湘子有一段很好的話：

韓湘子者，相傳韓昌黎之從孫，卽韓詩左遷藍關示姪孫湘者也。然公詩中絕不言其有道術。而酉陽雜俎，（此四字宜刪）青瑣高議等書轉以此詩附會，謂湘能爲頃刻花。公未謫前，湘先有秦嶺藍關一聯現於花上。公至藍關，而湘適至，故公足成之云。按，唐宰相世系表，湘乃老成之子，（昌黎有贈姪老成詩）登長慶三年進士，官大理丞，初不言其有異術。

而素來闢異端的韓愈竟也叫他成仙，他老人家在地下，也只好苦笑。廣州民俗週刊第四十五期，有鍾國樓的藍關辨證，說明藍關是指陝西的藍關，不是指廣東的藍關。京劇有藍關雪。

曹國舅

這個最後的仙人事蹟最少，最易得到的材料有以下兩條：

(1)潛確類書：『按苗善時，傳不能舉其名。第言丞相彬子，皇后弟。少而美姿容，性安恬。上及皇后重之。一旦求出家雲水，上以金牌賜之。抵黃河爲篙工索渡直，急用金牌相抵。純陽見而驚之，遂拜而得道。』

(2)歷代神仙史卷四宋仙列傳：『名景休。……天資純善，不喜富貴，酷慕清虛。……國舅有弟驕縱不法，後罔逃國憲，國舅深以爲恥。遂隱跡山巖，精思元理，野服葛巾，經旬不食。一日遇鍾離、純陽二祖，問曰：「聞子修養，所養何物？」對曰：「養道。」曰：「道何在？」曹舉手指天。曰：「天何在？」曹引手指心，二祖笑謂曰：「心卽天、天卽道；子親見本來面目矣。」遂授以還真祕術，引入仙班，有仙傳、文集傳於世。』東遊記第四十五回與第二條所說相同，連字句都無甚差異。萬花樓和包公案所說的曹國舅都是指他的弟弟。宋史曹太后的弟弟是曹佾，『年七十二而卒，未嘗有成仙之事』，(陔餘叢考)與傳說不類。

以上是就所能找到的關於八仙的材料來加以敍述。現在再綜合上文，撇開無關的材料，以東遊記爲主，列爲一表，說明牠的來源：

洞	呂	何仙姑	張果老	藍采和	漢鍾離	鐵拐李	宋以前著述	元人著述	明人著述	東遊記
	枕中記		續仙傳 明皇雜錄宣室志		續仙傳			呂洞賓度鐵拐李岳	潛確類書	潛確類書
	呂純陽點化度黃龍		邯鄲道省悟黃梁夢 呂翁三化邯鄲店		拍案驚奇		歷代神仙史引		歷代神仙史引	
	醒世恆言		夢霞外塵談，邯鄲	續通考引	藍采和雜劇					
26		24 25	23	22	20 21	19 B	11 15 16	5 6		

		賓		集仙傳		呂洞賓戲白牡丹		民間故事	
		韓湘子	西陽雜俎、仙傳 拾遺、青瑣高議	韓湘子三赴牡丹亭記	韓湘子傳				
		天門陣		三度韓退之藍關記					
曹國舅									
過海	八仙								
蟠桃會、瑤池會、 爭玉板八仙過滄海		蟠桃會	蟠桃會	蟠桃會	歷代神仙史引				
84		46	45	32	30	29			
65		47		34	31				27

聽施蟄存說，他的朋友某君擬作八仙考一書，那末我這篇文章就算是日月未出以前的爝火吧？

(跋)暑中作八仙傳說，匆匆未盡其意。偶檢說部，覺得還有些可以補說的，因作此短文。

輓清柴夢的梵天廬叢錄卷三十詳記八仙，凡十二頁。謹摘要錄在下面：
 一，續通考無張果、何仙姑，而有風僧哥，玄壺子。（按，三寶太監下
 西洋演義與此相同，作風僧壽、元壺子。「玄」「元」本可通用，「壽」「哥」或係
 因字形而傳訛。）

二，明徐渭青藤書屋集有四仙圖讚，則鐵拐李、鍾離權、呂岳、張果
 也。

三，宋有捉拿呂洞賓事，見王鉉默記。

四，鐵拐李或云名元，或云名洪水。

五，何仙姑或云唐人，或云宋人。明陳櫟羅浮志說是唐人，續通考即取
 此文錄入者。宋魏泰東軒筆錄，曾敏行獨醒雜志都說她是宋人。太平廣記引
 有她的麻姑峯、鳳凰臺二詩。

池北偶談卷二十五韓湘像云：『邯鄲黃粱夢社會，有道人，疥癩遍體，

衣履垢蔽。見市中粥竹簾者，輒臥其上，惡而逐之。每一簾，輒有一韓湘子像，鬚眉宛然，人競市之。粥之者得利亡算。」這一條與築夫所述的呂洞賓故事極為相似。就情理說，似亦以歸之呂洞賓爲妥。因爲：

一，神蹟的發生地是邯鄲黃粱夢，此乃呂洞賓點化之處。

二，普通作畫者，韓湘子不畫鬚，呂洞賓則有鬚。

苕溪漁隱叢話和詩人玉屑裏都有關於呂洞賓的詩話。

明徐應秋芝堂談薈卷十七亦有八仙條。

包公傳說

包拯是一個半神的人物。我在一九二七年出版的童話概要上說：

『中國包拯有吸收神話的能力。其實夢遊地府，只有神仙能做，倘世上真有神仙的話；現在將神的事拿來加在人的身上便成了傳說。神話好像蒲公英的種子，撒在什麼地方，就在什麼地方生根；又好像飄浮不定的航船，飄到什麼地方，便在什麼地方拋錨。』

換言之，包公的傳說都不是他的事情，而是後人附會上去的。只因包公名聲大，一切審案子的故事便都加到包公的頭上去了。本文的目的，便是要把別人的故事與包公的比較對勘，藉以證明包公有吸收神話和故事的能力。在宋史上包公只有『割牛舌』這一件事情：

『包拯副樞，初知揚州天長縣時，有訴盜割牛舌者。拯密諭令歸，屠其牛而鬻之，遂有告其私殺牛者。拯詰之曰：「何爲割某家牛舌而又告之？」其人驚服。』（原見宋史卷三百十六）

就是這一件事也還有大同小異的：

『蘇嘗知秀州嘉興縣。有村民告牛爲盜所殺，蘇令返歸勿言告官，但召同村解之，徧以肉餽知識，或有怨則倍與。民如其言。明日有持肉告民私殺牛者。蘇卽收訊，果其所殺。』

這里所謂蘇就是錢蘇，宋神宗時人，他的哥哥魏也曾做過開封府。錢蘇的事只比包拯遲三四年；究竟是誰爲「原來的」（Original），已經很不容易斷定了。因爲，故事的年代雖是錢蘇較遲，記錄的年代却是錢蘇較早。錢蘇的事見光緒壬午年刊本折獄龜鑑卷七面四，而這折獄龜鑑却是宋鄭克所編的，至於宋史，不過是元托克托等所撰的罷了。

一 元曲中的包待制

到了元朝，包公的故事竟大大的流行起來。現行的元曲選（一名元人百種曲）中，竟有十一篇是包公的故事，佔全書十分之一強。賀昌羣的元曲概論以爲元曲選中有八種：

(1) 關漢卿

包待制三勘蝴蝶夢（第十九冊）

(2) 關漢卿

包待制智斬魯齋郎（第二十五冊）

(3) 鄭廷玉

包待制智勘後庭花（第二十八冊）

(4) 武漢臣

包待制智賺生金閣（第四十八冊）

(5) 李行道

包待制智賺灰欄記（第三十二冊）

(6) 曾 瑞

才子佳人誤元宵（第三十六冊）

(7) 無名氏

叮叮當當盆兒鬼（第三十九冊）

(8) 無名氏 金水橋陳琳抱粧盒(第四十一冊)

其實還有三種，被他漏列了。（又，「叮叮噹噹」應作「玎玎瑩瑩」，第三種「包待制」應作「包龍圖」。最後一種並未提到包公。）這三種是：

(9) 無名氏

包待制陳州糶米(第二冊)

(10) 無名氏

神奴兒大鬧開封府(第十七冊)

(11) 無名氏

包龍圖智賺合同文字(第十三冊)

此外還該加上元刊古今雜劇中的

(12) 無名氏

鯁直張千替殺妻

大約現存的元曲中，包公故事只此十二種了。此外不傳的元曲，賀昌羣以爲有三種：

(13) 江澤民

糊突包待制

(14) 蕭德祥

包待制三勘蝴蝶夢

(15) 張鳴善 包待制判斷煙花鬼
據胡適在三俠五義序裏說：『勘蝴蝶夢』錄鬼簿記關氏所著雜劇目中不載，疑是無名氏之作，元曲選誤收爲關氏之作。（胡適文存三集面六六四）也許就是蕭德祥的著作，後來借關漢卿之名以傳世，蕭德祥的便不傳了。在賀舉的以外，還可以得到兩種：

(16) 無名氏 風雪包待制

(17) 無名氏 包待制雙勘丁

胡適在三俠五義序中認爲益兒鬼最晚出。。我更看出陳州糶米的出現也稍遲，約在魯齋郎和蝴蝶夢以後。因爲陳州糶米劇中，第二折包拯自唱道：

『曾把個魯齋郎斬市曹，

曾把個葛監軍下獄囚。』（頁二二一）

葛監軍不知是否即指葛彪，惟葛彪是被王氏子打死的，並未被包拯下獄。葛彪自

稱『我是個權豪勢要之家』，與陳州糶米中包拯所說：『我和那權豪每結下些山海似的冤讐』相吻合。最後題目有『葛皇親』字樣，不會提起他是參軍。但關於包公的元曲，此外再沒有別的姓葛的『權豪』了。

在這十二個現存的劇本中最可注意的是灰欄記，我已經寫了一篇所羅門與包拯，舉出印度、西藏、希臘、羅馬、猶太等處相同的故事，惜未舉出我國比元曲更古的故事。現在我找到了：

『前漢時潁川有富室兄弟同居。其婦俱懷姪。長婦胎傷匿之。弟婦生男，奪爲己子。論爭三年不決。郡守黃霸使人抱兒於庭中，乃令姊姒競取之。既而長婦持之甚猛，弟婦恐有所傷，情極悽愴。霸乃叱長婦曰：「汝貪家財，固欲得兒，寧慮或有所傷乎？此事審矣。」即還弟婦兒，長婦乃服罪。』（應劭風俗通）

這是後漢的記載。到了元朝，黃霸就變成包公了。明人的包公案不會採取這件

事。

一點上，便有下面的記載：

合同文字也是驗真情一類的，十分相似的還找不到，在詭稱兒子已死獄中這
 「一農人生子，家貧，甫生而鬻於富厚之無子者，僱乳母以養之。迨成人
 貌極清秀。教以讀書，文頗通順。其生父愛慕是子，欲令還家。……硬向
 富者贖之。富者曰：『子乃斷賣，難言贖也。』……貧者謀於訟師，曰：
 「例載異姓歸宗，子可控之於官，當斷還於汝也，可不必以銀贖之。」作詞
 以控。富者訴予以親生，非由買來。官問之，不能決。……因命原差將其
 父子分三處以管之，勿令其親戚探望。至五日，官又傳差進，而諭曰：
 「於汝二老前，僞說子有病，次日又說病重；視二老之情形，密稟於我。」
 差領命而往，告於二老，貧者淚下；富者持銀與差，使代延醫以治之。差
 稟於官，又諭，「明日傳知子死，再視其情形，密來稟知。」黎明，差告

二老曰：「爾子於五更死矣。」貧者痛哭不已，富者口第歎氣。差令其籌棺殮之。富者曰：「彼認此子而訴訟，當令彼收殮埋葬。」差又稟官。官卽坐堂審訊，曰：「子之真僞，已知之矣。」命原差一一質之，富者俯首無辭。（折獄奇聞面一〇六）

影響到明朝，便是拍案驚奇的第三十三回張員外義撫螟蛉子包龍圖智賸合同文。抱粧盒變成包公案裏的桑林鎮，盆兒鬼變成包公案裏的烏盆子；胡適在三俠五義序裏都已有了考證。盆兒鬼與烏盆子的異同，曲海總目提要卷四比勘甚詳，謹爲表列於後：

盆兒鬼	烏盆子
汴梁人楊從善子國用	揚州人李浩
問卜於賈半仙謂百日內有災囁避千里之外	至定州買賣不言問卜事

國用辭家爲商三月後歸途中宿客店

店主盆罐趙與其妻刲殺之移入瓦窯

燒爲瓦盆

開封府老役張歛古向趙索瓦器趙卽

以此盆與之

瓦盆不語因門神阻止

因無衣服遮蓋

浩將抵家醉不能行臥路旁賊丁千丁

萬奪其金百兩又恐其醒而訴官遂擊

死入窯燒化

云王老不言開封役

京劇中的烏盆記倒受的是元曲的影響，索益者亦爲張歛古。（一作張別古）瓦盆不語，却有兩次，『門神阻止』和『因無衣服遮蓋』却都用到了。無名氏的斷烏盆則是受了烏盆子的影響。

留鞋記影響到後來的梆子腔真胭脂，惟只用元曲的第一折，以下的大都不演下去。

生金閣敍的是龐衙內，賀昌羣誤爲高衙內。（見元曲概論面一四五。）此劇前半影響了包公案中的獅兒巷。生金閣前半的本事是：

『郭成，世爲農家。成習儒，家有老親，妻曰李幼奴。成得惡夢，卜之。日者曰：「宜避千里外。」成方欲應舉，遂束裝。……將至汴，天大雪，成與幼奴憩於酒店。有龐衙內者，權豪也。雪中出獵，亦飲於店。成見其聲勢赫奕，知爲要人，出生金閣獻之，以求得官。龐許之。成喜，率其妻拜謝。龐遂拉至家，設酒款待，欲奪其妻。成不從。禁之後院，而令一老嫗勸幼奴。……令家人殺成。』（據曲海總目提要卷二）

獅兒巷說的是：

『一秀才姓袁名文正，幼習舉業。妻張氏，貌美而賢。秀才要去赴試，賢妻收拾同行。不曾幾日，行到東京城。次日袁秀才梳洗飲罷，攜妻入城玩景。忽一聲喝道，馬上坐着曹國舅二皇親。國舅馬上看見張氏貌美，便動

了情，著軍牌請那袁秀才到府中相待。袁秀才聞是國舅有請，哪裏敢推，便同妻子來到曹府內。國舅親自出迎。密令左右，用麻繩絞死袁秀才。又命使女向張氏道知丈夫已死，且勸他爲夫人。(節)

獅兒巷又影響到無名氏的戲劇《雪香園》。

後庭花影響到後來無名氏的《桃符記》。

從上面所說的看來，可知元曲影響到包公案的只有生金閣、盜兒鬼、抱粧盒這三種。文藝辭典續編說：『到了明代，把這等（指元曲選中的十一種，漏抱粧盒）關於包拯的故事集攏來就成功了龍圖公案，』這是由於不會細察之故而誤。

二 明包公案

包公案據文藝辭典續編面八八二說是『包含故事六十三種。』其實只有六十二種。無論如何，不會是單數的，因為包公案雖每則一事，其篇目却都是相對的，

例如「偷鞋」對「烘衣」，「牙簪插地」對「繡履埋泥」都是。惟「金鯉」係以二字對三字的「玉面貓」，稍覺破例，也許「玉面貓」原來是作「玉貓」吧？

包公案坊本甚多，大都缺少幾則。以廣益書局的鉛印洋裝本爲最清楚，然亦缺少斗粟三升米（對聿姓走東邊）、地窩、龍窟、蜘蛛食卷（對銅錢插壁）這四篇。石印小字本有缺少紅衣婦和木印這兩篇的。中原書局的連環圖畫本較完全，惟擅改篇名，（如桑林鎮改名狸猫換太子，白塔巷改名雙謀親夫等）顛倒次序，都是不應該的。原書兩篇爲一組，不僅題目相對，就是內容或性質也是很相近的，例如，姦案放在一起，盜案又放在一起等等。（據中國通俗小說書目，明萬卷樓有百回本，又有六十六回本）

包公案的玉面貓是受了西遊記六耳彌猴故事的影響，又影響到七俠五義和京劇的雙包案。

白塔巷就是後來京劇的雙釘記，這也是有來源的：

『張詠尙書鎮蜀日，因出過委巷，聞人哭懼而不哀，亟使訊之，云夫暴卒，乃付吏窮治。吏往熟視，略不見其要害。而妻教吏搜頂髻，當有驗。及往視之，果有大釘陷於腦中，吏喜，輒矜妻能，悉以告詠。詠使呼出，厚加賞勞，問所知之由，令併鞠其事。蓋嘗害夫，亦用此謀。發棺視尸，其釘尚在，遂與哭婦俱刑於市。』（折獄龜鑑卷五頁九）

白塔巷所敍幾乎完全相似：

『包公回到白塔巷前口經過，聞有婦人哭丈夫聲，似悲似喜，並無哀痛之情。問是阿英，便差人去喚阿英來。阿英供道：「夫主劉十二，因氣疾身死。」仵作陳尙查無傷痕。其妻阿揚道：「曾看死人鼻中否？聞有人會將鐵齒插入鼻中，壞了性命，何不看視此處？」尙再看驗一次，劉十二鼻中：果有鐵釘兩個，俱從腦髮中插入，遂取釘來呈知。包公遂判阿英謀害親夫，押赴市曹處斷。包公問陳尙，「誰人教你如此檢驗。」尙道：「小

人妻室教我。」包公便差人去喚阿揚前來給賞。包公問：「前夫得何病身死？」阿揚失色對道：「他染瘋癲而死。」包公便差王亮押阿揚去墳所，檢驗鼻中，有無緣故。亮取棺開驗，果有二釘在鼻中。包公遂將阿揚押赴市曹處斬。(節)

妓飾無異則是受了吉安老吏的影響：

『吉安州富豪娶婦。有盜乘人冗雜入婦室，潛伏牀下，伺夜行竊。不意明燭達旦者三夕，飢甚奔出。執以問官。盜曰：「吾非盜也，醫也。婦人癬疾，令我相隨，常爲用藥耳。」宰詰問再三，盜言婦家事甚詳，蓋潛伏時所聞枕席語也。宰信之。逮婦供證，富家懇免不從。謀之老吏，吏白宰，曰：「彼婦初歸，不論勝負，辱莫大焉。盜潛入突出，必不識婦。若以他婦出對盜，若執之，可見其誣矣。」宰曰：「善。」選一妓盛服輿至。盜呼曰：「汝邀我治病，乃執我爲盜耶？」宰大笑，盜遂伏罪。』(折獄奇聞)

妓飾無異後半完全與此相同：

『在城有江佐極富，其子榮新娶。李強乘人亂雜時，入新婦房中，躲入牀下，夜深行盜，被人捉獲。次日逕解包衙。包公審之。李強道：「彼婦有癩疾，令我相隨，常爲之用藥耳。」包公遂心生一計，遣軍牌尋個美妓進衙，令之美飾穿著，與江家媳婦無異。次日取出李來證。那李賊呼婦小名道：「你邀我治病，反執我爲盜？」包公遂問決處罪。』（節）

其間除了兩三處小地方不同外，大概是相同的。

木印和賣皂靴的一部分是受了周新異政的影響。此文前半說：

『周新按察浙江。將到時，道上蠅蚋，迎馬首而聚。使人迹之，得一暴屍，惟小木布記在，取之。及至任，令人市布，屢嫌不佳，別市之。得印誌者。鞠布主，卽刦布商賊也。』（折獄奇聞面一六九）

面九）

木印敍述較詳。周新當然改了包公，浙江改了河南橫坑，偷布賊有了李三的名字，買布有了二十疋的數目。木印是放大的周新異政的攝影。周新異政後半說：

『一日視事。忽旋風吹異葉至前。左右言城中無此木，獨一古寺有之，去城差遠。新悟曰：「此必寺僧殺人埋其下也。冤魂告我矣。」發之得婦屍，僧卽款服。』（折獄奇聞面一六九）

賣皂靴前半敍述較詳。城是濟南府，寺是白鶴寺，婦屍是十八九歲年紀。後半還敍女魂託夢，賣靴探得實情等。有一段較有詩意，爲粗俗的包公案中所比較不易見到者：

『包公正決事間，忽階前起一陣風，塵埃蕩起，日色蒼黃。堂下侍立公吏一時間開不得眼。怪風過後，了無動靜。惟包公案上，吹落一樹葉，大如手掌，正不知是何樹葉。包公提起，視之良久，乃徧示左右，問：「此葉亦有名否？」內有公人柳卒者認得，近前覆道：「城中各處無此樹，亦

不知何名。離城二十五里，有所白鶴寺，山門裏有此樹二株，高若參天，條幹茂盛，此葉是白鶴寺所吹來的。」包公說道：「汝可說得不錯麼？」

柳卒道：「小人住居在寺旁，朝夕見之，如何認差！」

又，折獄奇聞剪舌篇有云：

『見門中一兔伏焉，心異之。既而悟曰：「門中有兔，乃冤也。」』

說的是劉燮（字隱園）的事情。包公案中的兔戴帽也有這樣幾句：

『包公隱几而臥，忽見一兔，頭戴帽子，奔走案前。既覺，心中思想道：

『兔戴帽乃是冤字！』』

批畫軸是將喻世明言裏的滕大尹鬼斷家私來改編的，影響到戲曲便是長生像。曲海總目提要說：『作者易膝尹爲包拯，以龍圖名重，用以聳動人耳目云。』不知『易膝尹爲包拯』，在明朝包公案中即已如此，不必等到無名氏了。

味遺囑是民間故事，以前我在少年雜誌上看見有人重述過同樣的故事，惜現

在不能指出其他的出處。

石獅子也是民間故事，鍾敬文在中國的水災傳說一文裏解釋甚詳。他指出石獅子是與王大傻的故事（瓜王）和葉鏡鎊所記的富陽民間故事相似的。

桑林鎮就是「狸貓換太子」的故事，也是一個民間故事。鍾敬文說：『所謂「狸貓換太子」的，其實却是流播於東西洋（尤其是東洋的印度、波斯等國）各地的民間故事（關於此事，胡適之先生作狸貓換太子故事的演變時，未曾提及。暇當為文專論之。）』這話是很有見地的。這個故事在麥苟勞克的小說的童年第十三章中是稱作季子系(The Youngest Son)中的第六式忌妒的姊姊式(Jealous Sisters Cycle)的。現在節譯該段於後：

『西西利的故事說：一個國王的兒子竊聽三姊妹談天。長女說：「我如嫁給王子，將用四小塊麵包療全軍之餓。」次女說：「我如嫁給王子，將以一杯酒解彼等之渴。」幼女說：「我如嫁給王子，將替他生下二兒，一子手執

金蘋果，一女額上有金星。」王子便娶幼女。王子出外時，幼女果得二兒，如其所願。她那忌妒的兩個姊姊寫信給王子，說她生了一狗一貓，王子命淹死二兒，二兒遂被拋入海中，幸遇救，復見母，二姊便被治罪。相似的有卡塔拉泥（Catalani）、德意志、提羅爾（Tyrol）、意大利、佐治亞（Georgia）、阿爾巴尼亞（Albania）、阿乏爾（Avar）以及亞刺伯等處；在四個故事中，王子娶了三姊妹，兩個姊姊都不能守他的約言。此外布勒通（Breton）、匈牙利、和塞爾維亞的故事中，長姊次姊都願嫁給國王的僕人。意大利、阿美尼亞、威斯特發里亞（Westphalia）、巴斯克（Basque）以及冰島的故事都不說幼女願生子的事，後來却生子了。通常幼女打出宮外，被人唾棄，因為她生了貓狗。愛沙尼亞的故事，王子只要幼女一人，通常長次二姊的結局都很可怕。有時女主人公不是受姊姊的虐待，却是受朋友、母后等的虐待。在東方、瑪拉加、巴蘇陀蘭（Basutoland）等處，虐

待女主人公的却是別的妻子。」（面三五九——三六〇）

此段所說，狸猫換太子竟有二十處的傳說。虐待女主人公的是劉娘娘，也就是巴蘇陀蘭等處的「別的妻子」，那婆子在桑林鎮受苦，也就是「打出宮外，被人睡棄；」換貓狗就是狸猫換太子。

鍾敬文說：『書中「僧衣染血」「兩人爭傘」「蒼蠅告狀」等故事，皆已經有人歷歷指出其來源了。（見錢靜方氏小說叢考卷上）僧衣染血指的是殺假僧，所謂「向敏中所斷之案」原見司馬光涑水紀聞。這兩個故事的確太相像了。照例，包公案中多了一些穿插，使情節更為複雜，但大致的輪廓是相同的。殺假僧說的是孫寬與董仁的妻子楊氏私通，一同逃走，剛出門外，孫寬便見財起意，殺死楊氏，棄尸井中，涑水紀聞却只說是『有盜入其家，攜一婦人并囊衣踰牆出，……踰牆婦人尸在井中，』並沒有通姦的事情。殺假僧是真的殺了一個該死的人來冒充僧人，涑水紀聞則是口頭騙騙人，並不曾真殺。今將涑水紀聞一節錄後：

『向敏中丞相判西京。有僧暮過村舍求宿，主人不許。求寢於門外車廂中，許之。是夜有盜入其家，攜一婦人並囊衣踰牆出，僧不寐，適見之。自念：「不爲主人所納而強求宿，明日必以此事疑我而執詣縣矣。」因亡去。夜走荒草中，忽墮眢井，而踰牆婦人，已爲人所殺，尸在井中，血污僧衣。主人蹤迹捕獲送官，不堪掠治，遂自誣，云與婦人姦，誘以俱亡。恐敗露，因殺之，投尸井中，不覺失足亦墮於井。贓與刀在井旁，不知何人持去。獄成皆以爲然。敏中獨以贓仗不獲疑之。詰問數四，僧但云前生負此人命，無可言者。固問之，乃以實對。於是密遣吏訪其贓，食於村店。有嫗聞其自府中來，不知其吏也，問曰：「僧某獄如何？」吏給之曰：「昨日已笞死於市矣。」嫗嘆息曰：「今若獲贓如何？」吏曰：「府已誤決此獄，雖獲贓不敢問也。」嫗曰：「然則言之無害。彼婦人乃此村少年某甲所殺也。」吏問其人安在，嫗指示其舍。吏往捕，並獲其贓，僧始得釋，一府

咸以爲神。」

影響到拍案驚奇便是第三十六回東廊僧怠招魔黑衣盜奸生殺。「兩人爭傘」似乎包公案中不載，爲錢靜方所誤記。他所引的薛宣事原見應劭的風俗通。「蒼蠅告狀」即指木印和白塔巷。

魯迅的小說舊聞鈔引茶香室三鈔，據明鄭仲夔耳新所說，有捕落帽風一事，云爲小說家所本，故魯迅將此條列入包公案中，蔣瑞藻的小說考證卷九也說到捕落帽風。似乎包公案並無捕落帽風事，萬花樓第四十七回有落帽風無憑混捉一段，後來便緊接遇見太后的事情；京劇斷太后也是如此演的。不過下面一段倒像是偷鞋和烘衣的縮寫：

婦曰：「渠（指張青峯）本非吾夫。吾夫病，請渠調治。渠見妾姿容，投毒致夫死，復謀娶妾。一日渠酒後自吐真情，妾卽欲尋死。因念無人伸冤，偷生至此：今遇天台，冤伸有日。」

偷鞋和烘衣都說的是和尚還俗，設法使所愛之人與其夫離異，再設法娶之，醉後自吐真情，偷鞋中的蘭娘自縊而死，烘衣中的秀娘過了幾天去告官；烘衣是比較更近於周季侯所審的案件的。

借衣與喻世明言中的陳御史巧勘金釵鉗幾乎完全相似，只是人名更換了：

判者	夫	妻	假夫	夫父	妻父
借衣	包拯	沈猷	趙阿嬌	王倍	良謨
金釵鉗	陳濂	魯學會	顧阿秀	梁尚賓	廉憲
				(僉事)	

陳濂是甯波府鄞縣人，明成化年間官至副都御史。

與借衣相似的還有鎖匙、包袱以及龍騎龍背試梅花。不過後三篇與前一篇倘若仔細分別，却有不同的地方。因為這四篇雖然都是女家之父嫌貧愛富因而賴婚的故事，借衣却是母親當面贈物的，此外三篇則是女兒自己囑婢私下贈物給公子

的，雖然這四篇都有冒充丈夫的事。與這三篇相同的有釵釧記（明月榭主人著）和許公異政錄。釵釧記前半的本事是：

『真州皇甫吟奉母張氏，居州學之旁，貧而善文。其父曾與富民史直議姻。直嫌吟嬖，欲以女改字樞密魏國相。女知父意，私遣婢芸香約吟至後園贈物，使卽行聘。芸香至吟家，不值，以情告吟母。吟歸始知，與友韓時忠講書，漏言於時忠。時忠愧以利害，阻吟勿往。昼夜僞作吟，抵史園內。碧桃芸香皆本未識吟，遂與釵釧等物贈之。』

後來碧桃因疑吟誑釵不來議婚，便自投於河，許公異政錄冒充情人的是劉江劉海二人，他們是男主人公的「師之子」。

『江海密計設酒賀珍，醉之於學舍。兄弟如期詣柳氏。鸞英倚圃門而望。時天將暮，便以付之。而小婢識非閭生，曰：「此劉氏子也。」鸞英亦覺其異，罵之。江海恐事洩，遂殺鸞英及婢而去。』

敘鉄記的審案者是李若水，許公異政錄的審案者是明正德時官吏部尙書的靈寶人許進，鎖匙贈飾的糾紛又有不同：

『瓊玉與丹桂約朝棟至園，贈以金鐲銀釵，往來情密。有賊祝聖八者，偶入女室，殺婢而去。會朝棟母病，以金鐲換銀，士龍卽控於官，言朝棟通奸殺婢。』

這故事裏沒有冒充的情事，却拿竊賊的巧合來替代，包袱和龍騎龍背試梅花都與許公異政錄相似，冒充者被窺破，便殺了婢女秋香或雪梅。

金鯉影響了無名氏的魚籃記。

三 無名氏的包公劇

據曲海總目提要所說，除元曲以外，無名氏的包公劇約有下列八種：

(1) 桃符記(卷十三、頁十)

瓊

林

宴

雙

蝴蝶

蝶

- (2)四奇觀(卷二十五、頁十七)
 (3)長生像(卷二十七、頁四)
 (4)雪香園(卷三十二、頁二十)
 (5)瓊林宴(卷三十五、頁十九)
 (6)斷烏盆(卷三十六、頁一)
 (7)魚籃記(卷四十、頁九)
 (8)雙蝴蝶(卷四十六、頁三)

除去二、五、八這三種外，前面大都提到過。四奇觀是在包公案、三俠五義等書以外的酒、色、財、氣四個案子。瓊林宴和雙蝴蝶都與三俠五義中范仲禹一事相同，這兩個劇本的內容謹為比較其相同點於後：

延安范仲虞字舜臣妻陸玉貞子錦

滕仲文字可聞庠名斐江左安慶人妻葛氏繼京

汴京開科仲虞賣驢作費全家赴汴訪婦

時當大比仲文欲入京應試乃典賣所居

弟陸榮

挈室赴京

仲虞行至中途忽遇虎銜錦去築方樵見

虎啣子繼京去遇賣糖人唐老鑿罈虎懼

虎銜人打虎救錦還始知爲甥也

而逸繼京墮地唐負歸養之

仲虞適他往惟玉貞在太尉葛登雲見玉

有葛登雲者國戚也獵于山前遇葛氏悅

貞美強歸家欲逼爲妾玉貞不從乃羈葛

其貌刦之歸強逼謀歡葛以死拒之

府中

仲虞聞妻在葛府乃造登雲往索登雲抵

仲文知已妻被刦憤奔至其門痛詈登雲

言無以好待之

佯款之齋中

而夜遣人打殺仲虞

而夜命僕殺之

用大箱盛之投諸曠野仲虞幸不死從箱

置空箱中昇棄荒野樵夫見而開視因得

中出瘋狂不省人事

逸去

登雲女豔珠啓後門縱玉貞

登雲女顏珠急往救葛氏挈歸繡闌

此後便是雪冤、團圓，細小節目有許多地方是不同的。

京劇的包公故事，據鄭振鐸中國戲曲的選本所統計，則有以下十四種：烏盆計（一名奇冤報）、烏盆記上本、探陰山（一名鬧五殿）、柳林池（一名三官堂）、雙包案、铡美案、铡包勉、打鑾駕、五花洞、瓊林宴（一名打棍出箱）、黑驢告狀（瓊林宴後本）、斷太后、打龍袍、狸貓換太子。大部分在前面都已說過了。元曲有勘龍衣，不知是否打龍袍的前身。

現在將前面所說，列表於後，以清眉目：

						筆記小說	元曲	明包公案	曲海著錄	京戲
						風俗通	灰欄記			
						折獄奇聞	合同文字	(拍案驚奇)		
						抱妝盒	勘龍衣			
						桑林鎮				
						(七俠五義)				
						斷烏盆				
						打龍袍				
						斷太后				
						狸貓換太子				
						烏盆記上本				
						(賣胭脂)				
						烏盆記				
						雪香園				
						獅兒巷				
						留鞋記				
						生金閣				
						後庭花				

							(西遊記)	玉面貓	(七俠五義)	雙包案
							折獄龜鑑	白塔巷		
							折獄奇聞	妓飾無異		
							益都耆舊傳			
							(折獄奇聞)			
							木印			
							賣皂靴			
							免戴帽			
							批畫軸			
							味遺囑			
							(喻世明言)			
							長生像			
							石獅子			
							殺假僧			
							民間故事			
							凍水紀聞			
							(拍案驚奇)			

			(耳新)	烘衣
			(喻世明言)	借衣
	(欽釤記) 政錄異	鎖匙 包袱 龍騎龍背試		(萬花樓)
	金鯉			
	(七俠五義)	魚籃記		
	雙蝴蝶	瓊林宴		
		黑驢告狀		

表中有括弧號的表示「本非此類」。例如拍案驚奇不在包公案以內，七俠五義也不是曲海所著錄的。賣胭脂是梆子腔。越劇有紫玉壺，是據萬花樓而編的，不會列入表內。

三言二拍對於包公案一定有很大的影響，可惜我還無緣看到三言和拍案驚奇

二集，（初集卽通行石印本的續今古奇觀）否則這篇文字要寫得更長了。卽就宋明通俗小說流傳表看來，已可看到警世通言中的一篇三現身包龍圖斷冤了。喻世明言中的簡帖僧巧騙皇甫妻恐怕是偷鞋和烘衣的來源吧。

前面常提到折獄龜鑑和折獄奇聞，這兩部書和小朋友民間故事上冊有一部分是採取太平廣記卷一百七十一和卷一百七十二精察類的，也列一個表在下面：

來　　源	太　平　廣　記	折　獄　龜　鑑	折　獄　奇　聞	民　間　故　事
益都耆舊傳	嚴　　遵	五　：　九		
國史異纂	李　　傑	五　：　一	面　五　三　篇	一　〇
紀聞	蘇　　無　名	七　：　八	面　五　〇	篇　一　八
劇談錄	袁　　滋	一　：　一　四		
酉陽雜俎	韓　　滉			
	五　：　九			
	面　六　三			

玉堂閒話	劉崇龜	一：一四	面七二	篇五
北夢瑣言	殺妻者	二：二	面七五	
	許宗裔	二：四		
劉宗遇		面八四		

折獄龜鑑不寫出處者大半都是從太平廣記來的！折獄奇聞的題目只有一個人名者大半也都是從太平廣記來的。諸書誤蔣恆爲蔣常，又誤嚴遵爲莊遵，宋鄭克的書中已是如此，不知何故。恆和常，莊和嚴，本可連用，大約是因了避諱的緣故吧？

看了這一篇文章，我們很容易明白包拯就是錢鏗、黃霸、張詠、周新、劉燮、滕大尹、向敏中、李若水、許進等人，不過是一個吸收傳說的人或箭垛龍了。

所羅門與包拯

——解答振鐸兄的一個問題——

在痞儂集上看見振鐸兄的一篇民間故事的巧合與轉變，叫我們猜謎，其中的一個謎是所羅門和包拯，問這兩個民間故事一傳於猶太，一傳於中國，是巧合還是轉變。

現在先根據舊約全書列王紀第三章最後數節把所羅門問案的原文抄錄下來：

一日有兩個妓女來，站在王面前。一個說：『我主阿，我和這婦人同住一房。他在房中的時候，我生了一個男孩。我生孩子後第三日，這婦人也生了孩子。我們是同住的，除了我們二人之外，房中再沒有別人。夜間這婦人睡着的時候，壓死了他的孩子。他半夜起來，趁我睡着，從我旁邊把我

的孩子抱去。放在他懷裏；將他的死孩子，放在我懷裏。天要亮的時候，我起來要給我的孩子喫奶，不料，孩子死了。及至天亮，我細細的察看，不是我所生的孩子。』那婦人說：『不然。死孩子是你的，活孩子是我

的。』他們在王面前如此爭論。

王說：『這婦人說，「活孩子是我的，死孩子是你的。」那婦人說，「不然，死孩子是你的，活孩子是我的。」』就吩咐說：『拿刀來。』人就拿刀來。王說：『將活孩子劈成兩半，一半給那婦人，一半給這婦人。』活孩子的母親爲自己的孩子心裏急痛，就說：『求我主將活孩子給那婦人罷，萬不可殺他。』那婦人說：『這孩子也不歸我，也不歸你，把他劈了罷。』王說：『將活孩子給這婦人；萬不可殺他，這婦人實在是他的母親。』以色列衆人聽見王這樣判斷，就都敬畏他，因爲他心裏有上帝的智慧。

包拯所審的二母一子案，見元曲選中李行道的包待制智賺灰闌記。除這兩篇

以外，我還可以找到相同的。

薛爾登(Shelton)的 *Tibetan Folk Tales*(一九一五年紐約版，凡四十八篇，有胡仲持和程萬孚的全譯本，胡譯名爲西藏故事集，開明版；程譯名爲西藏的故事，亞東版)。最後一篇『*Like unto Solomon*』(程譯像所羅門王故事中的一個故事，胡意譯聰明的國王)與包拯的二母一子案也極相似。謹也錄在下面：

從前有兩個女人相爭吵，有一個孩子不知道是應該屬於那一個女人的。她們不能解決這件事，於是一同到治理她們的王那兒去，那王很聰明，很了解這件事。他吩咐說：『你們一個人拿着這孩子的左手，那一個拿着他的右手，兩下拉，誰拉去了就算是誰的孩子。』

他說完這話，那個不是這孩子的母親的女人，因爲她對於孩子沒有愛心，所以用死力拉。那一個真正的母親，因爲愛這孩子，怕拉壞了，雖然她力氣大，她可不肯用力拉。王於是向那用力拉的女人說，『她不是你的兒

子，他是那一個女人的兒子。』王把孩子交給那女人，那女人立刻快快樂樂地把孩子抱走了。

還有印度長篇的查塔卡(Jataka)裏面第五四六節誕生爲大藥王(The Birth as Great Physician)也是這同樣的故事。查塔卡書敍釋迦生前屢次轉世，投胎爲各等樣人，歷盡艱辛，此次則生爲大藥王。所謂大藥王者，誕生時手中即持最靈驗之藥，長大成人，即拯救人民於水深火熱之中。謹譯原文如下：

一個婦人帶她的孩子到未來的釋迦池裏去洗。先洗孩子，後來她披了她的上衣，自己下水去洗。

這時一個女鬼看見這孩子，便想喫牠。她變成一個婦人模樣，走近前來，問母親道：

『朋友，這是一個很美麗的孩子，是你養的麼？』

她聽說是她養的，便要求做她的奶媽。她答應了。女鬼抱了一會，就帶

牠跑了。

母親見此情形，便一面追，一面喊道：『你把我的孩子帶到什麼地方去呢？』她立刻捉住了女鬼。

女鬼勇敢的說：『你這孩子是從哪兒得來的？這是我的！』像這樣爭吵，她們就經過未來釋迦審判廳堂的門口。

他聽見聲音，吩咐把她們帶來，便審判這件事情，問她們是否容認他的審判。她們都願意。於是她叫人在地上畫一根線，叫女鬼拉孩子的兩臂，母親拉孩子的兩腿；說道：『誰把孩子拉過了線，這孩子就是誰的。』

但是她們剛剛拉牠，母親看孩子受苦，心中不忍，很是傷心。她放了手，站在那兒哭。於是未來的釋迦問觀看的人道：『誰的心腸軟呢？是生過孩子的呢，還是不會生過孩子的呢？』

他們答道：『王爺，母親們的心都是軟的。』

他又說：『你們以爲誰是母親呢？是臂中抱小孩的呢，還是放手的呢？』

他們答道：『放手的是母親。』

他又說：『那末你們都以爲另一個是賊了。』

他們答道：『王爺！我們不知道。』

他說：『當然她是女鬼，她想把小孩奪去喫掉。』

他們問：『王爺！你怎麼知道的呢？』

他答道：『因爲他的眼睛很紅，不眨，她不知道懼怕，沒有憐憫，因此
我知道。』

這樣說過，他就問賊：『你是誰？』

她說：『主呵，我是女鬼。』

他問：『你爲什麼要帶走這孩子呢？』

她說：『主呵，我想喫掉他。』

於是他責備她道：『愚蠢的婦人呵！因為你以前有罪，所以淪爲女鬼，現在你還要犯罪！』他要她守五戒，把她放了。

孩子的母親讚揚未來的釋迦道：『我主呵！大藥王呵！願你長生不老！』

她把孩子緊緊的抱在胸前走了。

所謂女鬼，英譯爲yakshini，男鬼爲yaksha，都是巫術和食人的產物，是有魔術權力的東西，愛喫人肉。男鬼近似天方夜譚中之Geni，女鬼近似希臘神話中之舍倫(Siren)。

這故事既是流傳於猶太、印度、中國、西藏等處，那末究竟是轉變還是巧合呢？我們還是看戴惟慈(T.W.Rhys Davids)的解答吧：

『釋迦誕生和所羅門的故事在貝布立阿斯(Babrius)裏有兩篇，在飛德刺斯(Phaedrus)裏有一篇。印度寓言較近的歷史不曾發現什麼曙光，這些相似究竟應

該怎樣來解釋呢？

『論到貝布立阿斯和飛德刺斯，只能說希臘人和亞歷山大同到印度去，在那兒把故事聽來的，一定也把故事帶了回來。我們只知道在基督誕生以前四世紀末，甚至在三世紀，希臘的東部與印度鄰近的部分常有來往，當時已有佛教徒，釋迦誕生故事在阿富汗已極普遍，而希臘人又在阿富汗住了許久。真的，這成爲Graeco-Bactrian王座位的這個地方，在一切北方的釋迦誕生傳說裏，被稱爲卡西(Kasi)城。所以帕里(Pali)敘述時也以卡西城爲背景。那兒還存留了許多佛教的遺跡，有許多與釋迦誕生故事有關。就在這城裏，在亞歷山大後繼者的統治，據亞刺伯的譯者說，卡里拉和狄姆拉(Kalilah and Dimnah)是比爾配(Pilpai)寫的。少數相同的故事也在希臘人中流行是可能的；他們不但聽見佛教的故事，也說他們自己的故事。好在希臘和佛教的故事現在可以加以比較，我以爲從內部的證明看來，應該佛教故事是希臘故事所引用的本原。此外想有別個說頭，似乎是

不可能的；等到查塔卡完全出版的時候，牠們與古典故事相似之處大約可以完全發現，故事的內容批評起來也就可以有一定的結論了。

『所羅門審判的情形是稍有不同的。如果貝布立阿斯或飛德刺斯只有一個寓言與釋迦誕生故事相同，那我們就可以只假設同樣的觀念發生於兩個不同的心：因此也就不必假定任何歷史上的關係。那末就可以說，這兩個故事完全是孤立的；這沒有什麼希奇，不過兩個作家的觀念偶爾巧合罷了。同時這也是可能的。猶太人在巴比倫的時候，也許聽過或說過這個故事。

『如果我們在書上看見這故事比遺戌（特指猶太人遣戌到巴比倫）的時候要遲，那末我們可以假定猶太人是在巴比倫聽見這故事的；重述的人就把這事加在所羅門王身上，他那聰明是早已聞名的；因此這也就算作王的事情了。但我們翻檢列王紀，指示那是澤里邁亞(Jeremiah)的時代。他在遺戌的時候就死了；應該記得，成問題的歷史大部分根據於在猶太人中流行較早的傳說，大約是較早的文

件。

『如果，換過來說，猶太人在巴比倫說這故事，我們就可以希望在印度北部流行的佛教故事書裏找到一點故事敘述的證據，尤其是鄰近波斯的佛教土地。譚勒(Dennys)博士在他那中國民俗學(Folklore of China)給我們一個同樣審判的中國異式，大約是從北部梵文裏得來的；這故事雖然發生得很遲，情節與帕里和希伯來的故事都差得很遠，不能作為討論的基礎，但因此引起我們的希望，想再到更準確一些的證據。這個希望因羅馬人的行蹟(Gesta Romanorum)中相似的故事而實現，這是中世紀引巴蘭與約瑟菲(Barlaam and Josaphat)的作品，不然就是大部分間接取材於佛教源流的。(Swan與Hooper的通俗本是第四十五篇，面八〇；一八七九年S.J.H.Heritage所刊行的批評本是第四十二篇，面一六七。他在第四七七面加上有價值的歷史上的註釋，)真的，這故事的立意不在於母之愛子，而在於子之愛父。這一點分別却鼓勵了我們，羅馬人的行蹟(Gest自

然也是*deeds*的意思，但因許多故事多少都帶一點幽默，所以也不妨拼作*jest*。正教的編者不敢歪曲了神聖的記錄。因此他們決不會是從我們的聖經中取來的。與他們一切別的故事一樣，這一個故事是從某處借來的；牠的歷史被發現的時候，這個問題就可以有一線曙光了。

『我也許可以從另一條路假設這故事是從猶太傳到印度，或從印度傳到猶太的。阿斐（Ophir）這地方大約是在印度。希伯來有猴和孔雀的名稱據說是由所羅門從那兒帶回去的，所以與印度的字極相似；因此阿斐一定是印度的一個通商口岸（如果是的，總在印度河口。後來成爲佛教土地）或是一個轉運口岸，作爲印度與西方貿易的地方。但唯一要點，是所羅門航海是空前而且冒險的性格；如果沒有腓尼基（Phoenicia）水手的幫助，他簡直辦不到；這並不是列王紀記錄了審判事件以後重新改訂的。他的僕人與阿斐人民的任何交通，一定因了言語的差異，得到貧弱的內容；我們可以安全的結論，這並不是我們的故事遷徙的方法。

這樣是更爲合理的，如果猶太人把印度故事完全聽進去而又完全說了出來，在俘虜的時候，已經可以在陸上交通了。有許多理由可以相信，很早的時候東方和西方已經借道帕米拉(Palmyra)和美索不達米(Mesopotamia)而有了交通。雖然海道交通在所羅門以後即已中絕，但阿斐的金子、象牙、玉、東方的寶石還是尋了路到西方去。亞西利亞(Assyria)或希伯來的學者來探尋這古代陸地交通的情形，一定是一件很有趣味的事情。』

印度故事的傳佈，據戴惟慈簡單的說來，有下列各時期：

- 一、亞歷山大侵入印度時帶回，貝布立阿斯和飛德刺斯均採之入詩。
- 二、第一次十字軍較後時期，印度用文字展轉傳到歐洲，其徑路爲：印度至波斯，波斯至阿刺伯，阿刺伯至猶太，猶太至希臘、希伯來和拉丁。
- 三、八世紀時希臘達馬士革(Damascus)的聖約翰根據印度的查塔卡寫成巴蘭與約瑟菲。十二世紀時此書譯成拉丁文。

四、十字軍時期以及阿剌伯在西班牙的時期。

五、成吉思汗統率下，將印度故事由匈人傳入東歐。

譚勒的中國民俗學上的記錄，我曾在中國民間故事型式發端中談起，現轉錄如下：

官要把嬰孩留下，以便養大成人，好在衙門裏辦事。真母以爲自己的兒子有此機會，立刻答應；假母志在得兒，他非所求，馬上拒絕。官便把嬰孩斷給真母。

像這樣的故事無怪乎戴惟慈要說：『情節與帕里和希伯來的故事都差得很遠』了，但灰闌記却是更近於所羅門的。灰闌記前三折都沒有很大的關係，第四折的情節如下：

開封府尹是包拯。他推詳案情，知有冤繫。乃調集人證，巧設一計。在地上用石灰畫了一闌，叫二婦曳孩子出闌外。拖得出的是真母。海棠二次拽

不出，包乃知她爲孩子真母。于是遂申雪了她。（錄賓芬的元曲敍錄，見小說月報第二十二卷第七號）

關於二母一子案，我們至少已有下列各種的記載：

- 一、舊約全書列王記（猶太）
- 二、包待制智賺灰闌記（中國）
- 三、聰明的國王（西藏）
- 四、誕生爲大藥王（印度）
- 五、貝布立阿斯（希臘）
- 六、飛德刺斯（希臘）
- 七、譚勒中國民俗學（中國）
- 八、巴蘭與約瑟菲（希臘）
- 九、羅馬人的行蹟（羅馬）

在國別上就有猶太、中國、西藏、印度、希臘、羅馬等處。倘說心理相同，大約不會是六國都是一樣，九篇或十篇都差不多。所以戴惟慈以爲不是巧合，而是轉變。證據是希臘和印度在海上有過交通，猶太和印度在陸地上有過交通。戴惟慈似乎以爲由印度傳到希臘，再由希臘傳到猶太，較爲可信。我以爲中國的故事也可以傳到西藏，這只要看西藏故事與中國相似的很多，就可以知道。（例如，第四篇似包公案中的石碑，第十六篇似笑林廣記中的白喫故事，第三十八篇似呆女婿故事等，不勝枚舉。）現在可以假設牠們的轉變如次：



未知有當否？還請振鐸兄和研究故事的朋友們指教。

一九三二，七，五。

三寶太監西洋記

一

我國明初鄭和是個大航海家，他所航行過的地方最遠的是非洲東部，年代是從一四〇六到一四三〇（註一），比西方大航海家甘馬（*Vasco da Gama*）和哥倫布（Columbus）還要早幾十年。（註二）先前凡七奉使，接連着去，難得有幾年休息的。這實是我們的光榮！像這樣一個偉大的人物，當然要被當作傳說的箭垛，因此神魔小說三寶太監西洋記通俗演義（註三）的產生也就無足怪異了。

不過，西洋記也非完全荒誕之書，有好些部分都是有根據的。至於牠所根據的原文是否足以信賴，那就很難說了。本來中國史地一類的書要想純粹是信史，

那只是妄想；牠裏面總有一些五行或纖緯的話。

西洋記的作者羅懋登是明萬曆間人，曾註釋過邱濬的投筆記（註四），又曾替高明的琵琶記（註五）和傅施惠的拜月亭（註六）作過音釋，可見是個喜歡小說戲曲的文人。他字登之，（註七）號二南里人，里居不詳。據向覺明的猜測，《西洋記》裏面所用的俗語如「不作興」「小娃娃」之類，都是現今南京一帶通行的言語，似乎羅懋登不是明時應天府人，便是一位流寓南京的寓公。但書中方言不僅只是一方面的，即如書中常見的「終生」一詞，（意云畜生）（註八）恐怕只有太湖系的語言裏纔有，南京話是只叫做「畜生」的。

西洋記敍：『寶船三十六號，長四十四丈四尺，闊一十八丈。』又：『雄兵勇士三萬名有零。』（第十五回）大都與明史相合：『將士卒二萬七千八百餘人，……造大船，修四十四丈，廣十八丈者，六十二。』正元帥當然是鄭和，副元帥王尙書就是明史裏的王景弘。至於張柏是否卽張達，王良是否卽朱良（註九），那就不

得而知了。王尙書被形容作『身長九尺，腰大十圍。』(第十五回)其實這應該歸之於鄭和，袁忠徹的古今識鑒就是拿這八個字來形容鄭和的。

西洋記敍天妃紅燈引路的事也有根據。第二十二回云：『只聽得半空中，那位尊神說道：「吾神天妃宮主是也。奉玉帝勅旨，永護大明國寶船。汝等日間瞻視太陽所行，夜來觀看紅燈所在，永無疏失，福國庇民。』鄭和自己在通番記裏也說過這樣的話：『值有險阻，一稱神號，感應如響，即有神燈燭於帆檣。靈光一臨，則變險爲夷，舟師恬然，咸保無虞。』

魯迅(註一〇)和向覺明都據羅懋的序文，斷定他是眼見倭患甚殷，當局柔弱無能，纔寫出西洋記來，以諷諭當局：這話當然可信。他之所以要詳細地註釋那稱道班超的投筆記，恐怕也有些『興撫髀之思』吧？

二

向覺明說：『西洋記一書，大半根據瀛涯勝覽演述而成。』其實主要材料不僅馬歡的瀛涯勝覽，費信的星槎勝覽也是西洋記所根據的。因為瀛涯所載僅二十國，而星槎却有四十個地方，比瀛涯要多一倍。西洋記講到靈山、岷崙山、重迦羅、吉里地悶、麻逸凍、彭坑、東西竺、龍牙加貌、九州山、卜刺哇、竹步、木骨都束等處，便都是根據星槎的，因為這十餘處地方均為瀛涯所不載。現在我不憚煩的把西洋記引用瀛涯勝覽（以下簡作瀛）和星槎勝覽（以下簡作星）之處，對比地列在下面：

一、金蓮寶象國(Champa)(註一二)第三十一、二回

這個婦人頭，原是本國有這等一個婦人。面貌身體，俱與人無異，只是眼無瞳人。到夜來撇了身體，其頭會飛，飛到那裏，就要害人，專一要吃小娃娃的穢物。小娃娃受了他的妖氣，命不能存，到了五更鼓，其頭又飛將回來，合在身子上，又是個婦人。……這叫做個「屍致魚」。

瀛：其曰戶頭蠻者，本是人家一婦女也。但眼無瞳人爲異。夜寢則飛頭去，食人家小兒糞尖。其兒被妖氣侵腹，必死。飛頭回合其體，則如舊。

星：戶頭蠻者，本是婦人。但無瞳人爲異。其婦與家人同寢，夜深飛頭而出，食人穢物。飛回復合其體，卽活如舊。……人有病者，臨糞時遭之，妖氣入腹必死（註二二）。

咂瓮酒：初然以飯拌藥，封於甕中，使其自熟。欲飲則以長節小竹筒長三四尺者，插於酒甕中，賓客圍坐，照人數入水輪次咂飲；吸之至乾，再入水而飲，直至無酒味而止。

瀛：其酒則以飯拌藥，封於甕中，候熟。欲飲，則以長節小竹筒長三四尺者插入酒甕中，環坐，照人數入水輪次咂飲；吸乾再添，入水而飲，至無味則止。

星：酒以米拌藥丸乾和入甕中，封固如法收藏，日久其糟生蛆爲佳釀。他日

開封，用長節竹幹三四尺者插入糟甕中。或圍坐五人，量人入水多寡，輪次吸竹飲酒，入口吸盡。再入水若無味，則止；有味留封再用。

書寫等閒沒有紙筆，用羊皮搗之使薄，用樹皮薰之使黑，摺成經摺兒，以白粉寫字爲記。

瀛；其書寫無紙筆，用羊皮搗薄，或樹皮薰黑。摺成經摺，以白粉載字爲記。

星；其國無紙筆，以羊皮搗薄薰黑，削細竹爲筆，蘸白灰書字若蚯蚓委曲之狀。

我國中無閏月，以十二月爲一年，晝夜各分五十刻，用打更鼓者記之。

瀛：其日月之定無閏月，但十二月爲一年，晝夜分爲十更，用鼓打記。

星：不解正朔。……晝夜善搗鼓，十更爲法。

小國不出鵝鴨。就是雞，至大者不過二斤，腳高寸半或一寸爲止。但雄雞則耳白

冠紅，腰矮尾竅，人拿在手裏，他亦啼，最是可愛。

瀛：鵝鴨稀少。雞矮小，至大者不過二斤。脚高寸半，及二寸止。其雄雞紅冠白耳，細腰高尾，人擎手中亦啼，甚可愛也。

若爭訟有難明之事，官不能決者，則令爭訟二人，騎水牛過鱷魚潭，理屈者鱷魚出而食之。理直者雖過十數次，魚亦不食。

瀛：再有一通海大潭，名鱷魚潭。如人有爭訟難明之事，官不能決者，則令爭訟二人騎水牛赴過其潭，理虧者鱷魚出而食之。理直者雖過十次，亦不被食。俺國國王大凡在位三十年者，卽退位出家，令弟兄子姪權（下有脫字）國王往東山持齋受戒，茹素獨居，呼天誓曰：「我先在位不道，當爲虎狼食之，或病死之。」若一年滿不死，則再登王位，復理國事，國人稱呼爲昔黎馬哈刺托。

瀛：其國王爲王三十年，則退位出家，令弟兄子姪權管國事。王往深山持齋受戒，或吃素，獨居一年，對天誓曰：「我先爲王，在位無道。願狼虎食

我，或病死之。」若一年滿足不死，再登其位，復管國事，國人呼爲昔黎馬哈刺札。

二、靈山(Can-nauh? Nuitracan?)

第三十二回

這個山與金蓮寶象國山地相連，山陡而頂，方頂上有一股飛泉倒垂而下。頂上還有一塊石，如佛菩薩的頭，是個靈山。居民稀少，結網爲業。上面有一樣藤杖，粗大而紋疏者可愛。次有檳榔葉，餘無所出。

星：其處與占城山地連接。其山峻嶺而方，有泉下繞如帶。山頂有一石塊似佛頭，故名。靈山民居星散，結網爲業。藤杖：若龐大而紋疏者，一錫易杖三條。次有檳榔葉，餘無異物。

三、岷崙山(Pulo Condore)

第三十三回

俗語說道：「上怕七州，下怕岷崙。針迷舵失，人船莫存。」

星：俗云：「上怕七州，下怕岷崙。針迷舵失，人船莫存。」

四，羅斛國(Siam)(註三) 第三十三、四回

削尖的檳榔木爲標槍。

{星：削檳榔木爲標槍。

大凡有事，夫決於妻。婦人智量，果勝男子。……本國風俗，有婦人與中國人通奸者，盛酒筵待之，且贈以金寶，卽與其夫同飲食，同寢臥，其夫恬不爲怪，反說道：『我妻色美，得中國人愛，藉以寵光矣。』

{瀛：其國王及下民若有謀議刑罰輕重買賣一應巨細之事，皆決於妻，其婦人志量果勝於男子。若有妻與我中國人通好者，則置酒飯同飲坐寢，其夫恬不爲怪，乃曰：『我妻美，爲中國人喜愛！』

{星：其上下謀議大小事，悉決於婦。其男一聽苟合無序。遇中國男子甚愛之，必置酒飲，待歡歌留宿。

男子二十餘歲，則將莖物周圍之皮，用細刀兒挑開，嵌入錫珠數十顆，用藥封

謾。俟瘡口好日，方纔出門，就如賴葡萄的形狀。富貴者金銀，貧賤者銅錫。行路有聲。

瀛：男子年二十餘歲，則將莖物週迴之皮，如韭菜樣細刀挑開，嵌入錫珠數十顆皮內，用藥封護。待瘡口好，纔出行走，其狀纍纍如葡萄一般。自有一等人開鋪，專與人嵌鉗，以爲營業。如國王或大頭目或富人，則以金爲虛珠，內安砂子一粒，嵌之行走，玎玎有聲，乃以爲美。不嵌珠之男子，爲下等人。

五，爪哇(Java)

第三十四回

昔日有一個鬼子魔天，與一象罔，紅頭髮，青面孔，相合於地，生子百餘，專一吸人血，啖人肉，把這一國的人，吃得將次淨盡。忽一日雷聲大震，震破了一塊石頭。那石頭裏面，端端正正，坐着一個漢子。衆人看見，吃了一驚，尊爲國王。這國王果真有些作用，領了那吃不了的衆人，驅逐罔象，纔除了這一害。

瀛：舊傳鬼子魔王青面紅身赤髮，正于此地與一罔象相合，而生子百餘，常啖血爲食，人多被食。忽一日雷震石裂，中坐一人。衆稱異之，遂推爲王。卽令精兵驅逐罔象等衆而不爲害，後復生齒而安焉。

星：舊傳鬼子魔王與一罔象青面紅身赤髮相合，凡生子百餘，常食啖人血肉。：其中人被啖幾盡；忽一日雷震石裂，中坐一人，衆稱異之，遂爲國主。卽領餘衆驅逐罔象，而除其害。

杜板番名賭班。此處約有千餘家，有兩個頭目的爲主，其間多有我南朝廣東以及漳州人，流落在此，居住成家。

瀛：杜板番名賭班(Tuban)，地名也。此處約千餘家，以二頭目爲主。其間多有中國廣東及漳州人流居此地。

新村原係沙灘之地。有中國人來此居住，遂成村落。：各國番船到此貨賣。
瀛：新村：原係沙灘之地。蓋因中國之人來此瓶居，遂名新村。各處番人，

多到此買賣。

從二村往南，船行半日，却到蘇魯馬益港口。其港沙淺，止用小船。行二十多里，纔是蘇魯馬益，番名蘇兒把牙，大約有千餘家。有一個頭目。其港口有一大洲，林木森茂，有長尾猢猻數萬，中有一老雄爲主，却一老番婦隨之。風俗：婦人求嗣者，備酒飯餅果等物，禱於老猴，老猴喜則先食其物，衆小猴隨便分食之，隨有雌雄二猴，前來交感爲驗。此婦歸家，便卽有孕；否則沒有。且又能作禍，人多備食物祭之。自蘇兒把牙小船行八十里，到一個埠頭，番名漳沽。

瀛：自新村投南船行二十餘里，到蘇魯馬益，番名蘇兒把牙(Surabaya)。其港口流出淡水，自此大船難進，大小船行二十餘里始至其地。亦有村主，掌管番人千餘家，其間亦有中國人。其港口有一洲，林木森茂，有長尾猢猻萬數聚於上。有一黑色老雄獮猴爲主，卻有一老番婦隨伴在側。其國中婦人無子嗣者，備酒飯果餅之類，往禱於老獮猴。其老猴喜，則先食其物，餘令衆

猴爭食。食盡，隨有二猴來前交感爲驗。此婦回家即便有孕，否則無子也；甚爲可怪。自蘇兒把牙小船行七八十里到埠頭，名章姑(Changkir)。登岸投西南行一日半，到滿者白夷，卽王之居處。其處番人二三百家，頭目七八人以輔其王。

瀛：登岸望西南陸行半日，到滿者白夷。……大約有二三百家，有七八個頭目。生子一歲，便以七首佩之，名曰「不賴頭」。……其柄或用金銀，或用犀角，或用象牙。

{星：生子一歲，便以七首佩之，名曰「不刺頭」，以金銀象牙雕琢爲靶。

將三千名番兵押赴轅門外，盡行砍頭；盡行煮來。……依次分食其肉，至今爪哇國傳說南朝會吃人。(註一四)

{星：生擒番人，烹而食之，至今稱中國能食人也。

六、重迦羅(Madura)

四面高山，離奇聳絕，其中有一個石洞，前後三門。石洞中間可容二三萬人，頗稱奇絕。有一個年高有德的老者頭上，一個頭髮髻兒，身上穿一件單布長衫，下身圍一條稍布手巾。

星：高山奇秀，內有一石洞，前後三門，可容一二萬人。……男女撮髻，身披單布長衫，圍稍布手巾，無酋長，以年高有德者主之。

一行數日，經過許多處所：一處叫做孫陀羅，一處叫做琵琶拖，一處叫做丹里，
(註一五)一處叫做圓嶠，一處叫做彭里。

星：約去數日水程，曰孫陀羅，曰琵琶拖，曰丹重，曰圓嶠，曰彭里。

七、吉里地悶(Sandalwood?)

第四十五回

田肥穀盛。氣候朝熱暮寒，男女斷髮穿短衣，夜臥不蓋其體。凡遇番船往來停舶於此，多係婦人上船交易，被其淫污者十死八九。

星：田肥穀盛。氣候朝熱暮寒，男女斷髮穿短衫，夜臥不蓋其體。商船到彼，

皆婦人到船交易。人多染疾病，十死八九，蓋其地瘴氣及其嬈污之故也。

八、舊港(Palembang)

第四十五回

這一個國水多地少。除了國王，止是將領在岸上有房屋。其餘的庶民俱在水牌上蓋屋而居，任其移徙，不勞財力。

瀛：其處水多地少，頭目之家都在岸地造屋而居，其餘民庶皆木筏上蓋屋居之。……或欲於別處居者，則起椿連屋移去，不勞搬徙。

星：其處水多地少，部領者皆在岸造屋居之，周匝皆僕從住宿。其餘民庶，皆於木筏上蓋屋而居。……或欲別居，起椿去之，連屋移徙，不勞財力。

記：田土甚肥，倍於他壤。俗語有云：『一季種穀，二季收金。』這是說米穀豐盛，生出金子來。

瀛：地土甚肥。諺云：『一季種穀，三季收稻，』正此地也。

星：田土甚肥，倍於他壤。古云：『一年種穀，三年生金，』言其米穀盛而多

賀金也。

國人都是南朝廣東潮泉州人，慣習水戰。

瀛：國人多是廣東潮泉州人逃居此地。……人多操習水戰。

星：水戰甚慣。

廣東潮州府人……施進卿道：『只因小的有一個同鄉人，姓陳名祖義，爲因私通外國，事發之後，逃到這裏來。年深日久，充爲頭目。豪橫不可言，耑一刦掠客商財物。』

瀛：廣東人陳祖義等全家逃於此處，充爲頭目，甚是豪橫。凡有經過客人船隻，輒便刦奪財物。……有施進卿者，亦廣東人也，來報陳祖義兇橫等情。神鹿一對，大如巨猪，高三尺許，前半截甚黑，後半截白花毛純短可愛。

瀛：神鹿（*gsp̄i*）如巨猪，高三尺許，前半截黑，後一段白花毛純短可愛。鶴頂鳥一對，大如鴨，毛黑，頸長，嘴尖。其腦骨厚寸餘。外紅色，內橘黃可

愛，堪作腰帶。

瀛：鶴頂鳥（*buceros*）大如鴨，毛黑，翼長，嘴尖。其腦蓋骨厚寸餘。外紅，裏如黃蠟之嬌，甚可愛，謂之鶴頂，堪作腰刀靶鞘擠機之類。

火雞一對，頂有軟紅冠，如紅絹二片，渾身如羊毛，青色。其爪甚利，傷人致死。好食火炭，故名。雖棍棒不能致死。

瀛：火雞（*Casoar*）大如仙鶴，……頭上有軟紅冠似紅帽之狀，又有二片生於頸中。嘴尖。渾身毛如羊毛稀長，青色。腳長鐵黑，爪甚利害，亦能破人腹，腸出即死。好吃炭，遂名火雞。用棍打碎莫能死。

金銀香二箱。其色如銀匠鍛花銀器黑膠相似。中有一白塊。好者白多，低者黑多。氣味甚冽，能觸人鼻。

瀛：金銀香：如銀匠鍛銀器黑膠相似。中有一塊似白蠟一般在內，好者白多黑少，低者黑多白少。燒其香氣味甚烈，爲觸人鼻。

元帥又叫過施進卿來，取一付冠帶賞他，着他替陳祖義爲頭目。(註一六)

瀛：就賜施進卿冠帶，歸舊港爲大頭目。

九、東西竺 (Singapore)

第五十回

田土磽薄，不宜耕種。……煮海爲鹽。

星：田瘠不宜稼檣。……煮海爲鹽。

一〇 彭坑 (Panang)

第五十回

周圍都是石頭，崎嶇峻嶮。……田地肥盛，五穀豐登。……風俗尚怪；刻香木爲人，殺人取血，祭之求福，禳災無不立應。

星：石崖周匝崎嶇。……田沃，米穀豐足。氣候溫。風俗尚怪；刻香木爲人，殺人取血，祭禱求福禳災。

一一、龍牙加貌

第五十回

頭上椎髻，上身穿短衫，……獻上些鶴頂、沉香、速香、降香、黃蠟、蜂蜜、砂

糖、青花布、白花布、青花磁器、白花磁器。……氣候常熱，田禾勤熟，又且煮海爲鹽，釀秫爲酒。……風俗淳厚，敬的是親戚尊長，假如一日不見，則攜酒榦問安。

星：氣候常熱，田禾勤熟。俗尚敦厚。男女椎髻，圍麻逸凍布，穿短衫，以親戚尊長爲重。一日不見，則攜酒榦問安。煮海爲鹽，釀秫爲酒。地產沉速、降香、黃蠟、鶴頂、蜂蜜、砂糖，貨用印花布、八察都布、青白花磁器之屬。

一一、麻逸凍(Pulo Bingtan)

第五十回

田地膏腴，五穀倍收於他國。又且煮海爲鹽，釀蔗爲酒。……俗尚節義：夫死婦人削髮釐面。七日不食，與死夫同寢，多有同死者；七日不死，親戚勸化飲食。俟丈夫焚化之日，又多有赴火死者。萬一不死，終身不嫁。

星：田膏腴，倍收他國。尙節義：婦喪夫則削髮釐面，絕食七日。夫死同

寢，多有並逝者。七日不死，則親戚勸以飲食。若得甦，終身不再嫁矣。至
焚夫日，多赴火死。

[三]、滿刺伽 (Malacca)

第五十回

城裏有一個大溪，溪上架一座大木橋。橋上有二二十個木亭子。一夥番人，都在
那裏做買做賣。

瀛：有一大溪河水。……溪上建立木橋，上造橋亭二十餘間，諸物買賣俱在
其上。

住的房屋，都是些樓閣重重，上面又不鋪板，只用椰子木劈成片條兒，稀稀的擺
着，黃藤縛着，就像個羊棚一般。一層又一層，直到上面；大凡客來，連牀就榻
盤膝而坐。飲食臥起，俱在上面；就是廚竈廁屋，也在上面。

瀛：房屋如樓閣之制，上不鋪板。但高四尺許之際，以椰子樹劈成片條稀布
於上，用藤縛定，如羊棚樣，自有層次。連牀就榻盤膝而坐，飲臥廚灶皆在

上也。

星：屋如樓閣，而不鋪板，但用木高低層布，連牀就榻，箕踞而坐，飲食廚廁俱在上。

備辦牛、羊、雞、鴨、熟黃米、茭葦酒、野荔枝、波羅蜜、芭蕉子、小菜、葱、姜、蒜、介之類，權作下程之禮。

瀛：茭葦酒……芭蕉子、波羅蜜、野荔枝之類。菜、葱、薑、蒜、芥、東瓜、西瓜皆有。牛、羊、雞、鴨雖有而不多。

賚着詔書銀印，勅封上國做滿刺伽國。

瀛：統齋詔勅，賜頭目雙臺銀印冠帶袍服，建碑封城，遂名滿刺伽國。

星：捧詔勅賜銀印冠帶袍服，建碑封爲滿刺伽國。

淘沙煎之成錫，鑄成斗樣，名曰斗錫。每十塊重一斤八兩。每十塊用藤縛爲小把，四十塊爲大把，通市交易。

瀛：淘煎鑄成斗樣，……每塊重官秤一斤八兩，或一斤四兩。每十塊用藤縛爲小把，四十塊一大把，通行交易。

星：淘沙取錫煎成塊曰斗錫，每塊重官秤一斤四兩，……惟以斗錫通市。就於滿刺伽國豎立排柵城垣，仍舊有四門，仍舊有鐘樓，仍舊有鼓樓。裏面又立一重排柵小城，蓋造庫藏倉廩，一應寶貨錢糧，頓放在內。晝則番直提防，夜則提鈴巡警。（註一七）

瀛：中國寶船到彼，則立排柵，如城垣。設四門更鼓樓，夜則提鈴巡警。內又立重柵，如小城，蓋造庫藏倉廩，一應錢糧頓在其內。

一四、九州山（Pulo Sambilon）

第五十一回

異香撲鼻，一陣一陣的隨風飄蕩，清味愛人。馬遊擊帶領些兵番上山去探香，就得了六株長香，徑有八九尺，長有六七丈，黑花細紋。

星：永樂七年鄭和等差官兵入山探香，得徑有八九尺長六七丈者六株，香味

清遠，黑花細紋。

一五、蘇門答刺 (Achin)

第五十一回

此國先前的國王，……和孤兒國花面王廝殺，中藥箭身死。子幼不能復仇。其妻出下一道榜文，招賢納士，說道：『有能爲我報復夫仇，得全國事，情願以身事之，以國與之。』只見三日之後，有一個撒網的漁翁，揭了招賢榜文，高叫道：『我能爲國報仇！』……一刀就殺了個花面王。國王的妻，不負前約，就與他配合，尊敬他做個老王。家寶地賦，悉憑他掌管。後來年深日久，前面國王的兒子，……長大成人，……一日帶了些部曲，把個漁父，也是一刀，復了自家的位，管了自家的國。……漁翁的兒子，名字叫做蘇幹刺，如今統了軍馬，斬了糧食，在這個國中，要和父王報仇，每日間廝殺不了。

瀛：其蘇門答刺國王先被那孤兒花面王侵掠，戰鬪身中藥箭而死。有一子幼小，不能與父報仇。其王之妻與衆誓曰：『有能報夫死之讐，復全其地者，

吾願妻之，共主國事。」言訖，本處有一漁翁，奮志而言，我能報之。遂領兵當先殺敗花面王，復雪其讐。花面王被殺，其衆退伏，不敢侵擾。王妻於是不負前盟，卽與漁翁配合，稱爲老王。家室地賦之類，悉聽老王裁制。……其先王之子長成，陰與部領合謀，弑義父漁翁，奪其位，管其國。漁翁有嫡子名蘇幹刺（Sekandar）領衆挈家逃去，隣山自立一寨，不時率衆侵復父讐。

竹雞二百隻，略煮卽爛，味美。

瀛：雞……略煮便軟，其味甚美。

臭果其長八九寸，開之甚臭，內有大酥白肉十四五斤，甜美可食。

瀛：臭果……長八九寸，……若爛牛肉之臭，內有栗子大酥白肉十四五塊，甚甜美可食。

有孤兒國，卽花面王國。地方不廣，人民止千餘家，田少不出稻米。……風俗淳

厚。男子俱從小時用墨刺面，爲花獸之狀。猱頭赤着身子，止用單布圍腰。婦女圍花布，披手巾，椎髻腦後，却不盜不驕。

瀛：那孤兒王又名花面王。……人民皆於面上刺三尖青花爲號。……地方不廣，人民祇有千餘家，田少。

星：風俗淳厚。男子皆以墨刺面，爲花獸之狀。猱頭裸體，單布圍腰。婦女圍色布，披手巾，椎髻腦後。……富不驕，貧不盜。

一六、黎代 (Liâde)

第五十一回

其國亦小。國民僅二三千家，自推一人做頭目。

瀛：亦一小邦也。……國人三千家，自推一人爲主。

一七、帽山 (Pulo Weh?)

第五十九回

帽山下有好珊瑚樹。

瀛：帽山……山邊二丈上下淺水內生海樹……卽珊瑚也。(註一八)

一八、翠藍嶼 (Nicobar)

第五十九回

山下居民，都是些巢居穴處，不分男女，身上都沒有寸紗，只是編緝些樹葉兒遮着前後。……當原先釋迦佛在那裏經過，脫了袈裟下水裏去洗凍，却就是那人不是，把佛爺的袈裟偷將去了。佛爺沒奈何，發下了個誓願，說道：「如有穿衣服者，即時爛其皮肉。」因此上傳到如今，男婦都穿不得衣服。

瀛：彼處之人巢居穴處，男女赤體，皆無寸絲。……人傳云：『若有寸布在身，即生爛瘡。』昔釋迦佛過海，於此處登岸，脫衣入水潔浴。彼人盜藏其衣，被釋迦呪訖，以此至今人不能穿衣。

星：傳聞釋迦佛曾經此山，浴於水，被竊其袈裟。佛誓云：『後有穿衣者，必爛其肉。』由此男女今皆削髮無衣。止用樹葉紉結而遮前後。

還有一個腳跡在石上，是釋迦佛踏的，約有二尺長，五寸深。中間有一泓清水，四季不乾。大凡過往的人，蘸些來洗眼，一生不害眼；蘸些來洗面，一生不糟

面。

瀛：有一足跡，長二尺許，云是釋迦從翠藍山來，從此處登岸，脚踏此石，故跡存焉。中有淺水不乾，人皆手蘸其水洗面拭目，曰佛水清靜。

有一座佛寺，寺裏有釋迦佛的原身，側着睡在那裏，萬萬年不朽。那些龕堂，都是沈香木頭雕刻成的。又且鑲嵌許多寶石，製極工巧。且有兩個佛牙齒，又且有許多活舍利子。

瀛：左有佛寺，內有釋迦佛混身側臥，尚存不朽。其寢座用各樣寶石鑲嵌沈香木爲之，甚是華麗。又有佛牙並活舍利子等物在堂。

星：下有寺，稱爲釋迦佛。涅槃真身，側臥在寺，亦有舍利子在其寢處。

一九、溜山（Maldives Island）

第五十九回

山在海中，天生的三個石門，如城關之樣。其水各溜，故此叫做溜山。且溜山有八大處：第一叫做沙溜，第二叫做人不知溜，第三叫做處來溜，第四叫做麻里奇

溜，第五叫做加半年溜，第六叫做加加溜，第七叫做安都里溜，第八叫做官鳴溜。八溜外還有一個半灌溜，約有三千餘里，正是西洋弱水三千。

瀛：海中天生石門一座，如城闕樣。有八大處，溜各有其名：一曰沙溜。二曰人不知溜，三曰起泉溜，四曰麻里奇溜，五曰加半年溜。六曰加加溜。七曰安都里溜，八曰官瑞溜；此八處皆有所主，而通商船，再有小窄之溜，傳云三千有餘溜。此謂弱水三千，此處是也。

星：其山海中天巧石門有三，遠望如城門，中可過船。溜山有八沙溜；官嶼溜、人不知溜、起來溜、麻里溪溜、加半年溜、加安都里溜。

二〇、大小葛蘭 (Quilon)

第六十回

胡椒十石、椰子二十担、溜魚五千斤、檳榔五千斤。

星：地產胡椒、椰子、溜魚、檳榔。

胡椒十石、蘇木十石、乾檳榔五十石、波羅蜜五百斤、麝香一百斤。

瀛：土產蘇木胡椒不多。

星：產胡椒、乾檳榔、波羅蜜……貲用……麝香。

二十一、柯枝國 (Cochin)

第六十回

國王是鎮里人氏，頭上纏一段黃白布，上身不穿衣服，下身圍着一條花手巾，再加一疋顏色紵絲，名字叫做壓腰。

瀛：其國王與民亦鎖俚 (Soli, Čola) 人氏。頭纏黃白布，上不穿衣，下圍紵絲手巾，再用顏色紵絲一匹纏之於腰，名曰壓腰。

國中有五等人：第一等是南昆人，與國王相似。其中剃了頭髮，掛綠在頭上的最爲貴族；第二等是回回人；第三等叫做哲地，這却是有金銀財寶的主兒；第四等叫做革令，耑一替人做保，買賣貨物；第五等叫做木瓜。

瀛：國有五等人：一等名南昆，與王同類，內有剃頭掛線在頸者，最爲貴族；二等回回人；三等人名哲地 (Chitti)，係有錢財主；四等人名革令 (Kil-

35），專與人作牙保；五等人名木瓜（*Mukuya*）。

木瓜是個最低賤之稱。這一等人，穴居巢樹，男女裸體。只是細編樹葉，或草頭遮其前後，路上撞着南昆人或哲地人，即時蹲踞路旁，待他過去，却纔起來。

瀛：木瓜者，至低賤之人也。……其出於途，如遇南昆、哲地人，即伏於地，候過即起而行。

星：又一種曰木瓜，無屋舍，惟穴居巢樹，入海捕魚爲業。男女裸體，紩結樹葉，或草遮其前後。行人遇人，則蹲避道旁，俟過方行。

國王崇奉佛教，尊敬象和牛，蓋造殿屋，鑄佛像坐其中。佛座下週圍砌成水溝，傍穿一井。每日清早上，撞鐘擂鼓，汲井水於佛頂澆之；澆之再三，羅拜而去。

瀛：其國王崇信佛教，尊敬象牛，建造佛殿，以銅鑄佛像，用青石砌座。佛座邊週圍砌成水溝，傍穿一井。每日早晨，則鳴鐘擊鼓，汲井水，於佛頂澆之再三，衆皆羅拜而退。

又有一等人，名字叫做濁肌，就是奉佛的道人。也有妻小，不剃頭，不梳頭。頭髮織的成毡，分做十數綑，或七八綑，披在腦背後，却將黃牛糞燒成灰，擦在身上。身上不穿寸紗，只是腰裏繫着一根大黃藤，口裏吹着海螺響。後面跟着老婆婆，只有一塊布，遮着那些醜物，沿門抄化過來。

瀛：另有一等人名濁臘（Yogi），卽道人也。亦有妻子。此輩自出母胎，髮不經剃，亦不梳篦，以酥油等物將髮搓成條縷，或十餘條，或七八條，披拽腦後。卻將黃牛之糞，燒成白灰，遍搽其體。上下皆不穿衣，止用如拇指大黃藤，兩轉緊縛其腰。又以白布爲梢子，手擎大海螺，常吹而行。其妻略以布遮其醜，隨夫而行。此等卽出家人。倘到人家，則與錢米等物。

時候常熱，就像我南朝的夏月天道。五六月間，日夜大雨，街市成河。俗語說道：『半年下雨半年晴。』就是這裏。

瀛：其國氣候常燠如夏。……至五六月，日夜間下滂沱大雨，街市成河。……

常言：『半年下雨半年晴，』正此處也。

三、吸葛刺（Bengal）

第七十二回

吸葛刺國卽西印度之地，釋迦佛爺得道之所。

星：其國卽西印度之地，……乃釋迦得道之所。

地方廣闊，物穰人稀。國有城池街市，城裏有一應大小衙門。

瀛：有城郭。其王府並一應大小衙門皆在城內。其國地方廣闊，物穰民稠。男子多黑，白者百中一二。……男子盡皆剃髮，白布纏頭，上身穿白布長衫，從頭上套下去。圓領長衣，都是如此。下身圍各色闊布手巾。腳穿金線羊皮鞋。

瀛：人之容體皆黑，間有一白者。男子皆剃髮，以白布纏之。身服從頭套下圓領長衣。下圍各色闊手巾，足穿淺面皮鞋。

婦人齊整，不施脂粉，自然嫩白。……婦人髻堆腦後，四腕都是金鐲頭。手指頭，腳指頭，都是渾金戒指。另有一種名字，叫做印度。這個人物，又有好處：男

女不同飲食，婦人夫死不再嫁，男人妻死不重娶。孤寡無依者，原是那一村人；還是那一村人家，輪流供養，不容他到別村乞食。

星：不施脂粉，自然嬌白。……髻堆腦後，四腕金鐲，手足戒指。其有一種曰印度，不食牛肉。飲食男女不同處，夫死不再嫁，妻死不再娶。若孤寡無倚，一村人家，輪流養之，不容別村求食。

風俗淳厚，冠昏喪祭，皆依回教門。

瀛：民俗淳善。……民俗冠喪祭婚姻之禮，皆依回教門禮制。

二二、卜刺哇 (Barava)

第七十二回

堆石爲城，疊石爲屋。……草木都不生長。……有鹽池。……男子拳髮四垂，腰圍稍布。

星：壘石爲城，砌石爲屋。山地無草木。……齒有鹽池。……男女拳髮，……腰圍稍布。

二四、竹步 (Juba)

第七十二回

堆石爲城，疊石爲屋，……草木都不生長。

{星：壘石爲城，砌石爲屋，……草木不生。

二五、木骨都束 (Magadexo)

第七十二回

堆石爲城，疊石爲屋。……都是土石，黃赤少收。草木都不生長。數年間不下一次雨。穿井極深，用車綾起水來；把羊皮做成叉袋，裏之而歸。男子拳髮四垂，腰圍稍布。婦人頭髮盤在腦背後，黃漆光頂。兩耳上掛絡索數枚，項下帶一個銀圈，圈上纓絡直垂到胸前。出門則用單布兜遮身，青紗遮面，腳穿皮鞋。……風俗囂玩，操兵習射。

{星：堆石爲城，壘石爲屋。……男子拳髮四垂，腰圍稍布。女人髮盤於腦，黃漆光頂。兩耳掛絡索數枚，項帶銀圈，纓絡垂胸。出則單布兜遮，青紗蔽面，足履皮鞋。黃赤土石，田瘠少收。數年無雨。穿井甚深，綾車以羊皮袋

水。風俗囂頑，操兵習射。

二六、祖法兒 (Zufar)

第七十八回

疊石爲城。……國王有宮殿，砌羅股石爲之，高有五七層，如寶塔之狀。居民高可三四層。大則宴賓禮士，小則廚廁臥室，皆在其上。

星：其國疊石爲城，砌羅股石爲屋。有高三四層若塔之狀。廚廁臥室，皆在其上。

家家戶戶，門前都曬得是海魚乾兒。……吃不了的，曬來喂養牛馬駝羊。

星：民捕海魚曬乾；大者人食，小者餵養牛馬駝羊。

男子拳髮……身上穿長衫。……女人出來，把塊布，兜着頭，兜着臉，不把人瞧看。

星：男女拳髮，穿長衫。女人出則以布兜頭面，不令人見。

倘伽……每文重二錢，逕寸五分。一面有紋，一面有人形之紋。

瀛：倘伽（tanks）每個重官秤二錢，徑一寸五分。一面有紋，一面人形之紋。

二七、忽魯謨斯(Ormuz)

第七十九回

壘石爲屋，高可三五層。廚廁臥室待賓之所，俱在上面。……女人却編髮四垂，黃漆其頂，兩耳掛絡索金錢數枚，項下掛寶石珍珠珊瑚細纓絡。臂腕腳腿，都是金銀鍔頭。兩眼兩唇，把青石磨水，粧點花紋以爲美飾。

星：壘石爲屋有三四層者。其廚廁臥室待客之所俱在上。……女子編髮四垂，黃漆其頂。……兩耳輪周掛絡索金錢數枚，以青石磨水妝點眼眶脣臉花紋以爲美飾。

人物修長豐偉，面貌白淨，衣冠濟楚。

瀛：人之體貌清白豐偉，衣冠濟楚標致。

草上飛一對，大如貓犬。渾身玳瑁斑，兩耳尖黑，性極純。若獅象等項惡獸見

之，卽伏於地，乃獸中之王。

瀛：草上飛……如大貓大，渾身儼似玳瑁斑貓樣，兩耳尖黑，性純不惡。若獅豹等項猛獸，見他卽俯伏於地，乃獸中之王也。

關羊十隻。前半截毛拖地，後半截如剪淨者，角上帶牌，人家畜之以鬥，故名。
瀛：鬥羊……前半截毛長拖地，後半截皆剪淨。……角彎轉向前，上帶小鐵牌。……好事之人喂養於家，與人鬥賭錢物爲戲。

二八、阿丹(Aden) (註一九)

第八十六回

麒麟四隻。前兩足高九尺餘，後兩足高六尺餘。高可一丈六尺。首昂後低，人莫能騎。頭耳邊生二短肉角。

瀛：麒麟(Giri)前二足高九尺餘，後兩足約高六尺。頭擡頸長一丈六尺。首昂後低，人莫能騎，頭上有兩肉角。

哺噜嚙錢名，赤金鑄之，王所用。重一錢，底面俱有文。

瀛：王用赤金鑄錢行使，名甫嚕嚕，……底面有紋。

二九、天方 (Mekka)

第八十六回

人物魁偉，……說的都是阿刺比言語。……頭上纏布，身上長花衣服，脚下鞋襪，都生得深紫膛色。

瀛：人物魁偉，體貌紫膛色。男子纏頭，穿長衣，足着皮鞋。……說阿刺畢言語。

寺分爲四方，每方有九十間，每間白玉爲柱，黃玉爲地。……又一層如塔之狀，大約有九層。堂面前有一塊白石，方廣一丈二尺，是漢初年間從天上掉下來的。

星：其寺分爲四方，每方九十間。……皆白玉爲柱，黃甘玉爲地。中有黑石一片方丈餘，曰漢初時天降也。其寺層次高上如塔之狀。

正堂都是五色花石壘砌起來。外面四方，上面平頂一層。……堂門上兩個黑獅子

把門。……堂裏面沉香木爲樑棟，……黃金爲閹轡。四面八方，都是薔薇露和龍涎香爲壁，……用皂綺絲罩定。……每年十二月初十日，各番回都來進香，讚念經文，雖萬里之外都來。來者把皂綺絲罩上，剜割一方去，名曰香記。其罩出於國王，一年一換，備剜割故也。堂之左是司馬儀祖師之墓。墓高五尺，黃玉疊砌起來的。墓外有圍垣，圓廣三丈二尺，高二尺，俱綠撒不泥空石砌起來的。

瀛：其堂以五色石疊砌，四方平頂樣。內用沉香大木五條爲梁，以黃金爲閣。滿堂內牆壁皆是薔薇露、龍涎香和土爲之。……上用皂綺絲爲罩罩之。蓄二黑獅守其門。每年至十二月十日，各番回人，甚至一二年遠路的，也到堂內禮拜，皆將所罩綺絲割取一塊爲記驗而去。剜割既盡，其王則又預織一罩，復罩於上。仍復年年不絕。堂之左有司馬儀（Ismael）聖人之墓。其墳壠俱是綠撒不泥寶石爲之。長一丈二尺，高三尺，闊五尺。其圍墳之牆，以紺黃玉疊砌，高五尺餘。（註二〇）

三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說，西洋記『所述戰事，頗竊西遊記、封神傳。』向覺明也說：『西洋記的作者一定看過吳承恩的西遊記，所以模仿的形跡很重。例如，西洋記卷十第四十六回說到右先鋒劉蔭在女兒國影身橋上照影有孕，誤飲子母河水等等，這完全是襲取西遊記第五十三回唐三藏師徒們在子母河受災的故事。又西遊記中滑稽的意味很豐富，而西洋記中也時常應用淺俗的笑話來插科打諢。這都可以見出承襲之跡。』除上舉者外，還可以看出一些處。如，金角大仙、銀角大仙是襲用西遊記裏的金角大王、銀角大王，羊角大仙是襲用西遊記裏的羊力大仙。西洋記第二十一回竟把魏徵斬涇河老龍和唐太宗遊地府的故事完全引了進去。惟師徒四衆的名稱與西遊記略異，猪八戒作朱八戒，沙和尚作淌來僧；這與引用八仙名一樣，故意捏造出元壺子和風僧壽來，而把張果和何仙姑刪去。（此

點俞樾在《春在堂隨筆》和《茶香室叢鈔》曾屢引之，（註二）不曾考出其來源。）《西洋記》第二十八回裏的吸魂瓶也是《西遊記》裏所常用的玩意兒。第八十八回到第九十三回裏的崔鉉判官也是《西遊記》中的人物。他如哪吒、韋馱等亦均見於《西遊》、《封神》，惟以前都說是白臉，而羅懋登却硬要寫成『朱臉獠牙』的，大約他總愛偷襲，同時也愛改頭換面來標新立異吧？第九十六回敍孫悟空把軟水改成硬水，則是羅懋登自己的想像，猶之在《征西全傳》裏我們也能看見唐僧四衆經過薛丁山的戰場一樣。又，《西洋記》裏的馬公公，相當於《西遊記》裏的猪八戒。猪八戒一遇危難，就要散夥，回到高老莊上去看他的老婆；馬公公也是一樣。第四十九回云：『馬公公道：「似此難征，不如收拾轉去罷。」』第五十三回云：『馬公公又沒轄轂說道：「既是這等寶貝，不得贏他，不如回轉南京去罷。」』

但《西洋記》引用《西遊記》之處，雖是不少，提到《三國演義》之處却更多，例如：

第十九回 麵人祭瀘水

- 第二十四回 水淹七軍
- 第三十一回 七擒七縱，又，大膽姜維
- 第三十三回 赤壁
- 第三十五回 諸葛亮火燒藤甲軍，自知促壽
- 第五十三回 張翼德喝斷灞陵橋
- 第六十四回 賠了夫人又折兵
- 第六十六回 只欠東風
- 第七十一回 赤壁，又，火燒博望和新野
- 第七十二回 七擒七縱
- 第七十六回 沔水關鎮國長老救關羽
- 第七十七回 同上
- 第八十一回 火燒藤甲軍

第九十回 渡瀘

此外第二十六回會提到封神傳中的雷震子；第三十四回裏又會提到水滸裏的浪裏白條張順。

向覺明會提到西洋記裏的諧趣，也是摹擬西遊記的。不過西洋記裏的諧趣，實極笨拙，不及西遊記遠甚。大凡會說笑話的人，自己不笑，引別人笑。別人還不會笑，自己先就笑了起來，其結果一定要失敗。西洋記每逢插科打諢的時候，總好像警告似的說：『現在我說笑話了！』因此，第二十九回在說過幾句笑話以後，來了一句『大家笑了一會』。第三十一回說笑以後，又來一句天師的回答：『不消取笑。』（第三十三回同此，例繁不備舉。）並且，羅懋登的笑話大都生湊，喜歡用經史成語讀別了音，引用出來，以引人笑，技巧極為拙劣。

四

魯迅說西洋記『特頗有里巷傳說，如「五鬼鬧判」「五鼠鬧東京」故事，皆于此可考見，則亦其所長矣。』按，五鼠鬧東京見第九十五回，又金鯉見第九十四回。這兩個故事又見於包公案。據現今所知，最早的包公小說專書是日本朝鮮總督府所藏的包孝肅公百家公案演義，乃饒安完熙生所作，今存七十餘回。此書刊於丁酉，即一五九七，與西洋記同年。究竟收有玉面貓（即五鼠鬧東京故事）與金鯉與否，未見原書，不得而知。惟包公案中確有這兩個故事，除文句不同外，情節完全相同。包公案寫作年代不可知，僅知其較包孝肅公百家公案爲晚出，當然也較西洋記爲晚出，故知包公案裏這兩個故事是襲用西洋記的。到了清代，皮黃戲裏的雙包案情節更爲簡單，差不多五鼠變成一鼠，只剩下真假兩老包了。（原來是五鼠變成秀才、丞相、皇帝、國母以及包公，弄成各有兩個，近似西遊記的二心之爭。）

西洋記中除了以上三個傳說以外，還有許多是可以考見的。最可注意的是第

九十一回田洙遇薛濤的故事。這故事取之於李禎的剪燈餘話。原名田洙遇薛濤聯句記。凌濛初的二刻拍案驚奇卷十七同窗友認假作真女秀才移花接木的人話也引用了這個故事，惟二人唱和，凌濛初取的是四時回文詞的部分，羅懋登取的是聯句的部分。羅作極少想像，祇是等於把李禎的文言譯成白話。

西洋記第十九、二十、九十七回的人與猴結合的故事，至今民間猶有傳說。

事物原始的傳說有下列各條：

第四十四回 好人是怎樣來的(Pandora的反面)

第五十八回 紅線按脈

第七十回 牛鼻子道士

第七十一回 鹿皮神祠

第七十七回 銅柱

第八十四回 乳餅

此外穿插的傳說則有：

第十一回 戲白牡丹

第二十二回 夏得海（又第三十五回）

第四十三回 龜山傳說

第五十二回 隱身草、呂洞賓點石成金

第五十三回 王明的思索（牛奶奶故事）

第五十四回 護法神奶出世

第五十六回 和合二仙的來歷

第五十七回 張蹠踢的出身

夏得海是洛陽橋傳說中的人物，西洋記却把他當作通稱，所以第三十五回稱作『十個夏得海』。

第八十七回王明入地府遇妻，妻已嫁與判官，與後來的皮黃戲陰陽河相似。

第九十二回收有玉通和尙私紅蓮的故事，這故事是「柳翠傳說」的一支。較早的是清平山堂話本裏的五戒禪師私紅蓮記。

五

魯迅說，西洋記『文詞不工』；我也有同感。一翻開第一頁的第一行，第一行的第一句，就是『粵自天開於子，便就有個金羊玉馬。』這「便就」兩字的通用，猶之「天地乃宇宙之乾坤」是一樣的滑稽。還有「問說道」也是常見的。「問道」就行了，何必「問說道」呢？「說」不就是「道」麼？「呢」「麼」兩字也弄不清楚，凡應該寫作「呢」字的，都寫作「麼」字或「罷」字了。舉例如次：

1. 你莫非是那個廟裏急腳地里鬼，怎敢來尋我金剛麼？——第六十三回
2. 怎麼容得這等一干殺生害命的人在這裏作吵麼？——第六十九回
3. 怎麼我的法術有些不靈驗麼？——第七十三回

4. 你何不大顯神通收了他的飛鉞罷？——第七十六回

5. 那些飛鉞那裏有半個影兒罷？——第七十七回

6. 黑烟起處，又是個甚麼神道麼？——第九十八回

至於排句的濫用也是使人生厭的。本來排句也是修辭格的一種，用得少而得當，未始不可以收到相當的效果。西洋記裏的排句，每一排很長，至少有四五句，而各排又無變化，只是略改幾個字，好像寫童話一樣的寫下去。例如第七回敍碧峯長老與妖精鬥法，妖精逃到哪裏，他也追到哪裏。他是像這樣寫的：

他兩個就走到玉鶴峯上去，長老就打到玉鶴峯上去；他兩個走到麻姑峯上去，長老也打到麻姑峯上去；他兩個走到仙女峯上去，長老也打到仙女峯上去。好了，我已經寫得討厭了，他還很有興致的一直寫了二十幾排，只把地名換上會真峯、會仙峯、錦繡峯、玳瑁峯、金沙洞、石臼洞、朱明洞、黃龍洞、朱陵洞、黃猿洞、水簾洞、蝴蝶洞、大石樓、小石樓、鐵橋、鐵柱、跳魚石、伏虎石等。

像這樣的大排場，我們至少可以遇到十幾次；看到這等地方，無法可想，只有跳過去不聽他的嘮叨。差幸這些排句只在前幾卷裏有，倘若全部都是如此，那真是不堪卒讀了。

西洋記的段落是：『第一至七回爲碧峯長老下生，出家及降魔之事；第八至十四回爲碧峯與張天師鬥法之事；第十五回以下，則鄭和掛印，招兵西征，天師及碧峯助之，斬除妖孽，諸國入貢，鄭和建祠之事。』（魯迅中國小說史略）倘若把第十五回以後，再仔細分列，則如下表：

第二十三回至第三十三回 金蓮寶象國

第三十四回至第四十五回 爪哇國

第四十六回至第五十回 女兒國

第五十一回至第六十一回 撒髮國

第六十二回至第七十一回 金眼國

第七十二回至第七十八回

木骨都束國

第七十九回至第八十三回

銀眼國

第八十四回至第八十六回

阿丹國

第八十七回至第九十三回

酆都國

在這九個國度裏都有過戰爭，克服以後必經過一國乃至數國，聞風來降，無須攻打，這時就把兩種勝覽裏的材料塞進去。

西洋記不是一部有藝術價值的書，但牠能保存許多傳說，又能容納兩種勝覽裏的文字，採用較早的版本，使後世得以校勘，其功却也未可盡沒。

(註一)據明史宦官傳；又梁啓超飲冰室文集卷四十一祖國大航海家鄭和傳；又，山本達郎的鄭和西征考；又，鄭鶴聲從新史料考證鄭和下西洋事之年歲，即據鄭和自撰石刻證明七次奉使之年月與明史頗多出入。惟首末二次

的年代是相同的。

(註二)見馮承鈞瀛涯勝覽校注序及鄭和下西洋考序。

(註三)易得者有申報館聚珍版本、商務鉛印本以及中原書局石印本。近更有新文化書社與大達圖書供應社之新式標點本。

(註四)世界文庫第二、三冊收之，易得。

(註五)鄭振鐸中國文學史第四冊。面一二三二。

(註六)向覺明關於三寶太監下西洋的幾種資料，見小說月報第二十卷第一號。

(註七)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卷二面七〇。

(註八)例如第二十回：『恰好是那個「終生」(指大蟒)自山而來。……「終生」性子又躁。』

(註九)參看大公報史地周刊所刊新近發現的鄭和的婁東劉家港天妃宮石刻通

番事蹟記。

(註一〇)魯迅中國小說史略四二一四。

(註一一)金蓮寶象國卽占城，該地花番出入騎「象」，語見瀛涯；其酋長頭戴「金花」冠，語見星槎；或者因此被稱爲金蓮寶象國吧。

(註一二)馮承鈞瀛涯勝覽校注引島夷誌略，云寶童龍條有「戶頭蠻」。按，明黃衷海語，述暹羅、滿刺加風俗、物產、畏途及物怪，亦曾敍及飛頭蠻，那末暹羅、滿刺加也有此種傳說了。原文云：『飛頭蠻亦海山中鬼物也。居處嗜好，與人無別。夜則其首飛去。頤實穢物歸，則身首屬而喰之，惟領下微痕如紅線耳！暹羅島夷有娶婦得此者，其夫惡之，或教以俟其首去，置身於地，以小刀刺喉頸者。頸之首歸不合，宛轉而死。』(據照曠閣叢書本)

(註一三)羅斛國卽暹羅。西洋記第三十三回所引進貢各物，如沉速香、蘇

木、大風子油、白象、獅子、貓、白鼠等均爲瀛涯所著錄。又，西洋記第三十四回云：『一個物件自天而下，大又大，亮又亮，……原來是南朝一個蜘蛛。』海語中亦有類似的記載：『海蜘蛛巨若丈二。』

(註一四)此條獨見西洋記第三十六回。

(註一五)丹里，星槎作丹重，天閣二卷本與古今說海四卷本同。

(註一六)此條獨見西洋記第四十六回。

(註一七)此條獨見西洋記第五十一回。

(註一八)按此條附見於南淳里國(Lambri)。

(註一九)西洋記所舉阿丹進貢方物，如貓睛石、鴉呼、鴉鵠、麒麟、獅子、千里駱駝、黑驢、花福祿、金錢豹、白鳩、駝雞等，均引自瀛涯勝覽。

(註二〇)本節取瀛涯勝覽、星槎勝覽與西洋記比勘，僅取其較短的各節。此外如西洋記卷十五第七十二回吸葛刺富而有禮面一下欄行十七一直到面

十三上欄行四，（據商務本）敍宮殿威儀，其約千字，都是敷衍星槎勝覽中榜葛刺國而成的，原文不過四百餘字而已。西洋記卷二十六第七十九回寶船經過忽魯謨面二十五下欄行十直到面二十八上欄行十四，敍羊上高竿和猴子尋人等戲法，共約二千二百字，都是敷衍瀛涯勝覽中忽魯謨斯國而成的，原文的字數却在三百以下。這兩大段都不會徵引，以免徒佔篇幅。

又，明鄭曉的皇明四夷考序於嘉靖甲子（一五六四），較之馬歡的瀛涯勝覽約遲出一百五十年，（按瀛涯序於永樂丙申，即一四一六）較之費信的星槎勝覽約遲出一百三十年，（按星槎序於正統丙辰，即一四三六）皇明四夷考與兩種勝覽相同的部分，如占城、暹羅、蘇門答刺、爪哇、古俚、滿刺加、榜葛刺、錫蘭山、柯枝、祖法兒、溜山、天方、阿丹、阿魯、小葛瀾、忽魯謨斯等國，當然都是節自兩種勝覽的，因為還要敍其他許多國，（共有九十二國）篇幅有限，文字便極簡略。此處不再詳細比勘，以省篇

幅。僅舉一例，便可窺見一斑。暹羅條云：『婦人多智，夫聽於妻。妻與中國人私，不爲怪。』『男陽嵌珠玉，富貴者範金盛珠，行有聲。』只得三十二字，但瀛涯却寫了一百八十多字。向覺明所引西洋記中黃虎化人、龜龍、佗羅尊者戲虎、古里石刻等條，見於瀛涯，本文均不複採，以免冗贅。

(註二)參看魯迅小說舊聞鈔面六五——九。

英烈傳

幼時最愛玩香煙牌子；記得刀牌出過一套小說中的人物，其中有徐達、常遇春、胡大海、沐英等，徐達是什麼形狀，已不能省憶，或許是文官的袍服，露出武士的半臂；常遇春像是手執長槍，矗立地上，身穿紅色鎧甲；胡大海則雙手捧着酒海，帶着絡腮鬍子的嘴正欲狂飲；沐英則頭頂小紅纓的金冠，立在城頭，年輕面白，有如呂布。當時僅知這四位名將，是開國元勳，究竟他們是輔宋，還是佐明，却甚了了，也不暇深究。當時飛龍傳和英烈傳，我都不會看過。我又常去看戲。開罐戲多演宋、明初起時事，也看得一個莫名其妙。

這兩個疑問，直到現在，看過英烈傳以後，方纔有一點點明白。

據說英烈傳是明郭勳爲宣揚其祖郭英之功而作的。郭英最大的功是射殺陳友諒，事見第三十九回陳友諒鄱陽大戰：

友諒的船且戰且走，未及數里，那郭英、沐英、亮祖又截住來殺。兩船將近，只見張定邊拈弓搭箭，正射着郭英左臂，那郭英熬着疼痛，拔出了箭頭，也不顧血染素袍，便也一箭，正中着陳友諒的左眼，透出後顱，登時而死。朱亮祖看見已死了友諒，便……共軍士十萬有餘「追殺前去」，常遇春獨奪得戰船五千七百餘隻。那湖口浮尸蠢動的，有四五十里；所獲輕重衣甲器械，山堆一般。太祖鳴金收軍，駐在江岸，衆將各各獻功，惟有郭英不說起射死友諒的事。朱亮祖見他不說，因對太祖細說：『郭英一箭射死友諒，此功極大！』太祖大喜，稱讚郭英，一箭勝百萬甲兵，有此大功，並不自逞，人所難及！

關於這一節話，明郎瑛七修類稿卷二十四曾經敍及：

元末僭竊雖多，獨陳友諒兵力強大，與我師鄱陽湖之戰，相持晝夜，勢不兩存矣。時郭英子興兄弟侍上側，進火攻之策。友諒勢迫，啓窗視師。英望見異常，開弓射之，箭貫其顱及睛而死。至今人知友諒死於流矢，不知郭所發也。功臣錄中亦含糊載云，「有言英之箭者；」傳信錄又誤以爲子興之箭。不知觀太祖聞友諒死，喜甚，曰：「郭四兄弟一箭。勝十萬師，功何可當」是矣。蓋子興乃英之兄，行二；而英行四。太祖每稱郭四者，英也。且友諒之死，兩軍莫知，鐵冠道人望氣而知之。語上，作文望空以祭，陳軍奪氣，於時方敗去。因移日未知英箭，英亦不大居功，故人不知也。獨忠烈傳中明載。

所謂忠烈傳，想來就是英烈傳；此書又名英武傳，或是明開運英武傳。鐵冠道人也是英烈傳中時常出現的人物。英烈傳中所云「一箭勝百萬甲兵」和「大功並不自

逞」也與傳信錄中所云「一箭勝十萬師」和「不大居功」相吻合。可見郎瑛是站在郭勳一面，承認其祖上的功勳的。

但沈德符的野獲編却醜詆郭勳爲人之卑劣，侵冒射殺陳友諒之功，歸之其祖，百計設謀，冀達上聽，企圖封贈世襲：

初，勳以附會張永嘉議大禮，因相倚，互爲援，驟得上寵，謀進爵上公，乃出奇計，自撰開國通俗紀傳名英烈傳者，內稱其始祖郭英戰功，幾埒開平中山。而鄱陽之戰，陳友諒中流矢死，當時本不知何人，乃云郭英所射。令內官之職平話者，日唱演於上前，且謂此相傳舊本。上因惜英功大賞薄，有意崇進之。會勳入直撰青詞，大得上眷，幾出陸武惠仇咸甯之上，遂用工程功，峻拜太師，後又加翊國公世襲，則僞造紀傳，與有力焉。此通俗書今傳播於世。

太祖混一規模，成於鄱陽之戰。今世謂戰酣時，郭英射死僞漢主陳友諒，

以此我師大捷。審果爾，卽後來之配食太祖，亦不爲忝。然而其時射者自是鞏昌侯郭子興，非英也，與英同姓，故郭勳遂冒竊其功。今俗說英烈傳一書皆勳所自造，以故世宗惑之，然其設謀則久矣。當武宗朝，勳撰三家世典，已暗藏射友諒一事於卷中矣。三家者，中山王黔寧王及其高祖追封營國公英也；序文出楊文襄一清筆。其配廟妄想，已非一日；嘉靖初，大禮議起，勳乘機遘會，奮袂而起，竊附張璁，得伸夙志，亦小人之魁傑也。

按上引野獲編第一段和七修類稿均爲俞樾茶香室續鈔所節引；讀書又引野獲編云：『武定侯郭勳在世宗朝，號好文，多藝能計數，今新安所刻水滸傳善本，卽其家所傳。前有汪大函序，託名天都外臣者。』魯迅中國小說史略云：『英烈傳一名雲合奇蹤，武定侯郭勳家所傳，記明開國武烈，而特揚其始祖郭英之功；後有真英烈傳，則反其事而置之。』可惜這部真英烈傳，我還無緣見到。這部真英烈傳恐怕不是沈德符所編造的吧？皮黃戲裏關於明初的戲，多與英烈傳不同，也

不見得是取材於真英烈傳的吧？

二

說起皮黃戲裏關於明初的戲來，約可得到下列六種，均見戲考：

- 一、智取北湖州（第二十九冊）
- 二、白涼樓（一名興隆會，又名常遇春救駕，又名亂石山）（第二十三冊）
- 三、取金陵（第十七冊）
- 四、戰太平（一名花雲帶箭，又名戰太平）（第十三冊）
- 五、擋諒（一名戰土臺）（第十四冊）
- 六、遊武廟（一名劉基辭朝）（第二十四冊）

智取北湖州是根據演義第十回收鐵冠計取和州改編的，和州改了北湖州。演義上祇說是『徐達先用着耿再成，假扮元兵，待也先帖木兒出戰，乘夜賺開了城

門，取了和州。」而戲裏却是：『胡大海拾得葛之盔甲，元帥卽命大海穿戴，由間道抄到湖州，喊稱雅仙回來。守城兵不辨真假，開門迎接。大海領兵一擁而進，遂得湖州。』又，戲中常遇春救駕，演義中只是也先帖木兒被朱兵追急，巧遇常遇春，被遇春活捉，獻給太祖，以爲初次進見之禮而已。至於戲中敍葛雅仙與蔣忠『挑燈夜戰，直至棄甲拋盔，滾鞍下馬，互相扭結』則是借用演義第四十九回的敍述：『遇春朱逼二個的馬，一齊滾下田坡裏去。』戲裏的胡大海寫得比演義裏有生氣得多。按理，像張飛李逵式的典型人物應該是容易寫的，英烈傳中則除了敍胡大海爭作先鋒以外，就絲毫沒有描寫；就是爭功一事，也不能顯示胡大海鹵莽的性格。戲中敍胡大海與葛雅仙決戰，冒充常遇春，敗後方自承是大海，前倨後恭，頗可發噱。此外如交令，哭蔣忠，愛奉承，改扮葛雅仙，不殺葛母，却讓葛母碰在他的刀頭上等等，都把這戲劇點綴得非常活潑，活畫出一個嫋嫋可愛的胡大海來。這樣的描寫，豈是英烈傳可以望其項背！

白涼樓是根據演義第十一回興隆會吳禎保駕改編的。此事類鴻門宴，主角多有更改，演義裏謀害者郭和與孫德崖變成劉福通，救駕的吳禎則變成常遇春和沐英。京戲最愛取此種危險的死裏逃生的場面。如三本鐵公雞，如太平橋均是。

取金陵則是根據演義第十六回定金陵黎庶安康、福壽自刎死盡忠改編的，戲中敍胡福助明，『精於連珠袖箭，百發百中，且與郝屬舊交，其驚人之絕技，素爲郝所折服者，故郝一見胡之面，明知力戰必敗，遂不戰而自刎。』這些都是演義中所無的，演義只說是常遇春攻破鳳台門，福壽便自刎了。

戰太平據演義第二十九回太平城花雲死節編成，差異之處較少。據錢靜方的小說叢考，這一段演義是根據明史的，事實頗類岳傳中路安州陸登的被圍。

擋諒可說是繼續演義第三十九回陳友諒鄱陽大戰而想像下去的，完全摹擬三國演義第五十回諸葛亮智算華容關雲長義釋曹操。劉基像諸葛亮一樣，也會借風，也燒陳友諒的戰舟，鄱陽湖權做了赤壁。接着陳友諒帶領殘敗兵卒逃走，自

然生出下面這一段的摹擬：

友諒傳令即行。回看康郎山，火勢正猛，頓足大哭，說道：『可惜五十餘萬雄兵，俱喪於此！』比及天明，漸近禁江小口，張定邊向前笑道：『劉伯溫之計，尙未爲奇！倘此處伏兵一枝，吾輩豈有生路？此正主公洪福，天命有歸。』言未罷，忽聽炮響連天，兩岸伏兵並起，左有郭英朱亮祖，右有常遇春沐英，四將截住去路。

京戲照演義想像下去，便敍康茂才與陳友諒有舊，康擺一字長蛇陣，把友諒放走了。

遊武廟是據演義第七十八回皇帝廟祭祀先皇而加以增刪的。演義敍泥人自己走路過於怪誕，京戲則改爲泥人被兵士抬進或抬出。演義僅敍褒趙雲，貶伍員，罵張良三事，戲中却添出褒王伯當和毀韓信像兩事。演義云：

太祖出廟，信步行至歷代功臣廟內，猛然回頭，看見殿外有一泥人，便

問：『此是何人？』伯溫奏道：『這是三國時趙子龍，因逼國母死於非命，抱了阿斗逃生。』太祖聽罷說道：『那時正在亂軍之中，事出無奈，還該進殿纔是。』話未說完，只見殿外泥人，大步走進殿中。太祖又向前細問，只見一泥人站立，便問：『此是何人？』伯溫又道：『此是伍子胥因鞭了平王的尸，雖係有功，實爲不忠，故此只塑站像。』太祖聽罷怒道：『雖然殺父之仇當報，爲臣豈可辱君？本該逐出廟外。』只見泥人霎時走至外邊，隨臣盡道奇異！太祖又行至一泥人面前，問曰：『此是何人？』伯溫奏道：『這是張良。』太祖聽畢，烈火生心，手指張良罵道：『朕想當日漢稱三傑，你何不直諫漢王，不使韓信封王，那躡足封信之時，你卽卽陰謀不軌，不能致君爲堯舜，又不能保救功臣，使彼死不瞑目，千載道恨，你又棄職歸山，來何意去何意也？』太祖細細數說，只見張良連連點頭，腮邊弔下淚來。伯溫在旁，心內躊躇，『我與張良，俱是扶助社稷之

人，皇上如此留心，只恐將來禍及滿門，何不隱居山林，以消餘年？」英烈傳寫得很壞，事實多而描寫少，使人讀來，並不比讀正史省力多少。其病就在於受了信史的束縛。作者想學三國演義，件事還牠一個根據，所以好些部分都與明史、元史、陸粲庚已編、楊循吉吳中故語、楊儀明良記和高坡異纂等書相合，（詳見錢靜方小說叢攷）因此不能逞其想像，結果成了與新聞紀事差不多的東西。但牠組織了許多民間傳說進去，這却是可喜的。例如第七十四回現銅橋天賜奇祥角神獸連叫三聲卽爲三寶太監西洋記第九回所引，加以改變。又加第五回牧牛童成羣聚會，敍拜皇帝和偷牛，直到現在也還有這樣的故事在民間的口頭流傳着。（詳見林蘭的朱元璋故事）這部英烈傳雖不高明，至今南方說書猶談講不衰而皮，黃戲也時常扮演，牠在民間的勢力很大，也不是容忽視的。

拍案驚奇的來源

明凌濛初（一五八四——一六四四）所作的拍案驚奇，我國至今尙不會影印出來。幸得坊間有所謂續今古奇觀（上海書局一九〇八年石印小字本）我纔能看到此書的全豹。（按，此文作於一九三三年。當時上海雜誌公司、中央書局、新文化書社均未覆印拍案驚奇。現在這三家書店已經將拍案驚奇印出來了。第三十卷並無「康熙」字樣。——著者註，時為一九三六年。）續今古奇觀就是拍案驚奇所改編的；因為今古奇觀用了拍案驚奇中的七回，續今古奇觀既襲了續書之名，當然不能再用這七篇，便在原書三十六回中把這七回刪去。這樣一來，只剩下二十九回，不是全數，只得又從今古奇聞裏，取了一篇來，作為第二十七回，湊成整數。同時又把次序顛倒了一下，謹列比較表如次：

續今古奇觀	拍案驚奇	續今古奇觀	拍案驚奇
2	19	19	2
18	21	7	3
23	23	4	4
24	24	5	5
25	25	6	6
26	26	3	7
28	28	8	8
29	29	9	9
30	30	10	10
21	31	12	12
22	32	13	13
1	33	14	14
11	34	15	15
20	36	16	16
		17	17

表內所缺的拍案驚奇的回數，均見今古奇觀。以後將一一詳敍。據鹽谷溫的論明之小說三言及其他說：『其內容是唐六種，宋六種，元四種，明二十種。』但我的統計，却稍有出入。我把我所找到的年代表列如下，號碼仍指回數：

一、唐六種：4、36貞元5、乾元7、玄宗19、元和22

二、宋七種：17、20、25、28、29、33、35

三、元五種：9、12、23大德27至正32

四、明十一種：1、2、3、8、10、11、14、21、24、31、34

五、不明六種：6、13、15、16、18、26

六、清一種康熙

這個表與鹽谷溫不同之點，即宋元兩朝都比他的統計多了一種。不明的六種，或許原書是明稱『國朝』，也未可知。最奇怪的是『康熙』二字，想是『洪熙』的誤抄。第三十四回就是洪熙年間的事情，可為旁證。幾句閒言表過，下面就分論各篇：

卷一：轉運漢巧遇洞庭紅，波斯胡指破鼴龍殼。

卽今古奇觀第九卷，題取上聯。此篇不知來源爲何，或許是民間本有此傳說罷？朱湘以爲可以參較水手辛八和鏡花緣，我以爲最好還是參較無貓國。大男受主人及同作奴婢者的嘲笑，貓爲某國所無及受國王之寵愛，情節均相近似。或許這二者竟是同出一源的童話呢。

卷二：姚滿珠避羞惹羞，鄭月娥將錯就錯。

待考。

卷三：劉東山誇技順城門，十八兄奇蹤村酒肆。

此篇亦不知來源爲何，惟影響及於李漁的秦淮健兒傳，情節大同小異。李漁刪繁就簡，改射東山爲射鵰，改一百多兩爲三十金，改打劫爲拔樹；在拍案驚奇是有名有姓的劉東山、李兄等，在秦淮健兒傳裏都變成了亡是公烏有先生之流，並不提起姓名。且李漁又加上幾節自誇勇者的少年身世。惟這故事的年代，拍案驚奇和一家言所說相同，都說是明朝嘉靖年間。

卷四：程元玉店肆代償錢，十一娘雲闌縱譚俠。

作者自云根據於成化年間胡汝嘉的韋十一娘傳。入話雜採太平廣記卷一九三車中女子，卷一九四崔慎思、聶隱娘，卷一九五紅線，卷一九六賣人妻等。正話談劍俠起源頗多賣弄學問的酸氣。聶隱娘與紅線曾被選入鄭振鐸的中國短篇小

說集第一集。

卷五：感神明張德容遇虎，凌吉日裴越客乘龍。

本卷來源是集異記，並見太平廣記卷四二八，題爲裴越客。敘事完全相同。本卷加了一點穿插，如卜卦的六句四言，誤期之故等都是原文所沒有的。

卷六：酒下酒趙尼媼迷花，機中機賈秀才報怨。

入話本廉布的清尊錄狄氏篇。此篇已收入鄭振鐸的中國短篇小說集第二集下冊，不具錄。

卷七：唐明皇好道集奇人，武蕙妃崇禪門異法。

孫楷第的三言二拍源流考（見北平圖書館館刊五卷二號）以爲是記張果邢和璞事，本李德裕次柳氏舊聞和紀聞，太平廣記二十六引，其實都是錯誤的。本卷的來源應該是：

張果老 太平廣記卷三十 出明皇雜錄、宣室志、續神仙傳

葉法善 太平廣記卷二十六

出集異記、仙傳拾遺

羅公遠 太平廣記卷二十二

出神仙感遇傳、仙傳拾遺、逸史

張羅二公是全引，葉公則只取中段。兩相比勘，不差毫釐，幾乎是文言譯成白話。本書全部大都如此，無怪乎魯迅說是『敍述平板，引證貧辛』呢。

卷八：烏將軍一飯必酬，陳大郎三人重會。

原見情史卷十八邵御史條。原文甚簡短，本卷加添了好些次要的情節。並有異同，本卷不說是兄弟二人，只說陳大郎一個人，爭漆致死的事在本卷裏也沒有。作者把悲劇的結局完全改成了喜劇的結局。

卷九：宣徽院仕女鞦韆會，清安寺夫婦笑啼緣。

孫楷第指出，源於剪燈餘話。作者自己也說：『留下一段佳話，名曰鞦韆會記。』按，剪燈新話和餘話有華通書局的鉛印本，極易得。紹興人謝宗錫的玉樓春即演此事，詳見曲海總目提要卷二十二。

卷十：韓秀才乘亂聘嬌妻，吳太守憐才主姻簿。

待考。

卷十一：惡船家計賺假屍銀，狠僕人誤投真命狀。

今古奇觀改爲第二十九懷私怨狠僕告主，改得極好。原來的回目實在太笨，雖然用的是潛藏的結構，而稱船家爲「惡」，稱屍爲「假」，早已把機關洩漏了。來源爲夷堅志補湖州薑客條。

卷十二：陶家翁大雨留賓，蔣震卿片言得婦。

作者自己說：『此本說話出在祝支山西樵野記。』據曲海總目提要卷二十八說，出紀錄彙編、快活三卽演此事，並將卷一的故事也加在蔣震卿身上。入話則據宋廉布的清尊錄。

卷十三：趙六老舐犢喪殘生，張知縣誅梟成鐵案。

入話乃民間盛傳的徐文長故事之一咬耳勝訟。參看北新書局本徐文長故事第三

十則，外集中宋十毒第八則，外集中曹衆第三則。
卷十四；酒謀財于郊肆惡，鬼對案楊化借屍。

來源是沈瓊的近事叢殘。

卷十五：衛朝奉狠心盤貴產，陳秀才巧計賺原房。

入話又是徐文長故事，卽所謂裝僧小使。

卷十六：張溜兒熟布迷魂局，陸蕙娘立決到頭緣。

沈環博笑記曾用過這樣的故事爲戲曲。本卷雖不一定採用博笑記，必亦另有所本。待詳考。

卷十七：西山觀設錄度亡魂，開封府備棺追活命。

原見太平廣記卷一百七十一，折獄龜鑑卷五，大唐新語卷四，智囊補卷十等。

茲錄唐劉肅的大唐新語：『李傑爲河南尹。有寡婦告其子不孝，其子不能自理，但云得罪於母死甘分。傑察其狀，非不孝子也，謂寡婦曰：「汝寡居惟有

一子，今告之，罪至死，得無悔乎？」寡婦曰：「子無賴，不順母，甯復惜之？」傑曰：「審如此，可買棺木，來取兒屍。」因使人俟其後。寡婦既出，謂道士曰：「事了矣。」俄將棺至，傑冀其悔，再三喻之，寡婦執意如初。道士立於門外，密令擒之，一問承伏，曰：「某與寡婦有私，常爲兒所制，故欲除之。」傑乃杖殺道士及寡婦，並以向棺盛之。」本卷開端敍兒子捉奸的種種惡作劇，如拽門，鎖門，置糞缸，敲鑼捉賊等，都類似徐文長的行徑。

卷十八：丹客半黍九還，富翁千金一笑。

來源是剪桐載筆裏王象晉的丹客記。今古奇觀改爲卷三十九誇妙術丹客提金。

卷十九：李公佐巧解夢中言，謝小娥智擒船上盜。

來源是太平廣記卷四九一李公佐的謝小娥傳。又卷一二八有尼妙寂，出續幽錄，與李記頗有出入，茲較其異點如次：

李公佐：謝小娥傳	李復言：續幽怪錄
小娥姓謝氏豫章人	尼妙寂姓葉氏江州潯陽人
嫁歷陽俠士段居貞	初嫁任華
小娥與丈夫同遇難	小娥居家夢中得知兇信
元和年間事(813—818)	貞元年間事(795—801)
未言易何名	易名士寂

新唐書列女傳中也敍及謝小娥，惟刪削甚多。

卷二十：李克讓竟達空函，劉元普雙生貴子。

來源是太平廣記卷一一七劉弘敬，出陰德傳。今古奇觀編爲第十八卷，題取下聯。尺素書卽演此事。曲海總目提要卷四十三有本事述略。又通仙枕（一名雙

恩義）亦演此事，見同書卷三十四。

卷二十一：袁尙寶相術動名卿，鄭舍人陰功叨世爵。

入話全抄清平山堂話本裏的陰陽積善，只把詩詞刪去，可謂簡便之至。因爲體裁相同，又都是白話；所以連翻譯的工夫都用不着了。

卷二十二：錢多處白丁橫帶，運退時刺史當梢。

來源是太平廣記卷四九九郭使君條，出南楚新聞。今古奇觀改爲卷四十還多財白丁橫帶。

卷二十三：大姊魂遊完宿願，小妹病起續前緣。

來源是剪燈新話裏的金鳳釵記。又，情史卷九情幻類的吳興娘條與金鳳釵記文字完全相同，且多了最後一大段。戲劇一種情亦演此事，或云爲李漁作，詳見曲海總目提要卷二十一。沈璟作，原名墜釵記。

卷二十四：鹽官邑老魔魅色，會骸山大士誅邪。

情節頗似唐人小說補江總白猿傳，和宋人小說陳巡檢梅嶺失妻記。

卷二十五：趙司戶千里遺音，蘇小娟一詩證果。

來源是情史卷二的趙判院條，情節並無更動。趙院判有了名字，叫做不器；寄信人因事關妓女，不甚著力；趙不敏和蘇小娟同日身死；這些都是原文裏所無由作者增添進去的。

卷二十六：奪風情村婦捐軀，假天語幕僚斷獄。

卷二十七：顧阿秀喜捨檀那物，崔俊臣巧會芙蓉屏。

卷二十八：金光洞主談舊跡，玉虛尊者悟前身。

第二十六和第二十八卷來源不詳。第二十七卷被今古奇觀改為第三十七卷崔俊

臣巧會芙蓉屏，來源是李昌祺剪燈餘話裏的芙蓉屏記。

卷二十九：通閨闥堅心燈火，鬧閨闥捷報旗鈴。

來源是情史卷三張幼謙條，初次偷情添了些鋪張的描寫，丫環有了蜚英的稱

謂，刪去一剪梅和張幼謙所和的卜算子：凡是這些，都是和原文小異的地方，其餘完全相同。明人劇石榴花亦演此事，詳見曲海總目提要卷十八。

卷三十：王大使威行部下，李參軍冤報生前。

本卷有兩個入話：第一個，作者自己說是出於唐逸史，其實是引自太平廣記卷一二五盧叔倫女；第二個，作者自己說是出於宋夷堅志。正話則出於太平廣記卷一二五李生。

卷三十一：何道士因術成奸，周經歷因奸破賊。

其中的人物唐賽兒見女仙外史。

卷三十二：喬兌換胡子宣淫，顯報施臥師入定。

來源是明人臥法師入定錄（冤燈因話），據孫楷第說。

卷三十三：張員外義撫螟蛉子，包龍圖智賺合同文。

來源是元曲選裏的包龍圖智賺合同文字，不是清平山堂話本裏的合同文字記。

好多地方，都比合同文字記較爲緊湊，且近情理。一篇平淡無奇的故事被元曲一改就成爲智慧的故事了。合同文字記裏的狠婦人是個呆鳥，只知不認姓兒，不會先賺合同文字；元曲裏的楊氏很聰明，會把合同文字賺去，不知包拯比她更聰明，假說劉安住被她打傷身死，是親侄便無須抵命，不是親侄就要抵命，又把合同文字賺了回來。此外年代、地名、人名亦多不同，表列於後：

清平山堂話本	宋仁宗慶曆朝	老兒村	無姓氏	李滿堂
元曲拍案驚奇	宋朝	西關外義定坊	楊氏	李定奴

入話所敍，與包公案中的味遺屬相似，惟不及其纖巧。

卷三十四：聞人生野戰翠浮庵，靜觀尼畫錦黃沙街。

明末撮盒圓傳奇演之。作者的假名是磊道人和癯先生。本事見曲海總目提要卷十五。聞人生作聞人淵，情節迥異，且極複雜。除了男主人公名姓相同，及同

在尼庵得妻以外，幾乎沒有一點是相同的。

卷三十五：訴窮漢暫掌別人錢，看財奴刁買冤家主。

入話的來源是元曲冤家債主，正話的來源是元曲看錢奴，（又，戲劇狀元旗也是演這個故事的），情節完全相同，只是刪去了兩篇均有的誇大的插白。冤家債主第二折乞僧云。『我當日在解典庫門前，適值那賣燒羊肉的走過。我見了這香噴噴的羊肉，待想一塊兒吃。我問他多少鈔一斤，他道：「兩貫鈔一斤。」我可怎生捨的那兩貫鈔買吃，我去那羊肉上將兩隻手捏了兩把，我推嫌羊瘦，不會買去了，我卻盛那兩手肥油到家裏。盛將飯來，我就那一隻手上油噥幾口，吃了一碗飯。我一頓吃了五碗飯，吃得飽飽兒了，我便瞌睡去，留着一隻手上油，待吃晌午飯。我想我睡着了，漏着這隻手卻走將一個狗來，把我這隻手上油都吮乾淨了。則那一口氣，就氣成我這病。』這樣他就死了。看錢奴第三折賈仁之死，也是一樣。他自己說。『我這病是一口氣上得來的。我那一日

想燒鴨兒吃。我走到街上，那一個店裏正燒鴨子，油濺濺的。我推買那鴨子，着實的搗了一把。恰好五個指頭搗的全全的。我來到家，我說盛飯來。我吃一碗飯，咂一個指頭，四碗飯咂了四個指頭。我一會睡上來，就在這板櫈上不想睡着了，被個狗餂了我這一個指頭。」此外臨終討豆腐錢，畫喜神背影，將馬糟爲棺，鋸屍分盛於內等誇張的話，都被本卷刪去不用。今古奇觀收爲第十一卷，題取下聯。至今這個揩油的故事猶爲彈唱描金鳳者所引用。

卷三十六：東廊僧息招魔，黑衣盜奸生殺。

來源是太平廣記卷三六五宮山僧，出集異記。凍水紀聞的前半和包公案中的假僧也都敍的是同一件事情；詳見我的包公傳說。

一九三三，一〇，七。

說唐傳非羅貫中作

說唐傳不是羅貫中作的，而是清乾隆年間無名氏作的，這在孫楷第的中國通俗小說書目四八已經有了這樣的假定。不過他的證據只是『所記特為粗獷。』鄭振鐸也說：『說唐傳……似乎沒有什麼確證，可以指實其為羅氏所作。』（中國文學史第四冊面九六八。）我現在想勉強找幾個證據出來，證明說唐非羅貫中作，下面便是我的嘗試：

○方言不合 我疑心說唐傳的作者是太湖系語言的人。即江蘇的南部或浙江的北部人。例如：第二十四回羅成罵李如珪：『這個毛賊，正是偷鷄不着反折把米。』同回魯明星怒罵：『入娘賊，登你娘的屁怎麼？』第四十二回程咬金罵李元霸為『小畜生。』第四十七回程咬金又大叫『屈天屈地。』第五十三回程咬金

對黑夫人道：『你是來尋老公麼？』同回咬金又稱讚尉遲恭：『黑炭團真正饅頭落地狗造化。』同時咬金又罵尉遲恭：『放你娘的狗臭屁。』第五十五回程咬金罵鱉魚是『開眼烏龜。』據說唐傳說，程咬金是山東濟南府歷城縣人，怎麼會說蘇白『屈天屈地』『放你（條）娘的狗臭屁』以及『開眼烏龜』之類呢？像這些國罵以及諺語（『偷鷄不着折把米，饅頭落地狗造化』）我想決不是元朝的。據賈仲名的續錄鬼簿，羅貫中是太原人。恐怕太原人的羅貫中說不出這些江浙方言來吧？

○影響極少 在元曲裏，演唱說唐傳裏面的故事極少。如今較易見到的只有尉遲恭單鞭奪槊及其續篇尉遲恭三奪槊。（據元曲選，單鞭奪槊的作者是尙仲賢；據古今雜劇，三奪槊無作者名。據曲錄則三奪槊爲尙仲賢作，另有無名氏的尉遲公鞭打單雄信。我疑心曲錄的話是對的，雖然牠的作者王國維誤說三奪槊爲見於元曲選，已有陳乃乾在鑑賞上曲錄校補的修正。尉遲公鞭打單雄信或者就是單鞭奪槊的別名；因乃無名氏所作，所以寫得拖泥帶水，使人不能卒讀。三奪槊

雖道白多略，但第四折寫尉遲恭描摩御果園救駕之情景，栩栩如生，情文並茂，英勇之中帶有嫵媚，非名家手筆，必不克臻此。因此我把單鞭奪槊歸給無名氏，並把三奪槊歸給尚仲賢，胡鬧的使牠們掉換一下。古今雜劇雖爲元刊本，因爲都不署名，當無問題；元曲選又是明本，因二名大同小異而誤書姓氏也是可能的。）單鞭奪槊與說唐傳第五十一回後半大致相同，三奪槊也與說唐傳第五十八回後半相差無幾。不過，單鞭奪槊的事在隋唐演義第五十七回裏也是有的；恐怕明本的唐書志傳通俗演義、唐國志傳、唐書演義等書裏也都有這個故事的吧。此外失傳的元曲可與說唐印證的有無名氏的三種：

長安城四馬投唐……第四十五回徐茂公訪友尋朋

魏徵改詔風雲會……第四十四回李密投唐心反覆

程咬金斧劈老君堂……第四十三回咬金斧劈老君堂

四馬投唐其實只有三馬：徐茂公、秦叔寶和程咬金。據說唐，當時羅成是臥病在

牀的。其餘七種在說唐傳裏都找不到出處：

鄭廷玉：尉遲公鞭打李道煥

于伯淵：尉遲公病小秦王

屈子敬：敬德撲馬

楊梓：敬德不伏老（近有世界文庫本）

無名氏：叔寶不伏老

無名氏：徐茂公智降秦叔寶

無名氏：唐李靖陰山破虜

在這十二種元曲裏，尉遲恭（敬德）倒佔了六種，可見尉遲恭在當時的聲譽是比秦叔寶、程咬金輩要大得多。又，與說唐傳可以印證的只有五種，連一半也不到。明清的雜劇傳奇演戀愛故事者爲多，演英雄故事者如水滸、三國之類則有之，（如義俠記、靈寶刀、連環記之類）演說唐傳的除了金貂記、瓦崗寨、晉陽

宮、倒銅旗、投唐記、麒麟閣等而外，恐怕是寥若晨星吧？至於清朝的皮黃戲那，就大不相同了，幾乎可以說全部說唐傳都有了京調。（只有虹霓關一劇爲說唐所不載。）列舉如次：

臨潼山……第四回

當綢賣馬……第五回

罵楊廣……第十四回

南陽關……第十七回、第十九回

賈家樓……第二十四回

晉陽宮……第四十回

雙投唐……第四十五回

御菓園……第五十一回

白良關……第五十三回

鎮五龍……第五十七回（鎮五龍一名斬雄信）

宮門帶……第五十九回

羅成叫關……第六十一回

羅成託夢……第六十二回

凡是說唐傳裏重要的關目都已有了京戲。此外清李玉的麒麟閣雖佚，見於綴白裘的還有相當於第二十六回的反牢，激秦和三擣（激秦把報信的旗牌尚義改成女扮男裝的歌姬張紫煙）。以及相當於第四十五回尉遲恭打關劫寨的揚兵。至於梆子腔、高腔、亂彈等花部合成的淤泥河八齣也相當於說唐傳第六十一回和六十二回，不過把家將羅春改爲親子，添了『血疏』告唐高祖的情節，託夢給妻子改爲託夢給李世民、徐茂公、程咬金、秦叔寶等；其餘情節完全相同。麒麟閣和淤泥河也都是清朝的戲。就現存的來說，京戲十三齣，麒麟閣四齣，淤泥河八齣，一共有二十五齣，爲什麼元朝演說唐這樣的衰微，而清朝演說唐這樣的興盛呢？爲

什麼元朝演說唐大都與原書不合，而清朝演說唐竟幾乎完全吻合呢？這都是使人不能不懷疑說唐是清人著作的地方。

(三)結構不嚴 我們要想在說唐傳裏找隋朝的十八條好漢的名字，是極不容易的，恐怕只能找到十三條：

第三十四回……第一條好漢李元霸

第十二回……第二條好漢宇文成都

第三十二回……第三條好漢裴元慶

第十五回……第四條好漢雄闊海

第四十一回……第五條好漢伍天錫

第四十一回……第六條好漢伍天錫

第七回……第七條好漢羅成

第二十一回……第八條好漢楊林

第二十六回……第九條好漢魏文通

第二十七回……第十條好漢尙師徒

第三十八回……第十一條好漢辛文禮

第一回……第十六條好漢秦叔寶

第五回……第十八條好漢單雄信

倘若這書是羅貫中寫的，恐怕不至於有這樣的掛漏吧？

四、跡近慕擬 鄭振鐸在一般上寫過一篇伍子胥與伍雲召，極有興味，大意說，伍雲召與東周列國志所寫的伍子胥有相似之處，我覺得秦瓊與楊志也有相似之處，謹為列表比較如次：

楊志賣刀

楊志發配

秦瓊當錦賣馬

秦瓊發配

楊志比武奪先鋒

秦瓊比武奪先鋒

楊志押送生辰綱

秦瓊爲唐璧押送楊林壽禮

此外如刦程咬金和尤俊達，秦瓊觀燈等，也都與水滸的關目相似。全書的結構，幾亦與水滸彷彿，水滸特別著重武松、魯智深、石秀、盧俊義、宋江等，各有好些專回的描寫；說唐也是如此，我們如果把說唐分段，則第一回至第十三回敍秦叔寶，第十四回至第二十回敍伍雲召，第二十回至第四十四回以程咬金爲主，第四十五回至第五十三回以尉遲恭爲主，第五十四回至第六十二回以羅成爲主，第六十二回以下只是結束全書而已。倘若這書是羅貫中寫的，恐怕不會像這樣摹擬人家吧？倘若水滸也是羅貫中寫的，那他更不應該寫這同出一個機杼的說唐了。

正文說完，附帶再說幾句閒話。孫楷第說掃北征東較之說唐『尤爲荒誕』，（中國通俗小說書目面四九）我覺得從『荒誕』裏也可看出一些民間信仰，也是

極有趣的。例如，第四十五回說尉遲恭的鞭，『鞭在人也在，鞭斷人便亡』這顯然是生命指示物（Life Index）的信仰；又如，第五十五回說產婦褲上有血跡的草分扎箭上射去，破了蓋世雄的飛刀妖術，又顯然是太步（Tabu）的信仰。昔年振鐸說，要把楊家將用民俗的眼光來研究，我希望他能夠早日實現。

一九三三，九，五、

讀儒林外史

一

吳敬梓的儒林外史裏常有雜採舊說之處，屢經前人指出。例如第十二回末俠客虛設人頭會一事天目山樵評語指爲原見太平廣記二百三十八所引桂苑叢談，俞樾的茶香室續鈔卷十七也是這樣說。（魯迅小說舊聞鈔引）一葉軒漫筆則云見於幽閒鼓吹（蔣瑞藻小說考證卷七引，註云亦見馮翊桂苑叢談）按，唐代叢書第七帙爲張固的幽閒鼓吹，第八帙爲馮翊的桂苑叢談。一葉軒漫筆的作者連讀下去，便以爲這篇假人頭的故事是出於幽閒鼓吹的了。此篇的題目是崔張自稱俠，是唐代叢書本的第三篇。又，第十五回葬神仙馬秀才送喪有黑煤變金的故事，也見之

於桂苑叢談。按，桂苑意猶中科舉的集團。蘇軾詩云：「飛騰貴籍他年事。」那末桂苑叢談簡直像是儒林外史的譯名，因這偶合，所以吳敬梓纔屢次引用吧。此篇是唐代叢書本的第八篇，題爲李將軍爲左道所誤，原文云：

護軍李將軍全臯龍淮海口，寓于開元寺，以朝庭艱忙未獲西歸。一旦有小校紹介一道人云：能通爐火之事。護軍乃延下禮待之。自此常與之善。一日話及黃白事，道人曰：「唯某頗能得之。可求一鐵鼎，容五六升以上者，得黃金二十餘兩爲母，日給水銀藥物，火候足而換之。莫窮歲月，終而復始。」李喜其說。顧橐有金帶，可及其數，以付道人。諸藥既備，用火之後，日日親自看驗。居數日，覺微倦，乃令家人親愛者守之，日數既滿，齋沐而後開視。金色瑩然，的不虛矣。李拜而信之。三日之內，添換有徵。一日，道人不來，藥爐一切如舊。駭疑之際，俄經再宿。久待訝其不至，不得已啓爐而視之，不見其金矣。事及導引小校代填其金，道人杳無踪跡。

此篇黃小田在註文中亦曾指出，不過他祇節引原文，不曾把全文抄錄出來。我再把桂苑叢談檢視了一遍，覺得第六篇方竹柱杖是儒林外史第二十一回冒姓字小子求名的引子：

太尉朱嶧公……遊甘露寺，因訪別於老僧院。……公曰：「昔有客遺筇竹杖一條，聊與師贈別。」

寺名甘露，魄贈遺物，均與小說相同。又，第二十篇唐衡有周進的影子：

周鄭客唐衡，有文學，老而無成，善哭。每一聲，音調哀切，聞者泣下。嘗遊太原，遇享軍，酒酣乃哭。

這使我們想起儒林外史第三回周進在席間放聲大哭的事情。

此外，儒林外史第三十八回郭孝子深山遇虎見於張鷺的朝野僉載，也已由天目山樵指出。一葉軒漫筆又指出四點：

一、『堅瓠集載明嘉靖中長興徐子輿中行好客，尤好少年美麗者。一客醜

甚，自負能詩，介蔡子木汝楠，薦之於子輿。子木作書，盛言客可喜狀，以家人將之，恐客之窺書而易求也。子輿得書大歡，亟延入。既見，子輿愕然，笑啞啞不止。贈以詩，有「自信金聲能擲地，誰知玉貌不如人」之句。——參第三十回愛少俊訪友神樂觀

二、『文海披沙載吳與弼名重一時，朝庭聘之闕下，面詢時政所宜，與弼噤不能對一語，但曰「容臣上疏」而已。出朝脫帽，則有雙蝎螫其頂間；不能對，以忍痛也。』——參第三十五回莊徵君辭爵還家

三、『楊執中詩：「不敢妄爲些子事，只因曾讀數行書。嚴霜烈日俱經過，取次春風到草廬。」乃元呂徵之七律下四句也。』——參第九回婁公子捐金贖朋友

四、『趙醫士與邑令同誕一番議論，與耳新所載：李倩玉國球、毛詩玉山所生年月日皆同。李中戊辰進士授庶吉士，尋卒於官；毛僅食餼，多子而壽。

一事，小異大同。」——參第十七回趙醫生高踞詩壇

周作人的苦茶庵笑話選末條也指出儒林外史中有與石天基笑得好相似之處。

現在我且就他們所不會說過的，也舉出幾點來。儒林外史第八回云：

蘧公子說起：「前任臬司向家君說道：『聞得貴府衙門裏有三樣聲息。』」王太守道：「是那三樣？」蘧公子道：「是吟詩聲、下棋聲、唱曲聲。」王太守大笑道：「這三樣聲息，却也有趣得緊。」蘧公子道：「將來老先生一番振作，只怕要換三樣聲息。」王太守道：「是那三樣？」蘧公子道：「是戥子聲、算盤聲、板子聲。」王太守並不知這話是譏諷他，正容答道：「而今我要替朝庭辦事，只怕也不得不如此認真。」

按此爲袁于令的事，見顧丹五筆，青木正兒的中國近代戲曲史引云：

袁因功受荊州太守。一日，上司和袁說：「聞君署中有三聲：弈棋聲唱曲聲和骰子聲。」袁答說：「聞公署中亦有三聲：天秤聲，算盤聲和板子聲；」

上司大怒，免袁官。

又，儒林外史第十九回云：

離城四十里外，有個鄉裏人施美卿賣弟媳婦與黃祥甫，銀子都兌了，弟媳婦要守節，不肯嫁。施美卿同媒人商議着要搶。媒人說：「我不認得你家弟媳婦，你須是說出個記認。」施美卿說：「每日清早上是我弟媳婦出來屋後抱柴。你明日衆人伏在那裏，遇着就搶罷了。」衆人依計而行，到第二日搶了家去。不想那一日早，弟媳婦不曾出來，是他乃眷抱柴，衆人就搶了去。

隔着三四十里路，已是睡了一晚。施美卿來要討他的老婆，這裏不肯，施美卿告了狀。如今那邊要訴，却因講親的時節，不曾寫過婚書，沒有憑據。

這樣的故事，明沈璟的博笑記裏也會採用過。惟弟媳的丈夫並未死亡，是出外遠行的；記號也不是抱柴，而是頭上的白鬚鬢。不過，博笑記大約也是從別的書上引用來的，未必是出自創作。警世通言第五卷呂大郎還金完骨肉也演此事。振鐸

說此事並見幻影。

此外如第八回云：『甯王在玉牒中是第八個王子，方纔悟了關聖帝君所判「琴瑟琵琶」頭上是八個「王」字』這是採用琵琶記影射王四的舊說而略加改變的。第三十一回記杜少卿的賬房先生婁老伯簡直是史記裏焚券的馮驩。第五十三回記國公府不點蠟燭，掛夜明珠，則是採自王鉉的默記：

曰：「然則宮中未嘗點燭耶？」云：「宮中本閣，每至夜則懸大寶珠，光照一室，如日中也。」

儒林外史的原文也節引如次：

虞婆道：「我聽見說，國公府裏不點蠟燭。他家那些娘娘們房裏，一個人一個斗大的夜明珠掛在梁上，照得滿屋都亮。」

第十三回敍差人用磚打破路人的頭，造成假傷，路人向差人聲謝；這故事是徐文長型的。倘若我們仔細檢閱，一定還能發現不少，此處祇是就所知略加敍列而

已。

—

儒林外史裏的杜少卿，大家都知道就是作者吳敬梓自己。作者曾著有詩說，頗自滿，惜不傳。我們所能看見的，祇是第三十四回上的三條，以及金和跋文上兩條而已。他在儒林外史中常引到他自己的這部著作。第三十五回云：『莊徵君閒着無事，又斟一尊酒，把杜少卿做的詩說，叫娘子坐在旁邊，念與他聽。』第四十九回云：『四五年前，天長杜少卿先生纂了一部詩說，引了些漢儒的說話，朋友們就都當作新聞。』

修泰伯祠，也是作者生平一件得意的事情。所以當時的落成典禮，不殫煩的都記在第三十七回祭先聖南京修禮上，後來也時常提起。第四十八回云：『那泰伯祠大祭的事，天下皆聞。』第五十三回云：『那一年，虞博士在國子監時，遲

衡山請他到泰伯祠主祭，用的都是古禮古樂。』第五十五回云：『這雨花台左近，有個泰伯祠，是當年句容一個遲先生蓋造的。那年請了虞老爺來上祭，好不熱鬧；我方二十多歲，擠了來看，把帽子都被人擠掉了。』

三

金和跋儒林外史云：『先生著書皆奇數。是書本五十五卷，於琴棋書畫四士既畢，即接沁園春一詞。何時何人，妄增幽榜一卷，其詔表皆割先生文集中駢語襲積而成，陋劣可哂，宜刪之以復其舊。』我以為幽榜太無聊，應該刪去是對的，至於吳敬梓究竟曾否作過幽榜一回，那祇有天曉得了。

金和的證據只是『先生著書皆奇數』，所以儒林外史也該是奇數。但是他將何以解釋現在胡適所刊行的四卷本的文木山房集呢？又將何以解釋全椒志上所載的文木山房詩文集十二卷，和儒林外史五十卷呢？

況且，今本的儒林外史的第一回上都有這樣幾句：『只見天上紛紛有百十個小星，都墮向東南角上去了。王冕道：「天可憐見，降下這一夥星君，去維持文運，我們是不及見了。』我以為這幾句話，就是幽榜的張本，與水滸上洪太尉誤走妖魔，石碣下冲出一般黑氣並沒有多大分別。許仲琳的封神最後有一張榜，吳承恩的西遊最後有八十一難的細目，我們的吳敬梓在看了這些典型的書以後，又怎能不有意或無意的摹仿一下呢？

再說吳敬梓的儒林外史，並不是百分之百的寫實小說，作者是頗為迷信的。第七回苟攻扶乩得『服』字，後來果然穿了孝服；第八回王太守扶乩的話也一一有了應驗；第十六回匡超人看相，說是要喫虛驚，後來果然被人剝光了衣服捆起來丟在糞缸邊；第十七回匡超人的父親生病，他求神問卜，都是凶多吉少，果然不久他的父親就死了；第二十一回卜崇禮看見鬼的勾牌——凡此，都可以知道作者是喜歡這一套的。在五十回本未發現以前，幽榜一回的作者問題，還是存疑的。

好。如果一定要勇於疑古的話，那末，在刪去末回以後，希望把第一回我所引的那幾句話也刪去，免得留下化石的痕跡。

四

儒林外史的作者吳敬梓，有文木山房集四卷，今有胡適刊本。謹在讀後，將零碎的感想寫出：

吳湘皋序云：『生性豁達，急朋友之急，不瑣瑣於周閉藏積，至於今而家乏擔石之儲矣。』這幾句活畫出了儒林外史中杜少卿的面影。吳序又云：『父子相師友。』無怪乎吳敬梓「病中憶兒娘」要說是『自汝辭余去，有如別良友』了。

遺園四首云：『傳家只「賜書」。』他家裏是蓋過賜書樓的。

琵琶云：『鬱輪袍曲非難製，祇是無因上舞筵。』觀此則吳敬梓也許還想做王維；那末託病辭博學鴻詞科的話，就更靠不住了。

楊柳曲送別沈王遂初云：『江南二月春風吹，籠烟蘸雨垂綠絲。』這與他的名句：『遙思二月秦淮柳，蘸露拖烟委麴塵』（滁州旅思）頗為相似。

春興八首云：『移居星歲易，爲愛白門山。』『失計辭鄉土，論文樂友朋。』『纏頭當日價，乞食近年詩。』『一事差堪喜，侯門未曳裾。』這些都是作者自己人格的表白。

秋病四首，有蕪湖朱草衣的和作，這使我們想起外史中客死蕪湖關的牛布衣。

雨云：『老夫顧此情懷惡，……妻兒待米何時還？』此二句極類杜老詩。贈真州僧宏明：『弱妹適異縣，』亦然。

買陂塘云：『偶然買宅秦淮岸，殊覺勝於鄉里，』足見他是痛恨自己的鄉里的，無怪乎儒林外史第四十六回，要痛罵「五河縣勢利薰心」了。

集中有題王潮山左茅右蔣圖，我疑心外史第一回的王冕，就是影射王潮山

的。此詩還包含了作者自己的小傳：『幾年卜築板橋住，秦淮水色鍾山樹。木蘭舟內急觴飛，楊柳樓邊歌板度。著書仰屋差自誤，無端擬獻金門賦。授簡曾傳幕府招，蠟言梔貌還枝梧。秋風撲被返白門，窗外寒潮退舊痕。』這裏的第三四句，足以證明胡適吳敬梓年譜中的話：『吳敬梓的財產，是他在秦淮河上嫖掉的。』第八句『蠟言梔貌』足以證明唐時琳序中的話：『余察其容顏頽，非託爲病辭。』如此說來，吳敬梓之不赴博學鴻詞，實在是因病不能去，並非是裝病以圖清高之名了。•

老殘遊記及其二集

有這麼一天，到良友圖書公司去玩，遇見鄭君平先生，他說起他所主編的新小說要我寫點東西。我因為林語堂兄新近送了我一本老殘遊記二集，就答應寫一篇關於這部小說的文章。接着鄭先生又寫了信來，看看這文債是逃不掉的了，限期又已過了一天，只得提起筆來就寫。但是，材料還沒有齊備，至少我應該尋找劉淮生所編的目錄中劉鶚所作的抱殘守缺齋遺詩來看，也許我能從這些遺詩裏多看出一些老殘遊記中的自傳成分。還有，先父譽船在日，曾拿一本繡像小說所拆訂的老殘遊記給我看，說是與現今坊間所刻的不同，好像是第九章到第十一章之間，璵姑與申子平談話，其中有一大段是今本所沒有的，或許是指「北拳南革」這段的說法不同吧？可是這本書已經送給卿雲圖書公司或是中原書局了，無從印

證。據劉鐵孫先生的跋文，老殘遊記正集二十回和續集六回都是在天津日日新聞報上發表的，那末正集會否也同時在繪像小說發表呢？繪像小說裏的老殘遊記正集是否與通行本不同呢？聽說阿英先生藏有一部分繪像小說，這兩個疑問我希望他能夠替我們解答。

老殘遊記正集已經有胡適先生的一篇很好的考證，二集又有林語堂兄的一篇很好的序文，我所要說的話，大部分都被胡林兩先生佔了先，實在沒有什麼很多的可以說了。此處且沒有系統的作筆記式的雜感吧。

現在我們已經知道老殘遊記的作者是劉鶚，（一八五七——一九一九）（生卒據二集劉鐵孫跋。魯迅中國小說史略作一八五〇——一九一〇，相差不遠）並且知道他是江蘇丹徒人。我可以從書中所用的話來作證明，第一個是正集第十二章的「擎喬」，第二個是二集卷一的「花里胡紹」；「擎喬」的意思是「故意作難」或「搭架子」自以爲奇貨可居」，「花里胡紹」的意思是「花花綠綠」。這樣的

話是只有淮水附近一帶地方的人纔有的。丹徒雖在長江之南，他們的話與江北一帶似乎沒有十分很大的分別。「花里胡紹」這短語 (*Ching-chia*) 在蕪湖也有，惟作「花里古紹」，意思相同。劉鶚雖刻意要用普通話來寫，究竟有時不免要露出家鄉的土話。不過我對北平、丹徒兩處的方言都不會有過精密的研究，說得不對，還要請各該地的人指教。

老殘遊記正集的確意在「譴責」，所以魯迅將這書與李寶嘉官場現形記和吳沃堯二十年目睹之怪現狀等一同歸入清末之譴責小說。玉剛兩大臣的嚴峻固不必說，即第二章也已顯出了端緒：『也有坐二人擡的藍呢小轎的。看這轎子後面，一個跟班的戴個紅纓帽子，膀子底下，夾了個護書，拚命價飛奔；一面用手巾揩汗，一面低着頭跑。街上五六歲的孩子，不知避人，被那轎夫無意踢倒一個，他便哇哇的哭起來了。那孩子的母親，趕忙跑來問：「誰撞倒你的？誰撞倒你的？」』問了兩句，那孩子只是哇哇的哭，並不說話。問了半天，纔帶哭道：「這擡轎的

人。」那母親擡頭一看，那轎子已經擡了有二里多遠了。」即使撞死了，恐怕也不見得有人抵命吧？跟班的眼睛是生在額角頂上的。

正集的主要目的，自然是「譴責」，所以胡適說：『老殘遊記二十回只寫了兩個酷吏：前半寫一個玉賢，後半寫一個剛弼。』（胡適把剛弼當作理想的人物如烏有先生之類，劉鐵孫以爲即指剛毅。）但故意想要顯露才學或發揮議論的地方，也是隨處可以看見的。例如第十章談音樂的伴奏曲和箏篌，第十二章論詩選，這樣的例子俯拾即是。劉鶚又精於算術，著有句股天元章、弧三角術等，所以第十一章又談到算學：『算學家說同名相乘爲正，異名相乘爲負，無論你加減乘除怎樣變法，總出不了這正負兩個字的範圍。』二集卷一談到溫涼玉、秦碣、古玩，卷二談到北齊金剛經等，則可以證明劉鶚的確是喜愛金石的，這樣的話也只有抱殘守缺藏器目的作者一類人物纔說得出。

正集第二章寫王小玉說書自然是極成功的，但最後又說王小玉說黑驢段，不

及前一段，我認為是個贅瘤。倘若不是王小玉的不智，大約這樣的事是不會有的吧？誰又願意把好的放在前面，壞的放在後面，讓聽者的好印象銳減呢？即使是幻構的故事，怕也不應先竭力鋪張了一大陣，後來立刻「死痙活氣」的陰滅了下去吧？

有人說，《老殘遊記》正集後數章是他續作的，像十三條性命都活了轉來，帶有超自然的色彩，自然是破壞了寫實局面的統一。但第十九章寫推牌九一段，繪聲繪色，却是可以稱讚的。

《老殘遊記》的續集，以前記得見過百新公司與初集合訂的四十回本，大約就是胡適所說的偽本，此處撇開不談。現在且略談良友圖書公司所出版的《老殘遊記》二集。

這部書是劉鶚的後代尋出稿本付排的，當然不能疑心到偽造上去。但有兩個疑點，也不妨胡亂提出來說說：

一、傳字的常見 二集裏常用「傳」字，大約就是我們現在所用的「您」字，是「你」的尊稱。但這字在正集裏却從來不會見過。例如，正集第十三章翠環說：『鐵老，你貴處是那裏？』用「你」而不用「傳」。照理，這樣客氣的話是正應該用「傳」字的。

二、天津成語的常見 二集裏引用到天津成語和風俗的，全書六回中就見了四次：面四六云：『斷不能像那天津的話，「三言兩語成夫妻。」』面五八云：『不成了天津的話：「剃頭挑子一頭想」嗎？』面七三云：『其實天津落子館的話，「還有題目呢。』』面八三云：『像天津捏的泥人子。』

不過這兩點也有解釋，可說是劉鶚故意這樣寫的。大約正集在繡像小說發表，繡像小說由南方的商務出版，所以稱你而不稱傳。二集在天津日日新聞發表，爲便於天津人的了解和引起他們的興趣起見，便常常引用到天津的成語和風俗了。倘若我的推測不錯，那末劉鐵孫先生所說正集也是在天津日日新聞發表的。

話就有些不確了。

二集裏有兩句話有些語病。面八二云：

請你把這一節一節怎樣變法，可以指示我們罷？

這句話簡直把「祈求語」和「疑問語」同時並用了，我以為這句話應該改為下列兩種方式的一種：

請你把這一節一節變法，指示我們。

這一節一節怎樣變法，可以指示我們罷？

用了「請你把」，就不能用「怎樣……可以……罷。」又面一〇九云：

一天恩德未報，我萬不能出家，於心不安。

既「不能出家」，當然就無須「於心不安」；倘若「於心不安」，一定是出了家。所以這話的正當說法也有兩個方式：

一天恩德未報，我萬不能出家。

一天恩德未報，我若出家，於心不安。

最有趣的是，我看二集先看正文，不看語堂的序，爲的是恐怕他的意見在我的腦中先入爲主，蒙蔽了我的意見。把我所認爲警句的，都畫起線來。後來再讀語堂的序，竟吃了一驚，凡是他所認爲警句，特別寫出的，竟都是我所畫過線的，我真不免要謬託知己了。（以前成仿吾許魯迅呐喊，也與我的意見暗合）不過我所畫過線的，還有兩處是語堂所不會引用的。也錄在下面，不知語堂兄也喜歡這兩節否：

我們山東人性拙，古人留下來的名蹟都要點綴，如果隋堤在我們山東，一定有人補種些楊柳，算一個風景。譬如這泰山上的五大夫松，難道當真是秦始皇封的那五棵松嗎？不過既有這個名蹟，總得種五棵松在那地方，好讓那游玩的人看了，也可以助點詩興；鄉下人看了，也多知道一件故事。

(面二五)

到是做買賣的生意人還顧點體面，若官幕兩途，牛鬼蛇神，無所不有，比那下等還要粗暴些。（面二八）

至於從面四六到面七二的心理分析，寫逸雲怎樣的愛任三爺，一大篇妙文，幾乎句句都好，無可擣擣，當然用不着完全抄錄下來了。

一九三五，六，一六。

曾孟樸的孽海花

孽海花的文筆的確很不錯，怪不得能夠轟動一時。雖然有時寫得有些過火；但是，如果不誇大的去寫，又怎能使讀者留下深刻的印象呢。

這部書是以賽金花爲主角，串插了清末三十年來政治與文化的變遷的。宇宙風第二期曾孟樸特輯上蔡元培頗惋惜此書不曾敍到辛丑，即八國聯軍和議成立，西太后與德宗回變的那年。蔡先生說：『初稿是光緒三十二年一時興到之作，是起草時已在拳匪事變後七年。爲什麼不敍到庚子，而絕筆於青陽港好鳥歸籠的一回？是否如西施治吳以後（彩雲替梁新燕報仇）「一舸逐鷗夷」算是「神龍見首不

見尾」的文法？但是第二十九回爲什麼又把燕慶里掛牌子的曹夢蘭先洩露了？讀卷端臺城路一闋，有「神虎營荒，鸞儀殿闢，輸爾外交纖腕」等語，似是指彩雲與瓦德西的關係。後來又說：「天眼愁胡，人心思漢，自由花神，付東風拘管。」似指辛亥革命。是否先生初定的輪廓，預備寫到辛亥，或至少寫到辛丑；而後來有別種原因，寫到甲午，就戛然而止？可惜我平日太疏懶，竟不會早謁先生，問個明白。今先生去世了，我的懷疑，恐永不能析了。』

其哲嗣虛白兄的答覆是並無別種原因，本意『想寫到辛丑年，』因精力衰頹，未能繼續完成。但他也不會找到書面的證據。

其實孽海花六十回的回目，像水滸一樣，在第一回的末了早就完全寫出來了。（見乙巳正月小說林社初版本，印刷者爲日本東京翔鸞社，按是年即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年，如該書版權頁所記無誤，則初創此書至早當在光緒三十二年，而曾樸自云作於光緒三十二年，魯迅中國小說史略也說是光緒三十三年續刊

於小說林的，不知何故。後來此書由有正書局發行，版式完全相同，或許是同一紙型印出來的）後來曾樸創辦真善月刊，將孽海花續寫下去，恐怕回目要有更動，於是重排初集時便把這六十回回目一筆鉤掉了。蔡先生所看的大約是後來的真善書店本，而小說林本和有正書局本不會見到，所以不能明瞭曾樸原來的計劃。我現在祇摘出幾個回目來，便知曾樸在開始寫作時便想寫到辛丑以後，更不用說是庚子了：

黃蓮母升座總督堂

紅燈嬌門法親王府（第三十五回）

破津門聯軍歌得寶（第三十六回）

豆粥素衣淒涼西狩

丹心碧血慘澹南雲（第三十七回）

夜宿儀鸞殿曹夢蘭從頭溫舊夢（第四十回）

片語保鄉閭二爺仗義（第四十一回）

贈瓊瑤英雄悵歸國

下綸綺典禮飾迎鑾（第四十四回）

三堂會審顧影生憐（第五十九回）

三堂會審蘇沈幽囚同話舊（第五十五回）

專制國終嬰專制禍

自由神還放自由花（第六十回）

上面僅摘錄八回的回目，使知庚子拳匪之亂，以及『彩雲與瓦德西的關係』都已寫了進去。並且一直寫到彩雲因虐妓或婢被逮入刑部，解回蘇州原籍，這時已是光緒三十一年了。（據商鴻達賽金花本事所附年表）所謂「三名獄蘇沈幽囚」，（廿三年申報載曾樸談話云：『賽因打死一丫頭，入刑部獄，同牢者有革命黨沈××，有老官僚蘇元春，號稱三名獄。』）所謂「三堂會審」，（同上云：『後來由

刑部發至州、長州、元和、吳縣，三堂會審。有人從中幫忙，乃得釋放。」都是說的這件事。虛白說他父親本意『想寫到辛丑年』，其實本意是想寫到比辛丑年還要拉長四五年，即乙巳年。

二

擊海花的計劃，除了上面所舉的幾件大事外，還有一些小事也都收了進去。究竟賽金花後來怎樣呢？這是讀者所急切地需要知道的，現在有了劉復和商鴻達所記錄的賽金花親口敘述的賽金花本事（民國二十三年北平星雲堂書店版）可以彌補這個缺憾。看過這書以後，再看擊海花預擬的回目，就明白了許多。

第三十三回的回目是『奪花魁兩旗爭夜席』，所謂兩旗是誰呢？賽金花本事裏說得很清楚：『在這時期中（按即光緒二十四年）我結識了不少的顯貴人物，有一位楊立山，性情極豪爽，和我最要好；……又有一位德曉峯，人也誠懇，和

我最投契。這兩位算是在天津這個時期中所交最知己的朋友。」楊立山是蒙古正黃旗人，官至戶部尙書；德曉峯是滿州鑲紅旗人，曾任浙江江西巡撫。所謂兩旗，自然就是楊立山和德曉峯了。

第四十三回駝路屍尙書受辱不知是否指戶部尙書楊立山『庚子時，因反對義和團被殺。死後，家人不敢收其尸，伶人姜妙香與交契，購棺殮之。』姑且寫在這裏存疑。

第四十七回買良爲賤搗婦虐孤雛當然是指那件有名案子了。樊樊山後彩雲曲序云：『癸卯（按即光緒二十九年）入覲，適彩雲虐一婢死，婢故秀才女也。事發到刑部，問官皆其相識，從輕遞籍而已。』序中並罵賽爲「淫搗」，這些都與曾樸的回目吻合。賽金花本事中說她名叫鳳鈴，只說中人說她是「良家的姑娘」，她是買鳳鈴來做妓女的，並不是婢女，這與樊、曾所說稍有不同。

三

孽海花所敍大都是實事，第二十一回明白揭出：『這部孽海花，却不同別的小說，空中樓閣，可以隨意起滅，逞筆翻騰，一句假不來，一句謊不得。』這確是實話。我們至少可以說：事實的輪廓都是真的；加油加醬，自在所不免。好在是小說，本來不一定要是信史。正如作者自己所說：『小說着筆時，雖不免有相當對象，然遽認爲信史，斤斤相持，則太不瞭解文藝作品爲何物矣。』（廿三年申報）

因爲孽海花不是空中樓閣，所以纔有人替此書做「人名索引」。最初是無名氏的筆記，所載僅四十二人。（蔣瑞藻小說考證卷八面一八〇——一）後來松風閣筆乘又增加了三十九人。（小說考證拾遺面七九——八〇）最詳細的要算是孽海花第三冊後面所附的人名索隱表，計共九十四人，比以前兩表又多了十三個

人。這第三冊僅第二十一回到第二十四回，後半本完全是孽海花人物故事考證，此書出版的年月日是丙辰（民國五年）九月，發行者是望雲山房。考證甚詳，足徵孽海花所敍的確無一事無來歷。即如彩雲私小奴阿福事，樊增祥的前彩雲曲中亦曾敍及，他如與德后（樊作英皇）並坐照像，煙臺嫖妓等事，也都提到，謹節錄如次：

博彩雲者，蘇州名妓也。年十三，依姊居滬上，豔名噪一時。某學士銜恤歸，一見悅之，以重金置爲篷室。待年於外，祥琴始調。攜至都下，竊比專房。會學士持節使英。萬里鯨天，駕鷺並載。既至英，彩嘗偕英皇並坐照像，時論奇之。學士代歸，從居京邸，與小奴阿福，姦生一女。學士逐福留彩，寢與疏隔。俄而文園消渴，竟天天年。彩無何仍返滬爲賣笑計，改名曰賽金花，蘇人公檄逐之，轉至津門。雖年逾三十，而豔名不減疇昔。先是，學士未第時，爲人司書記，居煙台，與妓愛珠有齧臂盟，比再

至已魁天下，遽與殊絕。珠冤痛累月，竟不知所終。今學士已矣，唱金縷者出節度之家，得非霍小玉冥報李十郎乎？

如上所說，可見『烟台擊報』，雖近因報果應的迷信，倒不是曾樸一人的私言，樊山也說是『霍小玉冥報李十郎』，胡適似乎不該以此獨責曾樸。至於商鴻達的曾孟樸與賽金花說：『說是洪鈞在十五年前曾負一妓，妓憤，自縊死，即賽之前身，故頸上有一條紅絲，却是用的因果小說舊套。我曾偷看過賽頸，就連半截紅紋也沒有，遑論「明若胭脂」。』但我認為這是曾樸模仿元喬吉的玉簫女兩世姻緣的。

擊海花裏因為有這種果報的迷信，當然「太虛幻境」預示結果的佈局是也要摹擬一下的了。因此第八回敍雯青與友人們行酒令，唐詩中嵌有「彩雲」二字者行令，竟由雯青說出白居易的『彩雲易散琉璃脆』來。難道作者想藉此預示雯青與彩雲不能白首諸老麼；這不是有紅樓夢中識詩的意味麼？況且，這句話恰巧是

樊樊山前彩雲曲的結句呢！（按原詩云：『「彩雲易散琉璃脆」，此是香山悟道詩。』）

孽海花裏所記的人物，大半是作者的父執或友朋。據曾虛白的曾孟樸先生年譜上說：『一八九〇——一八九一。這年上半年，孟樸先生又赴北京，與京中諸名士如李石農、文芸閣、江建霞、洪文卿相周旋，潛心研究元史西北地理及金石考古之學。』所謂洪文卿，不用說，就是孽海花中的男主角金雲卿。此外則孽海花以黎石農射李芍農，（虛白作石農似誤）聞韻高射文芸閣，姜劍雲射江建霞；這幾個都是孽海花中比較上還算重要的人物。年譜上又說到副主考李盛鐸（木齋）在孽海花裏就是呂成澤（沐庵）。

年譜一八九二——五又說：『先生平日出入於翁同龢之門，而這次應考也由翁同龢爲之各處打招呼。翁莊本不治，因此莊也就移恨到先生身上。而先生竟落了第。落第之後，莊佩綸却招先生而告之曰：『你要進總理衙門，何必應試，我

可以保舉你的。」這明明是牢籠的手腕，先生鄙之，憤然拂袖而去。」翁同龢就是孽海花裏的龐平和甫、莊佩綸（實爲張佩綸，虛白誤以小說之姓爲姓）就是莊佑培嵩樵。當時曾樸非常「憤懣」，所以孽海花初稿第六回形容張佩綸的馬江大敗，不免帶些「惡謔」：

嵩樵看法國兵船到了，要想學諸葛武侯空城計嚇退他。那曉得外國人最不會鬧這種小聰明，只架着大炮打來。嵩樵左思右想，原要盡忠的，無奈當不起炮火無情，只好頭上頂着個三寸厚的銅盤，赤着腳，鑽在難民淘裏，逃回省城來了。

但他的改稿却把嘲笑改而爲責備，詞氣嚴正得多；這大約是由於他對於文藝的態度改變到嚴肅一方面去了：

莊嵩樵……祇弄些小聰明，鬧些空意氣。那曉得法將孤拔倒老實不客氣的乘他不備，在大風雨裏架着大炮打來。嵩樵左思右想，筆管兒雖尖，終抵

不過槍桿兒的凶；崇論宏議雖多，總擋不住堅船大炮的猛。祇得冒了雨，赤了腳，也顧不得兵船沈了多少艘，兵士死了多少人，暫時退了二十里，在廠後一個禪寺裏躲避一下。

此外年譜一八九七——九裏所敍到的費屺懷就是擎海花第十四回怕老婆的米篠亭；年譜一九〇三——七裏所敍到的張謇就是擎海花裏的章騫直輩。

四

取賽金花本事與擎海花對讀，頗覺有趣。

本事上說：『我同瓦（指瓦德西）以前可並不認識。』本事均用賽金花的口吻敍述，此「我」字即賽金花自稱。好像賽金花在歐洲不會見過瓦德西似的。但擎海花却敍述賽金花與瓦德西在歐洲頗為親暱。照本事上瓦德西的照片看來，他的樣子很老；那末，賽在歐時，瓦恐怕已經是個老將軍，擎海花却把瓦形容成一個

少年英俊：

却見屋裏一個雄糾糾的日耳曼少年，金髮頰顏，風采奕然，一身陸軍裝束，很是華麗。見了彩雲，一雙美而且秀的眼光，彷彿雲際閃電，把彩雲周身上下，打了一個圈兒。（第十二回）

這是瓦德西的初次出場，可說是春雲乍展。從此瓦德西就愛上了賽，甚至於親到俄國去追求她，險些兒爲了一根寶簪送掉性命；這纔是瓦德西的正式上場，扮演了第十四回到第十六回開端的主要情節。

可是，據商鴻達最近所發表的曾孟樸與賽金花說，賽金花「不經意的說出，在歐洲原也和瓦有相當熟識。」我以爲，無論賽與瓦在歐洲「並不認識」也好，「相當熟識」也好；寫起小說來，似乎一定要他們「熟識」更好一點；爲了結構，不妨犧牲一點事實；因爲小說究竟是小說，不是信史。賽與瓦在歐洲熟識，是極好的伏線，也是極自然的安排。由此預先的佈置，引到庚子年二爺『片語保鄉

閻』，方不顯得突兀；賽瓦在中國重逢，更能增進讀者的興趣，使得結構上更爲嚴密。

再者，我讀孽海花的時候，不知道孫三兒是誰，照此書第十三回的形容，又是一個漂亮小夥子：

一霎時，鑼鼓喧天，池子裏一片叫好聲裏，上場門繡簾一掀，孫三兒扮着十一郎，頭戴范陽捲檐白緣氈笠子，身穿攢珠滿鑲淨色銀戰袍，一根兩頭垂穗雪線編成的白蠟桿兒，當了扁擔，抗着行囊，放在雙肩上，在萬盞明燈下，映出他紅白分明又威又俊的橢圓臉，一雙旋轉不定神光四射的吊梢眼，高鼻長眉，丹唇白齒，真是女娘們一向意想裏醞釀着的年少英雄，忽然活現在舞台上，高視闊步的向你走來。

但本事第七節脫離洪氏後在上海之娼妓生活却把孫三兒形容成了醜陋的人：

孫作舟，字少棠，天津人，……喜歡唱戲，也算是津沽一帶的名票，……

長得並不怎麼好看，臉上許多黑瘢，還有麻子，只是體格魁梧，性子也柔和，故我倆情愛甚篤，他行三，上下都稱呼他『三爺』。

此外，洪鈞與賽的初次相見，本事與小說倒差不多；也是在花船上相遇的；賽自己也說：『初次一見面，我倆便很投契。』足見是前生有緣了。

與德后的往來，本事裏也有幾句記載：『德皇同皇后，我都見過幾次。覲見時，我穿中履行西禮，鞠躬或握手，有時候也吻吻手。時候常是在晚間。那時宮裏還沒有電燈，全點蠟燭。』這在孽海花裏，便被巧妙地編成第十二回，說起賽常與一德國貴婦來往，直到覲見德皇歸來，賽纔知道那位與她過從甚密的貴婦，原來就是德后。

本事裏提起洪鈞在歐洲的用功研究學問云：『洪先生在歐洲整整三年。這三年中的生活，除去辦公務以外，差不多全是研究學問。他最懶於應酬，悶倦時便獨自一人到動物園去散步，回來又伏案看起書來。』孽海花第十二回也說他一天

到晚潛心於編著元史補證，他的彩雲嘲笑他道：『老爺別吹湧，你一天到晚，抱了幾本破書，嘴裏咭喇咭嚕，說些不中不外的不知什麼話。又是對音哩，三合音哩，四合音哩，鬧得煙霧騰騰，叫人頭疼；倒把正經公事擱着，三天不管，四天不理。不要說國裏寸土尺地，我看人家把你身體抬了去，你還摸不着頭腦呢。我不懂，你就算弄明白了元朝的地名，難道算替清朝開了疆拓了地嗎？』

五

孽海花第十八回借馬美菽（即馬氏文通的作者馬眉叔）之口提倡小說戲曲云：『各國提倡文學最重小說戲曲，因為百姓容易受他的感化。如今我國的小說戲曲太不講究了。』因為作者重視小說戲曲，所以寫孽海花也是用力去寫的，同時又有極好的才華，寫來自然不同流俗。

作者敍一件事，每每不先說明，後來方纔在無意中點出。例如第十回夏雅麗

持槍要挾金雲青捐款，分明是訛詐，却偏要寫得光明正大，像煞有介事；直到第十六回（卷中面一〇八）方纔點明這是「訛詐」。又如第十五回敍雲青撞見瓦德西在他家裏，只不過「呆了呆」，後來畢葉說瓦德西是他的朋友，由他領來拜望雲青的，雲青便不疑心；直到第二十四回（卷下面七二——三）雲青臨終前說出譖語來，方纔吐露真情：『哪，哪，哪！你們看一個雄糾糾的外國人，頭頂銅兜，身掛勳章，他多管是來搶我彩雲的呀。』可是這件事他是有些知道的，不過一向隱忍未說罷了；在此時點出，最是神妙。

擎海花雖以金雲卿和博彩雲爲主要人物，但也夾敍一些官場活現形的故事或是義俠的軼聞；關於前者，如第六回敍莊壽香（即張之洞）之私女僕，第七回敍寶廷之私船妓珠兒，第十四回敍米篠亭之怕老婆，第二十一回敍玉銘之不識字，第二十五回敍吳大澂之吹牛均是；關於後者，如第十六、七回敍夏雅麗之刺俄皇，第十九回敍大刀王五之爲孤兒寡婦復仇，第二十八回敍日人大癡與花子之偷

盜中國地圖，第二十九回敍陳子秋之私運軍火均是：這些寫得都很生動，留下深刻的印象。他如寫光緒帝與二姐兒的戀愛悲劇，李純客的風流瀟灑，也極動人。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云：『書於洪傳特多惡謔。』關於傳的，可舉一例：『阿福指着洋琴道：「太太唱小調兒，我來彈琴，好嗎？」彩雲笑道：「唱什麼調呢？」阿福道：「鮮花調。」彩雲道：「太老了。」阿福道：「四季相思罷！」彩雲道：「叫我想誰？」阿福道：「打花會，倒有趣！」彩雲道：「呸，你發了昏！」阿福笑道：「還是十八摸，又新鮮，又活動！」說着，就把中國的工尺按上風琴彈起來。彩雲笑一笑，背着臉，曼聲細調的唱起來。頓時引得街上來往的人，擠滿使館的門口，都來聽中國公使夫人的雅調了！』（第十四回）這「雅調」兩字，可以當得惡謔。

關於其的，也可舉一例。洪知其妾彩雲私僕阿福後，想藉故把阿福趕掉。恰巧阿福打破了煙壺兒。洪便打阿福一個嘴巴，罵道：『沒良心的忘八羔子，白養

原书缺页285-末